

第一章

她敢发誓，她是全世界最忙碌的人之一。

自从三年前母亲倒下之后，她就一直维持在这种冲锋陷阵的生活步调中。没办法，谁教她是家里唯一能挣钱的人呢。

其实这种说法也不怎么正确，至少她目前正就读于高二的小妹就自愿休学工作以分担家计，但硬是被她恶狠狠的瞪回去。她再怎么辛苦、再怎么累，也一定会撑到妹妹念完大学为止。开玩笑，她小妹可是全校第一名的优等生地，拾家的希望都在她身上，她怎么可以休学？她，拾浣芷，芳龄二十三，正是花样年华。按理说，此刻她应是跟着同事逛街或是上餐馆才对，可惜拾大小姐的运气不佳，她正骑着那辆中古摩托车，以不要命的速度穿梭于台北市区，企图赶上八点打卡的小夜班。

还好今儿个老天还真帮忙，不但沿路的交通号志奇迹似的一律闪烁着绿色的光芒，就连碍眼的交通警察也放假吃晚餐去了。拾浣芷看看腕上的手表---一百九十九元的卡通表---上头的指针正停留在七点四十分的地方。

“咻--”她吹了一声口哨。没想到今天还有点时间先填饱肚子。吃什么才好呢？嗯，就盐酥鸡好了，她已经近一个月没吃过如此昂贵的食物了。

拾家原本并不穷，她和小妹浣翎生长在一个小康之家，父亲是保险公司的经理，母亲则是典型的家庭主妇。她和浣翎原本有个正常、快乐又和谐的家庭，可是三年前的一场车祸政变了这一切。

当这个噩耗传来的时候，她正在课堂中听课。她还记得当时她的心彷彿被狠狠地自胸腔中抽离。当她赶到医院，却在手术房外见到几乎晕厥的母亲对着她摇头。父亲去了，而她甚至来不及见他最后一面。最糟的还不止如此，几乎在同一时间，母亲也跟着倒下了。面对着突来的家变，从未吃过苦的她不得不在一瞬间摇身一变，变成家中唯一能处理大事的“一家之主”。

幸好父亲生前有投保，保险金扣除掉丧葬费用之后剩下的钱，刚好用来支付母亲的医药费。令她倍感不解的是，身为保险公司经理的父亲却未帮母亲买保险，这一点对她日后的生活造成了难以言喻的冲击。毕竟谁也想不到母亲会罹患脑瘤，而这个听起来就很吓人的医学名词，让拾家所剩无几的保险金，悉数投注在手术费及日后的医疗费用上。

面对着躺在病床上的母亲和年仅十七岁的小妹，浣芷做了一个壮士断腕的决定，休学工作以养家活口。白天，她在一家通讯公司担任外勤助理，晚上则到一家外籍人士常去的 Pub 打工至凌晨两点。三年下来，她都快要吃不消了，但一想起品学兼优的小妹及等着钱延续生命的母亲，所有的疲累感瞬间消失。

她是拾家的长女，必须负起一切责任。她表面上虽不愿承认，但生活的重担的确快将她的肩膀压垮了。

望着近在咫尺的盐酥鸡摊子，她快步走向前。

同样快被责任压垮肩膀的秦仲文，在半个钟头前决定结束工作，好好找个地方轻松一下。在连续压迫脑细胞半个月后，他决定该是让自己放松的时候。

看着窗外飞驰而过的街景，台北市的夜色是如此闪烁迷人，可惜他的

心情一点也迷人不起来--原因就出在他最新一任的情妇上。

秦仲文勾起一个阴郁的笑容。相处太久了，女人就会变得贪婪。当初他怎么会觉得采薇迷人？瞧她现在一副以秦家大媳妇自居的同样，那样子说有多笨就有多笨。唉，女人一旦变傻，就如同一个碎裂的花瓶，一点都不可爱。

该换了。再相处下去，他没有把握自己会不曾动手撕碎她那张愚笨的脸。

这次维持了多久？三个月？采薇算是一只聪明的小狐狸，可惜火候还不够，不懂得隐藏妒意。真是个傻女人啊，他秦仲文何时只摘一朵花过？对他而言，每个女人都是美丽的花朵，种类不同，却各显芬芳。

但他却不是个三流的采花贼。他从不采花，而是买花。他没兴趣，也没闲工夫去追求女人，光凭他的家世及人品，就有满山的女人任他挑选。

为了不造成日后甩人的麻烦，他选择交易用钱买女人，以避免她们死缠着他，要他负责。

他了解他的名声并不光彩，但那又如何呢？织敏前阵子才嫁的小子也一样是个声名狼籍的花花公子，最后还不是照样栽在秦大小姐的手中。所以，秦家人向来只有打胜仗的份，从不懂得败战是什么滋味。

想起唯一的小妹，秦仲文的眉头不觉蹙起。那小妮子什么人不好嫁，偏选上国内排名第二名的花花公子。幸好屈之介的人品及财势在台湾也算是名列前茅，否则别说是老爸，第一个出拳反对的人就是他。

说起国内头号花花公子---刘宇刚，秦仲文不禁笑了。这家伙抢人女友的功夫跟他吞并他人产业的速度一样出名。为了这项特殊“技艺”，他不知道跟多少人结下梁子。虽然如此，却没人敢惹他，只因他恰好是国内最大的企业宇刚集团的头子，跟他作对等于签下自己的死亡证明书，哪一天要被暗杀都不知道。

没有人想死得不明不白的，秦仲文也一样。他倒不是怕刘宇刚---他都唤他霍克---而是没这个必要。霍克跟他的默契好得很，他们绝不曾看上同一个女人。

女人对他们而言只是游戏，犯不着为一个没有意义的游戏而劳民伤财，坏了彼此的和气，这是他们的共识。

又下雨了。秦仲文不耐烦的看着车窗外。到底台北市民有什么对不起老天爷的地方，怎么老是恩赐雨水个没完没了？坐在一旁的方绍凯，正面无表情的看着一脸烦躁的上司。他向来是个好秘书，只要是秦仲文下的指令，他绝对会像电脑般，正确而无误的执行。

当然，这些指令也包含了帮他处理掉一些小麻烦，譬如说女人。由他的上司最近对江采薇小姐的不耐态度推测，他有把握，最迟明天他就会接到指示---解除她的情妇身分。而这是自他担任秦仲文的秘书以来，第八次帮他收拾善后。

江小姐的运气还不错，维持了三个月，这是他所处理过为时最长的关系。不知道继任者能不能破这个纪录？秦仲文向来不是个能按捺得住寂寞的人，最迟一个礼拜内，他就会找到新的志愿者。这是方绍凯的另一个把握。

“停车。”秦仲文突然发出这道命令，司机一接到指示，马上打起灯号向路旁停去。

“秦总？”方绍凯不禁发出质疑。

“我想吃那玩意见。”他指向一个卖盐酥鸡的路边摊。

方绍凯顺着他的手指看过去，不禁蹙起眉头。“秦总，那些东西不卫生。”“是吗？”秦仲文扬起一个有趣的笑容。“我想那些东西应该吃不死人才对，我那天才小妹就特别爱吃。”方绍凯点点头。的确，秦总唯一的妹妹是个怪胎，明明身为秦家的大小姐，集所有尊贵荣显于一身，但她却一点也不将它放在眼里，净与一般的小老百姓混在一起，甚至还喜欢吃些垃圾食物，穿牛仔裤和T恤。更夸张的是，她竟然还是个罗曼史作家。

产业在台湾排名第二大的秦氏出了这么个特立独行的大小姐，也真够教秦家的大家长---秦孝轩感到汗颜。而这些骇人听闻的内幕也唯有熟悉秦氏一切的人例如他---才有幸得知。

然而做眼前的状况看来，秦小姐特立德行的作风恐怕感染到秦总身上了。向来自视甚高的秦仲文竟然想吃不卫生的路边摊？情况严重。

“我下车去替你买。”虽很不以为然，方绍凯仍然善尽秘书之责。

“不用了。”秦仲文出声制止。“我自己去就行了，顺便活动活动筋骨。”他边说边打开车门。“你留在车上。”方绍凯只得依言行事。在他的观念里，命令就是命令。

秦仲文迈着慵懒的步伐，两手插进西装裤袋中，毫不在意飘落的绵绵细雨，信步向摊子走去。

七点三十八分。他伸出左手，腕间的世界级名表正透露出时间还早的讯息。很显然他今晚是烦到最高点，否则地也不曾突发奇想的想吃这些玩意见。

他走到小摊子前，看着一排一排的食物，还有几样看起来很便宜的蔬菜，他不知道该选些什么，乾脆每样都挑一点。

就在老板庆幸来了一个有钱的凯子时，一阵噗噗的引擎声霎时在摊子前消失，自那辆看起来“操劳过度”的摩托车上滑下来的是一位年轻秀丽的女子，她正以旋风般的速度挑了几样食物丢进小篮子中。只见她迳自将挑好的食物抢先一步塞给老板，开口道：“老板，先炸我的，我赶时间。”老板一脸为难的看着秦仲文，今晚的生意清淡，难得有这么大方，一下子买四、五百块钱食物的客人，这位不懂礼貌的小姐这不是在为难他吗？“小姐，这位客人先来的。”老板提醒浣芷她才是后到的人。

浣芷有些无奈，她也知道啊，可是她实在没时间了：若不先炸她的东西，她的肚子又要唱一晚的空城计了。Pub 捉得很严，绝不许他们这些服务生偷吃东西。

“麻烦你啦，老板，我真的没时间等。”她再次催促，丝毫不理会身旁的高大男人。

“可是““小姐。”秦仲文终于开口了，一来是看不惯老板为难的表情，二来是这位小姐也未免太不懂礼貌。难道她不懂得先来后到的道理？“你不问问我是否愿意把机会让给你吗？”浣芷抬头寻找这有礼却又充满嘲讽的声音的主人，心脏不期然的狂跳了一下。

这个男人长得其是好看，阳刚味十足。只可惜她在赶时间，没闲工夫好好欣赏他。

“抱歉，先生。”她诚心的道歉。“我知道这样很没礼貌，但我的确在赶时间。”秦仲文充满兴趣的眼神将她从头到脚扫过一遍。这是一朵清新的雏菊，有着很大的延展性。他露出一个笑容，决定格金屋里那朵过期的玫瑰换

掉，换上这朵小雏菊。

严格说起来，她长得并不漂亮，充其量只是清秀而已。只是大鱼大肉吃久了，换吃点清粥小菜也不错。

最重要的是，看她外表如此寒惨，他确定她是可以卖的。依他对女人的经验，她绝对已超过二十岁。但为了预防万一，他还是决定开金口询问，以免莫名其妙落了个诱拐未成年少女的罪名。

“你多大了？”“啊？”这是什么问题？“你几岁了？”“二十三。”这跟让不让她先买有什么关系？Bingo！秦仲文露出了一个得意的笑容，总算对得起自个儿排名第三位花花公子的盛名。

卖盐酥鸡的老板看着他俩莫名其妙的对话，决定先将大笔的捞到手再说，不等他们的决定，就将秦仲文买的东西放进锅里。

“你结婚了吗？”第二条守则，绝不碰已婚妇女。

“我没空结婚。”她忙得要死，哪有闲情想到这个。

没空？这小妮子的事业做得这么大？他忙成道样，都还有空泡妞哩。

“一定有很多男朋友吧？”他再次试探，纯粹只是好玩而已。对他而言，只要不是已婚，有几个男朋友都无所谓。

男朋友？不知道老跑来看她是否安好的大学同学杨世武算不算？就她目前的状况，连想这个问题都是奢侈。这男人是人闲了吗？她这才想起他还没答应她的请求。

该死！浣芷看看表，东西也甭吃了，她只剩五分钟赶路。

“老板，我不买了。”快快快，再迟到铁定又挨刮。

“小姐，再等一下嘛！这位先生的东西炸好了。”老板手忙脚乱的将炸好的食物一古脑的装进一个特大号的纸袋中，再用塑胶袋包起来，递给秦仲文。

“我不等了，我要迟到了。”浣芷跳上摩托车正要扬长而去，却意外的看到秦仲文将那一大包盐酥鸡放在她车前的篮子里。

“赶约会？”他微笑道。

“赶上班！”她回他一个感激的笑容，随即呼啸而去，不给秦仲文进一步刺探的机会。

望着绝尘而去的摩托车，秦仲文默默的记下了车牌号码。他伸手从皮夹里拿出一张千元大钞递给贾盐酥鸡的老板。

“总共四百二十元，找您”“不用了。”秦仲文淡淡的去了这一句令老板兴奋不已的话，随即踩着与刚才同样懒散的步伐，走向宾士车。

“你都看见了。”他似笑非笑的看着他的铁血秘书。方绍凯最大的长处，就是绝对服从命令。

“是的。”方绍凯正经的回答秦仲文的问话，同时也没忽略上司充满兴趣的眼神。

“你去调查清楚。”不知道那朵小雏菊能维持多久？“调查出来之后呢？”方绍凯摆着一贯的扑克脸，不愠不火的请示下一个步骤。

“安排一下。”看来江采薇小姐提早在今晚出局了。方绍凯轻点一下头，表示他已收到指令。

“我快累毙了。”浣芷踩着疲累的脚步，将自己投入客厅的沙发中，连鞋子都慵懒得脱。

“大姊，你回来了。”浣翎转身看着似乎快累垮的姊姊。

“哪，贡品。”浣芷有气无力的将剩三分之二的盐酥鸡递给妹妹，浣翎的

小脸瞬间亮了起来“盐酥鸡！”浣翎感动得几乎跪地哭泣。连吃了一个月的泡面加鸡蛋，现在只要是任何有别于上述食品的东西，在她眼里都是珍馐。

“这么多？”浣翎愣了一下，这么一大包最起码要三百多块吧。“姊，你怎么这么浪费，买一点解解馋就好，你买这么一大包，一定很贵吧。”“是很贵。”浣芷的回答软绵绵的，一副快要不行的样子。“但是价钱我不清楚，这是别人的布施。”“布施？”基督再世了吗？自她们家变之后，就不曾见过“好心人”这类的生物在她们家出现过。

“是一个帅哥哦。”浣芷的眼睛不知不觉地发亮，语调中重新注入一股活力。

“真的？”浣翎兴奋地大叫。长得帅又有同情心的男人几乎已经绝迹，没想到还能在这媲美都市丛林约台北市遇见。哇，姊姊的运气真好。

“真的。找他很意外呢。”浣芷想起那张超帅的俊脸，充满阳刚气息的下巴中间甚至有个凹陷。

“老姊，快点从实招来！”浣翎兴奋的抓着姊姊的手猛摇晃。

“遵命，青天大老爷！”浣芷连忙举手投降。她这个小妹正值“寂寞的十七岁”，满脑子不切实际的幻想。

“其实也没什么啦，我赶着上班打卡，抢了人家的优先位置而已。”她将情形大约说了一遍。“也因此赚到了这一包盐酥鸡。”“只有这样而已啊？”浣翎的脸霎时垮了下来，她还以为有什么浪漫的奇遇呢。“要不然你以为还会有什么？”浣芷取笑着满脑子罗曼蒂克的小妹。“又不是在演‘东京仙履奇缘’。”没想到她这随口的胡诌，却惹来浣翎更多的幻想。

“不一定哦！”她刚熄灭的希望火花瞬间又重新点燃。“搞不好他就是另一个唐泽寿明，而……”“而我就是和久井映见？”她这小妹的脑子真有些“秀逗”了。“浣翎，清醒点，这是现实的人生，不是电视剧。更何况，人家的连结之物是一把红伞，我的是什么？一句快被啃光的盐酥鸡？”浣芷促狭的提醒妹妹，她的“连结之物”快在她的馋嘴下消失了。

“啊，对不起。”浣翎连忙道歉，可爱的苹果脸红通通的。

“道什么歉，那原本就是给人吃的嘛，我想“唐泽寿明先生不曾介意啦。”虽然那位好心人士跟这位日本男演员长得一点都不像，可是那份阔少爷的气势倒是一模一样。

“老姊，那人真的没留下任何线索或是讲什么奇怪的话？”浣翎不死心的又追问。

这倒提醒了浣芷他的确问过一些怪问题，像是年龄、婚姻状况等等。不过这大概只是一般闲聊，毕竟等盐酥鸡弄好的时间太久了。

“没有啦，你哪来的怪想法？”她瞄了桌上摆着的小说一眼。“哦？“言情小说？”难怪满脑子胡思乱想。

完蛋了，被发现了！大姊一向反对她看这类东西。倒不是看不起这类作品，而是希望她能专心在课业上头。

“这是同学借我的，我没花钱租。”她连忙声明。

“我知道。”浣芷回答约有些无奈。说来可悲，她竟连让妹妹租书的能力也没有。“偶尔看看不要紧，不要入迷就好。”否则满肚子的罗曼蒂克，哪容易看得清人世的冷暖。

“遵命，大姊。”浣翎喜出望外。老姊今晚心情铁定很好，否则早K她一顿了“这本书写得很好哦，是一位叫‘雅暄’的作家写的。”她的作品本本

畅销，是她心目中的偶像。

“哦。”浣芷拿起书随意翻了一下。没有作者的简介及照片。“怎么没有作者简介？”“老姊，你少土了好不好！”浣翎的模样好像挖掘到一个天大的笑话。“写罗曼史的人一向都是神龙见首不见尾，难得有人能得知他们的真实身分。”就是因为这样，才更显其作品的魅力。

“有这回事？”出名谁不受，怎么这群“地下工作者”个个像怪胎？“这本书的书名好奇怪。”“奇怪？哪会！”浣翎说着，整个人跳到沙发上，眼神闪烁，一副准备开八卦大会的样子。“我告诉你哦，现在正流传着一个谣言，说这本书其实就是在影射屈之介和秦织敏的恋爱过程。”屈之介？秦织敏？她连听都没听过。浣翎那一脸理所当然教她不得不开口问道：“他们是谁？”“大姊，你不是在开玩笑吧？”浣翎的嘴惊讶到都快合不拢了。“秦织敏是‘秦氏集团’董事长的独生女，而屈之介是‘屈氏集团’的总裁；这两大集团在国内都是赫赫有名、数一数二的大型企业，你怎么可能没听说过？”她哪有空听说？忙着养家赚钱都来不及了，那些八卦新闻根本进不了她的耳朵。

“拜托你好吗？浣翎。”浣芷的笑容充满了无力感。“我都快累挂了，你要嘛就一吹讲个清楚，要嘛就闭上嘴让我休息。你选择哪一样？”她心里希望妹妹选的是后者，饶她一命。

“讲个清楚！”浣翎兴奋的大喊，难得大姊肯抽空陪她闲聊。

“麻烦你小声点。想吵醒妈吗？”浣芷比了个噤声的手势。

“对不起嘛！”她小声回答，随即又继续播报她的八卦新闻。

“大姊，你真的不知道屈之介和秦织敏？”浣翎的眼睛闪闪发光，浣芷则在心中大喊不妙。不知道这个满脑子幻想的小妮子要拖她聊到几点。无奈中，她丢给妹妹一个“废话快说”的眼神。

“你等一下。”浣翎说完就朝房间冲去。浣芷感到有些莫名其妙。她这个小妹又是哪根筋不对了？不一会儿，只见浣翎百般兴奋的从房间冲出来，手中多了本过期杂志。

“看看这个！”她边笑边翻的寻找目标，“你看，在这里！”随着浣翎的指引，浣芷看见了一位俊逸非凡、有着一双迷人狭长眼睛的英俊男子，而依偎在他身旁的新娘，则是个粉雕玉琢的美丽佳人。他们看起来就有如记者的评语---天作之合，完美极了。

不过，她总觉得新郎看起来有点面熟，好像曾在哪见过.....对了！是在她工作的 Pub！

“原来他就是屈之介。”她想起来了，大约一年前，他曾到过她工作的 Pub，当时他不但喝醉酒，还遭到一名美丽女子纠缠，还是她帮他解的围哩。

“大姊！你.....你看过屈之介？”浣翎的眼睛马上充满了梦幻的星星，光亮得足以照明整个台北市。

“嗯，一年前见过。我还送了一杯解酒茶给他。”天下就有这么巧的事，莫怪乎大家都说世界真小。

“真的川屈之介本人长得怎么样？”这可是第一手资料，刚好可以在明天下课时八卦大会上发表。

“跟照片一模一样，只是高了些。大概有.....”浣芷偏头想了一下。“一百八十公分左右。”“哇！又高又帅！”浣翎此刻的心有如小鹿乱撞，蹦跳个不停。“他要是能看上我就好了。”言情小说看多了果然没好处。浣芷瞪了妹

妹一眼，朝她拨下一大桶冷水。“可惜王子已经与公主结婚了，从此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没你的份。”她边说边将杂志台上，没继续翻往下一页，错过了有关秦氏兄弟的报导。

“大姊！”浣翎抗议着。“有时候稍微幻想一下地无妨嘛，现实的社会那么冰冷。”说到现实，浣芷才想起来母亲这个月的医药费尚无着落。怎么办呢？她烦恼的扯了一下头发，随后记起她是在浣翎的面前，不可以表现出她的忧心，否则这小妮子又要闹休学了。

“妈今天还好吗？”她连忙转移话题。

浣翎的脸色条然改变，不再嘻皮笑脸。“不太好。”她叹气。“姊，我们还是快将妈送医院比较好，妈今天一整天都喊头痛，又一直吐，我都不知道该怎么办。我已经一个礼拜没去学校了，导师都在警告我了。”她想起陈老师那张同感忧心的脸。“我看，我还是休学”“不准！”浣芷的拒绝斩钉截铁，丝毫没有转圜的余地。她努力平复高昂的情绪，对着浣翎柔声说道：“钱的事姊姊会想办法。我一定会尽快送妈妈去医院，你不用担心。”浣翎万般怀疑地盯着浣芷。不是她要怀疑大姊的能力，而是她能有什么法子可想？家中的存款早已挂零，亲戚们早在三年前就不见踪影，更别提以往那些时常在家中出入的叔叔伯伯他们大概早就飞到外太空去了。

大姊再怎么坚强，也不过是个二十三岁又不愿出卖自己肉体的年轻女孩。唉！

她真希望自己能帮得上忙，偏偏姊姊又坚持她一定得土大学。她功课虽好，但老是缺课也不是办法；她并非天才，仍需要花点精神在课业上才能保持目前的水准。

老实说，快崩溃的不只是大姊，就连她，也被目前进退两难的处境逼得快喘不过气来了。

但是她没有资格说快要窒息，大姊才是真正有资格说这话的人。

看着姊姊沉思的侧脸，浣翎也跟着陷入悲伤的情绪中。

到底老天要折磨拾家到几时呢？***俱乐部的拳击台上此刻正上演着一场精采的拳赛。戴着蓝色手套的刘宇刚与戴着红色手套的秦仲文都想尽办法要制止对方。

右直拳一出，被闪过了。秦仲文有些不悦的检讨自己的失误，同时发现霍克大有进步。

刘宇刚则是露出一个满意的微笑。在败了十六回合之后，他终于摸清伊森的拳路。回想两年前刚与伊森对打时的惨状，他不禁拉下脸。他这个人此生最恨的事就是“输”，也从没输过---直到遇见了秦氏三兄弟。也不知道秦老的教育原则是什么，贵为“秦氏”接班人的三兄弟竟然个个身手不凡---据说是从小练出来的结果。

原本他以为自己的拳头已经够硬了，直到和伊森对垒之后，他才知道什么叫作“铁拳”。当他全身一之力地挂在场边间伊森他的拳为什么打得那么好时，他竟然毫不在意的笑笑，说他的拳头在他家还算是最软的。天！可见外传秦氏三兄弟都是暴力分子，一点也不假。照此说来，一年前屈之介没被他们打死算是他运气好，要不然就是他们手下留情，故意留他一条命。

“伊森，你的拳头变慢了吗？”刘宇刚边走边问，表情得意。

“不，是你的反应变快了。”秦仲文冷静的笑笑，谈笑之间试图捉住刘宇刚的弱点加以反击。

“看来这次你是击不倒我了。”刘宇刚仍不断的走步，和秦仲文形成拉锯战。

秦仲文只是笑，一双如豹的双眼迅速地寻找对方防守上的空隙---有了！

“霍克，我要很遗憾的告诉你，这次你又没胜算。”在说道话的同时，他迅速的击出一记石勾拳。

刘宇刚弯身躲掉这一拳，但他才刚直起身，就被秦仲文等在一旁的左勾拳击倒他输了，第十七回。

“第十七次，霍克。”秦仲文微微一笑。“真是遗憾啊。”刘宇刚面色阴郁的爬起来，只能怪自己的实力不够。“我希望这次你不曾异想天开，要我去亚马逊河找一条食人鱼来给你打牙祭。”秦仲文微笑的轻拍他的肩膀，语气轻松的回答，“放心，我不会，顶多敲你一桌满汉全席而已。”“真是客气啊。”刘宇刚无所谓的耸耸肩，比起前几回的要求，他这次可正经得多。这同时也意味着--伊森至少两天没碰过女人了。

“你最近是怎么回事，肝火上升？”刘宇刚忍不住调侃他。

“有点。”秦仲文承认。“旧的情妇刚刚处理掉，现在正处于空窗期。”刘宇刚闻言天笑。说实在的，要不是自己抢女人的名声太响亮，花花公子第一名的宝座他早该让出去了。秦仲文在“性”这方面的需求度，远远超越了他和屈之介。

遗憾的是，排行第二的屈之介早在一年前就自动退出浪荡子的行列，目前正努力做一名好丈夫。

“要不要我将目前的情妇借给你几晚啊？她可是垂涎你好久了。”这是事实，玛琳总是说她这辈子没见过像秦仲文这般性感的男人除了他之外。

“先谢了。”秦仲文也大笑。“但我还没有饥渴到这种地步。而且我的继任者很快就会有消息。”说完，他正巧瞥见他的秘书握着一份薄薄的文件向他走来。

“瞧，我的秘书正带着我所需要的资料走过来。”资料？刘宇刚愣了一下。这次伊森的对象恐怕非“职业圈”里的人。

“我猜这次的对象很不一样？”他站起身，好留给秦仲文和他的秘书一个隐密的谈话空间。

“你真敏锐。”秦仲文笑笑，边注视着方绍凯手中的资料。“这次的对象的确很不一样，是朵小雏菊。”“玫瑰看厌了？”刘宇刚取笑着，一边思考自己是否也该仿效他的做法。

“厌了。”秦仲文淡淡的答，有点气自己略带盼望的心情。

“不打扰了。”点头致意后，刘宇刚迅速离去，留下扑克脸的方绍凯面对他的上司。

“秦总，这是那位小姐的身家调查报告。”他扬了扬手中的资料，等待秦仲文的指示。

“念出来。”秦仲文潇洒的跷起二郎腿，一边拭汗。

方绍凯马上以机械化的声音念道：“拾浣芷，二十三岁，目前单身亦尚未有男友。父亲于三年前过世，现与妹妹及母亲共居。唯一的妹妹名叫拾浣翎，现念高二，品学兼优。拾浣芷的母亲现正卧病中，据医院诊断是得了脑瘤，目前正处于危急阶段。拾浣芷小姐现有两份工作：白天在通讯公司担任外勤助理，晚上则在‘热恋’Pub担任服务生。”“真是单纯，不是吗？”秦

仲文的眼神饶富兴味。

“的确很单纯。”老天一向厚爱秦家人，总让他们要什么有什么，连路边的猎物也能简单到手。

“我想这件事情应该很容易安排。”秦仲文随意说道，拿起身旁的大袋子就要往淋浴室走去。“不曾有什么困难吧？”事情顺利的话，或许他今晚就能见到那朵小雏菊。离江采薇被换掉的那晚起，他已经有五天没碰女人，这可真是破了他的纪录。倒不是他刻意守身，而是因为这几天公司的事情太多，烦得他“性”趣缺缺。

所幸现在该位的都忙完了，他才有空来俱乐部打拳。

“不会有困难，秦总。”这简直易如反掌。“我一定办到。”天时，地利，人和这三样都凑齐了，等着用钱的拾浣芷又百什么权利拒绝？恐怕高兴都来不及。

“对了，绍凯。”秦仲文吩咐着。“条件不妨开得优渥点，拾小姐听起来很需要用钱。”他笑笑，确定今晚就能看见那张清秀的面孔。

“我知道了，秦总。”方绍凯记下指示，并迅速在脑中列出合约条文。

秦仲文嘴角带笑的离开，他知道方绍凯一定会将一切打点好，他只要等着坐拥美人入怀即可。

走向俱乐部大门的方绍凯则是不断的在脑中列出细节，他已经决定要和拾浣芷小姐订一份合约，毕竟她不是“圈内人”，不懂得规矩。这份合约可以确保他的雇主将来不曾受到她的骚扰。

带着满满的自信，他又恢复成一贯的扑克脸，准备去拜访秦仲文的下任情妇。

第二章

“浣芷，你有访客哦。”同为“方圆通信”职员的小珍到办公室告知浣芷这个消息，惹来其他同事的好奇。除了她那位叫杨世武的天学同学外，他们还没见过芷有其他朋友。

浣芷本人也同样好奇，莫非是哪件 Case 被她搞砸了？“你是……”当浣芷看见来人时，不由得有些迷惑。这个人她并不认识，也没见过。

“我叫方绍凯，这是我的名片。”他由一个金质名片盒中取出名片交给她。

“秦氏集团？”她满脸困惑。“方先生，我确定本公司并没有承接你们的生意。”秦氏？听起来满耳熟的，好像在近期内听过。

“秦氏！”杵在一旁的小珍大叫一声，眼中拚命闪着“\$”的符号。“是不是全国排名第二大的‘秦氏’？”这可是笔大生意啊！

“正是。”方绍凯不理睬小珍的鬼叫，仍维持着招牌表情。“可否谈谈？”谈什么？浣芷基本上很不想与眼前这位眉清目秀却像是蜡人般的男人讲话，他的口气虽温文，表情欲如同冰山般寒冷，令她有一种身在南极的错觉。但基于不得罪客人的原则之下，她还是勉强答应。

“当然可以。”唉，天晓得她多不甘愿。

“这边请。”方绍凯极为有礼的请她上车。

浣芷见状更觉恐慌，她可没打算与一名陌生人出游。

“方先生，我相信我们的谈话不需要用到车子吧。”事实上，隔壁的咖啡厅就很好用了。

小心翼翼的待人方式。看来拾浣芷小姐的“都市丛林防身术”练得不错。

他点头。“你可有更好的建议？”“有，隔壁的咖啡厅。”她提议道，心中希望他会拒绝，然后打道回府。

“就听你的。”他颌首，并做出一个绅士的邀请动作，让浣芷心里一阵发毛，小珍在一旁猛流口水。

在咖啡厅坐定之后，浣芷怯怯的开口问道：“方先生，我并不认识你，为什么你会找上我？”据一般人的说法，像秦氏那种超大型企业的门把，他们这些平民老百姓连摸都摸不到。

“事实上不是我找你，而是我的上司。”他招来服务生。“咖啡？”她摇头。“谢谢，柠檬汁就好。”他的上司找她？更莫名其妙了。

“是这样的，我的上司看上了你，想收你为情妇。条件非常优渥，你一定会满意。这是合约，它载明了““等一下。”浣芷打断他的话。她长这么大，还是第一次听到这么荒谬的事。

她被看上了？什么时候？她怎么一点知觉也不曾有？“请问你所谓的‘看上’是什么意思？”她的口气有渐渐升温的趋势。

犯得着如此生气吗？这可是她的荣幸哪。方绍凯冷冷的开口，“意思就是我的上司秦仲文先生看中你，想请你做他的短期情人。”秦仲文？她好像没听过，更别提看过。

“能不能请教一下，你的老板在何时何地‘看中’我的？”她努力维持冷静，压抑心中那把刚刚燃起的怒火。

“当然。”方绍凯像在解释条文般，一一回答。“第一，五天前的晚上七点四十五分。

第二，衡阳路口的盐酥鸡摊位前。这样的解释你是否满意？”他面无表情的看向浣芷过度惊讶的脸。口如果你认为没什么问题，请在这份合约上签字。““没问题才怪！”浣芷气得撞桌子，惹来方绍凯不悦的蹙眉。她作梦地想不到，原来五天前那位“好心人”就是秦仲文，难怪他举手投足间都流露出一股贵族气质。令她不解的是，他为什么看上她？她是长得还可以，但怎么说也比不上那些明星、模特儿，他干嘛没事找事做？“你的上司有沿街召妓的习惯吗？”她气得头顶都快冒烟了。

“没有，拾小姐。”无视她咬牙切齿的表情，方绍凯仍是一贯的冷静。“这是他第一次指定要你这种姿色平庸的女子为情妇，过去从未有这类纪录。”

“我该兴奋得尖叫吗？”老天，这是什么时代了，竟还会发生这种事。

她深吸一口气后，斩钉截铁道：“请转告你的上司，我拾浣芷没兴趣沦为某人的性玩具，告辞。”她站起身，准备告别这突来的“惊喜”。

“等等。”方绍凯不悦的语气教她停住了脚步，而他接下来的话更是令她有赏他两巴掌的冲动。

“我要是你的话，就会好好考虑一下。你目前不是正需要用钱吗？你若接受这份合约，便可以解除目前的困境。我相信令堂正等着你筹钱为她开刀。”他冰冷的声音提醒了她冰冷的事实。没错，她是急需用钱，但天无绝人之路，她相信她一定能找到解决的办法。她不想出卖自己的身体，任人践踏她的自尊“我母亲的身体轮不到你来操心。”她气得全身颤抖。“请你也这

样转告你的上司！”真有骨气。方绍凯站起来收拾好桌面上的文件，对着浣芷涨红的小脸冷冷地说道：“我了解拾小姐的意思了，我会转达给秦总知道。”接着，他便付帐离开。

浣芷仍呆站在原地，不敢相信竟会有这种事。她还以为秦仲文是好人呢。她想起他那双带有磁力的眼瞳和俊逸阳刚的面孔，那人的条件好得简直没话说，非但是脸孔好看，连身材都日三级棒，恐怕连男模特儿也比不上他。

到底她有什么魅力能让如此优秀的男人看上她？她百思不解，也不想了解。反正有钱人的游戏向来怪异，她没空也没心思去理解。

但最起码那个蜡人般的混帐说中了一件事她需要钱。怎么办呢？先跟老板借支好了，也许他会看在她认真工作的份上再帮她一次。

莫名地，她又想起秦仲文那张迷人的面孔和打趣的眼神。她摇摇头，挥走脑中残留的影像和心中因拒绝而产生的一点点遗憾。

*** “被拒绝了？”秦仲文挑眉，难以置信的望向他的铁血秘书。

“是的，秦总。都怪我办事不力。”方绍凯立刻表露出自己的惭愧。

“你没告诉她我是谁？”真诡异，他原以为只要打出秦氏的名号，就一定没有问题。

“说了，秦总。”方绍凯回答。“我甚至告诉她，你就是那一晚她遇见的人，但她的回答仍然一样。”“这么高傲？”秦仲文露出一个嘲讽的笑容。“算了，女人再找就有，顶多让床再空一晚。”他满不在乎的挥手。“你去安排吧。”方绍凯立即点头。就他所知，已经有许多模特儿等着上秦总的床。说实在的，这次秦总那么多天没碰女人，连他都觉得惊讶。

秦仲文嘴角那嘲讽的笑容仍在，没想到竟还有女人能对他这张俊脸不动心的，那位叫拾浣芷的女孩当真勾起了他的兴趣。只可惜他向来不愿费力去诱骗一个心不甘情不愿的女人，即使再感兴趣也一样。一个人有点骨气是很好，但若处于困境还是食古不化的话，就显得愚蠢了。而很显然的，拾浣芷小姐正属于这一类型。他是有点遗憾，但也不是非要她不可。女人啊，只是无聊时的点心，他还没听说过哪个人是用点心填饱肚子的。

微笑中，他按下对讲机的按钮。

“绍凯，准备开会。”事业才是他的正餐。

*** 电话铃声响起，尖锐的声响，竟使人有催魂铃声的错觉。

“喂，我是拾浣芷。”她心不在焉的拿起电话。昨晚她死拖活求地向 Pub 老板预借了下一个月的薪水，再加上通信公司这边的借支，刚好足以支付母亲这个月的医药费。至于肚皮方面，再想办法好了。

“姊！”电话那头是浣翎惊惧的声音。“不好了，妈昏倒了！”妈昏倒了？怎么会？“快送医院！”浣芷急得快哭出来。“叫救护车，我随后就到。”挂上电话之后，她拿起外套交代一声，就直往医院奔去。

老天，你一定要救救我母亲，则让我和浣翎成为孤儿！她衷心的祈祷着。

*** “秦总，你快迟到了。”方绍凯提醒他的雇主，这个下午他与美国来的大客户有约。

“无所谓。”秦仲文耸耸肩。“让他们等一会儿也好。彼得森公司的高级主管们个个大牌，刚好可以藉此挫挫他们的锐气。”他露出一个得意的微笑，“反正他们是弱势的那一方，吃点亏也是应该。”“是的，秦总。”方绍凯不得不佩服秦仲文的处事手腕，进退之间拿捏得丝毫不差，正是一个天生的商

人。

“这次的会面地点在哪里？”秦仲文翻阅着方绍凯为他准备好的文件。

“爱克力新俱乐部的贵宾厅。”“哦？”他丢下文件，示意他的秘书收拾好。

方绍凯十分快速的将文件整理好，收入手提箱内。

“我记得那里有家医院吧？”规模还不小，而且院长他认识。

“是的，秦总。”方绍凯将手提箱交给秦仲文。今天他另有任务，必须留在公司。“那是一家脑科医院。”“你记得真仔细。”秦仲文不禁佩服起他的秘书，他就像是一部活电脑。“还有什么事是你不知道的吗？”“还有很多，秦总。”方绍凯的表情总算有一丝变化，僵硬的线条称得上是笑。

秦仲文挑了挑眉，他的铁血秘书居然会笑了？下了一连串指示之后，他按下对讲机，要司机准备好车子。

拿起西装外套和手提箱，他走向总裁专用电梯，准备出发至爱克力新俱乐部，痛宰美国人去。

*** 浣芷全身的力气几乎快被抽乾了。为什么老天要这样对待她！

走在敦化南路的人行道上，她几乎看不见路过的行人，也听不到周遭的声音，唯一残留在她脑中的是母亲那张苍白的脸以及许医师略带歉意的声音。

“很遗憾，拾小姐。”他的声音中充满了同情。“我必须要求你尽快做出决定。你母亲的病情已经不容许再拖延下去，她必须在短期内再动一次手术。”“再动一次手术？”她愣住了。“可是两年半之前她才动过一次手术，你那时明明说她的肿瘤是良性的。”许医生深深叹了一口气。他是这么说过，但肿瘤这东西谁也不敢保证，今天看明明是良性，过些日子却可能又发展成恶性肿瘤。

“两年半以前，你母亲脑中的肿瘤的确是良性的。但经过了这两年半的时间，它已转化成恶性肿瘤。再加上你们又没有定期带她来做检查，因此错失了治疗的良机。”浣芷此时的脸色白得跟病床上的床单相去不远。

“如果……如果再动一次手术的话，我母亲的存活率有多少？”虽然害怕听到回答，但她不得不问。

“百分之五十。”许医生的回答不无遗憾。

“只有百分之五十！”浣芷倏地站直了身大叫。“就为了这一半的存活机率，我母亲必须再忍受另一次手术？”这太残忍了！

许医生无奈的推推金边眼镜，面带遗憾的告诉浣芷，“这也是没办法的事。”他指指挂在灯光下的X光片，“这张X光片显示此刻你母亲脑中的癌细胞已经严重的威胁到她的生命。再不快点动手术，我怕连百分之五十的成功率都是空谈。”浣芷的脸色益发苍白，几乎快站不住。“可是……这就像是赌博。”而且赌的是她母亲的生命。

许医生苦笑。“是的。但我们也只有赌赌看，放手一搏了。”“可是……此刻我没有钱可支付手术费，能不能将手术延后一下？”好让她有时间筹钱。

许医生虽很同情她，但地也帮不上忙。他只是这家医院的主治大夫，不是院长，更不是出资人。

“我了解你的困境，但你母亲的病实在不宜再拖延下去，最好这一、两天就能进手术房。医院的行政手续方面我会关照一下。”浣芷闻言，不好意思的低下头。她母亲能顺利入院，又这么快就有病床，全都靠许医生的帮忙。

她才刚缴了入院保证金，身上仅存的钱又得缴房租。

唉，她前世绝对没烧好香，这世才会投胎做人受尽折磨。

“拾小姐，”许医生是真的同情这位年轻小姐。“你一定要快做决定，否则我擅自挤掉别人的病床是会挨骂的。”“我了解。”是的，我了解！她在心里喊了一千次、一万次。但无论她再怎么喊，也无法喊出那笔对她而言有如天价的手术费。

房子早就卖了，家中的米缸一粒米也没有，浣翎还在就学中，而她又刚跟两边的老板都借了钱。

她连一滴泪都挤不出来。浣芷茫然的走过红砖道，像个游魂般向十字路口飘去。

“危险！”一双强而有力的手臂适时楼住了她。

浣芷惊魂未定的抬头看向救命恩人。要不是她出手相救，她早就被疾驰而来的计程车给撞死了。

当她看清楚救命恩人的脸时，心中的错愕简直难以形容。

“是你！”秦仲文！

“是我。”他的笑容是嘲讽的。“你以为你在干嘛？演爱丽丝梦游仙境？”要不是他眼明手快，爱丽丝早就挂了。

“我在干嘛关你什么事？”他那双带有磁力的豹眼此刻正紧盯着她的脸。她脸上有什么？青春痘？没有啊，她从不长那玩意儿的。她不自在地低头逃避他的视线，帅男人不能看久，否则会运魂魄什么时候游走的都不知道。

她不低头还好，一低头就瞧见他有力的双手还握在她的细腰上。

“放开我！”浣芷面红耳赤的道，红晕瞬间爬上了她的面颊，为她的娇容更添光彩。

秦仲文依言放开，若有所思的盯着她，瞧得她浑身不自在。

那天晚上由于天色黑暗，盐酥鸡摊前的灯光又呈昏黄，所以他没仔细注意她的皮肤。他忍不住伸手碰一下她的脸，见她吓了一跳并往后退一步，以戒备的眼神望着他，他不禁轻笑出声。

除了婴儿的皮肤，他还没见过哪个成人女子的皮肤能像她那么好，又白又细，看不见毛细孔。他再往上看她的耳朵---这是他的怪癖，他喜欢女人的耳朵小小的，圆润且紧贴着轮廓，而这位拾小姐刚好有对可爱的小耳朵。还有刚刚他搂着她腰部的时候，他发现她不但有个小蛮腰，而且身体柔软得不可思议，跟他的阳刚颇为契合。

或许.....偶尔一次的费力也不失为一种调剂。

他不怎么相信宿命，但这次的巧合让他不得不承认或许真有“宿命”这回事，唯有如此，才能解释他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救了她。要不是爱克力新俱乐部位于这条路上，他也不曾那么巧看见她。不过话说回来，他从不知道自己的眼力有那么好，竟能一眼就认出只见过一次的女孩。非但如此，他还为了她耽误了公事，这可是生平第一遭。

但光看着她这张清秀的面容和超级好的皮肤，他的“耽误”就有了代价。她的皮肤真美，就像一匹白缎.....“秦先生，谢谢你救了我一命，我先走了。”浣芷没好气的说。这男人真是匹不折不扣的大色狼，当街就用眼神吃起人来了，再不快溜，难保他不会当众扒她衣服。

“等等。”他捉住她的右手，引来过往行人好奇的眼光，浣芷羞得几乎遁地。

“你到底想干嘛？”她小心的骂，眼睛还左右瞄着身旁好奇的行人。

“跟你聊天。”秦仲文笑道，并加强手腕的力道，便将她拖往一辆黑色轿车。

“我发现自己对你很好奇。”他好奇？就算是好奇也不能用强的啊！她的手腕痛死了，这个男人的手劲跟压缩机没两样。

“很抱歉，你好奇我不好奇。”见他不理她继续前进，她索性大喊，“你不能强迫我，这是犯法的！”他笑得更愉快了。

“告我绑架啊。”他将她塞进劳斯莱斯加长型礼车的后座，并坐进去压住她。“我倒想知道法官会听谁的。”他轻佻地用大拇指勾勒着她的唇线，最后停在她的下嘴唇，若有所思的盯着她的嘴唇。

他……他该不会想吻她吧？浣芷有些期待，又有些愤怒的等待着他下一步动作令她感到意外的，他竟放开了她。

“开车。”秦仲文指示司机，并伸手按了一个红色按钮，一道玻璃门缓缓升起隔开前后座，形成两个截然不同的空间。

“你想带我去哪里？”浣芷慌了，和这位英俊男子独处令她紧张。

“别紧张，就算我想要你，也绝不会在这里。”他调侃的笑道。

“废话。”浣芷被他的口气惹大了，她真想一把撕下他那张似笑非笑的脸皮。

“要怎么样也会往房间，谁会往车上做那档事！”话一出口，她才发觉自己讲了什么。

完了！她怎么会说出这种粗鲁的话？“是吗？”这回他的笑容真切许多，“我就会。”他条地擒住她，将她抱到腿上。“要不要我示范一次？”她死命的挣扎，无奈他的手臂硬得跟钢铁无异。

“请你马上放开我。”她从没坐在男人腿上过，这种感觉好怪异。

“哭什么？”他用指尖抹去她眼角的一滴泪。“我这辈子第一次碰见会因我的拥抱而哭泣的女孩，而且还不是喜极而泣。”他放开她，不悦的注视着逃避的动作。“我甚至还没真正的抱你，你就怕成这个样子。”他斜靠着真皮座椅，懒懒的睨视着她。“你很怕我吗？”“这是个无意义的问题。”她倔强的回答。“请你让我下车，我待会儿还要上班。”上班？对了，她晚上在一个小 Pub 打工。他才不管哩，他都可以放美国客户鸽子了，区区的一个晚工，她也舍不得？“你若想下车的话，最好回答我的问题。”慵懒的姿势中，他的神情更形诡谲。

“我怕不怕你？当然怕了！你有钱有势，而且可以当街强掳妇女，又不怕法律制裁！”该死！她是倒了什么楣，才会碰上这个与撒旦无异的家伙？秦仲文发现自己喜欢这个答案。

“你是应该怕我。”他的姿势不变，表情也不变。“但我希望你在床上的时候不要那么怕我，那会使得我们仿佛身在冰宫，我不喜欢。”这人有病吗？还是疯子？怎么净讲些外太空族群的话。

“我管你喜不喜欢！你尽可以自顾自地作梦去，我还有很多事要烦恼，没空理你。”“我猜你要烦恼的事便是令堂的医药费？”她瞠目结舌的表情证实他猜对了。他得意一笑，发誓绝对会把她逼进他的臂弯中。

“你怎么知道？”真蠢，她忘了他对她做过调查。

“你刚刚从敦化南路走过来……”地想了一下，随即露出一个猫捉老鼠的卑鄙笑容。

“你刚刚去了医院对不对？那边有家‘颜卓圣脑科医院’，没错吧？”“那又如何？”浣芷心不在焉的看着逐渐暗下的天色。希望她还来得及上班。

“那你就倒楣了。”他的话成功的使她调回视线。

“那家医院的院长跟我很熟，我随便提一下，就能请他帮忙赶走我看不顺眼的病人。”他突然俯身迫近她，“反之，找也可以让急于就医的病人得到该有的医疗。一切看你的决定，拾浣芷小姐。”这人……简直厚颜无耻到家！哼，她绝不接受威胁。

“我可以换医院、换医生。我就不相信你能一手遮天，逼我走入绝境。”

“别小看了‘秦氏’的力量，拾小姐。”秦仲文冷冷的回答。“我能一手遮天的程度绝对会让你咋舌。”看着她错愕的脸，他放柔了声音。“成为我的情人有那么可怕吗？”他的眼神仿佛充满了魔力，浣芷不知不觉解除了必防，任由他将她扫入怀里。

“我是个好情人，绝对能令你满意。”他喃喃低语，贴着她耳朵吹气，让她都快飞起来。“答应吧。”“我……我不行。”虽然意识已濒临恍惚，她还是坚守自己的原则。

他条地放开她，眼神冰冷。

“你不顾令堂了？”不要命的小女子，她非逼他使出下流手段是吗？“不管你再怎么威胁我，我也不会妥协。”她回瞪他，瞬间感觉自己好像在老虎头上拔毛，而那头老虎似乎想将她撕裂。

“真动听的答案，我好久没听过这么铿锵有力的拒绝了。”他笑得阴森。

“我希望到了明天，你还能维持这股气势对我说‘不’。”“我会的。”她倔强的抬起下巴。

“有趣。”他收起笑容，按下另一个黑色按钮，玻璃门又缓缓落下，露出司机的后脑勺。“停车。”浣芷惊惧的看着秦仲文，他该不曾是想杀人灭口吧？“你不是想下车吗？”他阴郁的开口。“趁我还没改变心意之前快滚，免得我将你直接绑上床。”浣芷毫不犹豫的跳下车，对着绝尘而去的劳斯莱斯做了个大鬼脸。

难以搞定的女人！秦仲文斜靠着座椅，嘴角勾起誓在必得的笑容，伸手取出行动电话，拨了一个他颇熟悉的电话号码。

短暂的通话之后，他关上话机，等待对方的回应。很快地，他得到了他要的资料，并吩咐好一切。

显然拾浣芷小姐正面临困境，而且时间紧迫。更糟的是，以她目前的经济状况，她很无力负担这笔手术费。

一切都是如此完美，只要耐心等待鱼儿入网即可。

再让床空一晚吧。经过今天的邂逅，他突然发现自己再也无法忍受任何一个皮肤粗糙的女人。

第三章

当院方通知她必须在今天十二点以前办理出院时，浣芷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他真的做了！真的将她逼入绝境中！

“许医生！”不顾护士的阻拦，她擅自闯入许医生的休息室。“为什么医院要我们办理出院？”“我也不知道。”他只能苦笑。“听说是院长下的命令。”这就是了，秦仲文真的实践了他的威胁。

“我知道是谁做的。”她喃喃自语，心中那份无力感几乎击垮她。

“你知道？”许医生有些惊讶，随即又恢复过来。“你若是知道阻力的来源，就要尽快排除它。”他忧心的拿出三张X光片。“令堂的情况很糟，如果不在这一、两天之内就动手术，我怕她熬不了一个月。”就算是世界末日，也不会比这消息更糟。浣芷努力抑制泉涌的恐惧感，颤声问道：“如果现在就开刀，她还能活多久？”许医生的眼中闪过怜悯，最后还是决定告诉她事实。“就算令堂现在开刀，顶多也只能再支撑个半年，甚至更短。当然，如果开刀后令堂能继续接受治疗，或许她就能活久一点。

但是这一切都是未知数，我也不敢保证。”“半年……或更短？”她几乎快崩溃了。

许医生见状，犹豫了一下才开口。“如果……如果你决定不让令堂接受手术的话，那也是可以理解的。毕竟手术费……”“不！”浣芷激烈的反驳。

“钱我会想办法。我给不让我母亲就这么死去，绝不！”看着泪流满面的浣芷，许医生除了佩服她的毅力和决心之外，也不知该说些什么。

***浣芷站在秦氏大楼前，几乎快咬破自己的嘴唇。她就要投降了吗？就要沦为秦仲文的性玩物了吗？现在是十一点三十分，她足足花了一个半钟头和内心交战，她自己也非常清楚交手的结果，她必定是战败的那一方，但她如何能背叛自己的信仰，成为一个男人的玩物？或许……秦仲文要的只是她的投降而已。或许践踏她的自尊，看她低声下气的恳求他对他而言已经足够。她衷心这么希望。

在时限的催促下，她毅然走进秦氏大楼，要求与秦仲文会面。

“要找秦总？”柜台接待人员睥睨地瞧着来人。她在秦氏服务三年以来，从没见过穿着如此随便的女人找过秦总。“你有预约吗？”“没有。”浣芷努力保持心平气和。这位接待小姐未免也太狗眼看人低。

接待小姐的嘴脸更是难看。“既然没有预约，秦总是不会见你的。”“不一定。”浣芷的态度也跟着转硬。“你告诉他拾浣芷找他，我相信他一定在等我。”接待小姐带着一脸不悦，忿忿的播了内线。

“对，是一位叫拾浣芷的小姐要找秦总。我说她没预约不可以什么？是，我马上请她上去。”挂上电话后，接待小姐的态度呈现一百八十度大转变，立即露出一个虚伪且谦卑的笑容。

“拾小姐，秦总请您搭直达电梯上去。”真想不到，这位面容清秀、皮肤白皙的年轻女子竟会是秦总在等的人。

“谢谢。”浣芷搭乘电梯直升二十一楼，心里一点都轻松不起来。看着楼层灯号不停变换，她的心也跟着怦怦直跳。她这辈子从未低声下气向人开口哀求过，即使是在她最困难的时候。

在令人难以忍受的等待中，她想到了浣翎。那小妮子要是知道她即将为家庭失去什么，一定会想尽办法阻止她这么做。

但是，她还有选择吗？当的一声，门开了，顶楼到了。她深呼吸，以储备和秦仲文对抗的勇气。在她心底总还存有一丝希望，希望秦仲文不曾真要她当他的情妇。

“拾小姐。”既冰冷又冷静的声音迎接她的到来。

浣芷苦笑，她实在不该忘了方绍凯的存在。而方蜡人的在场只会令她的哀求工作更为艰辛。

“这边请。”方绍凯引领浣芷进入一个超级豪华的房间。银灰色的壁纸配上黑色的地砖，中间摆着一组珍珠色的手染牛皮沙发，环绕着一张椭圆形的玻璃桌，垫在沙发底下的是超大的波斯地毯。墙壁上挂着一些名人画作，墙角还有一个小吧台。

这个房间几乎比她租的地方还大上三倍以上。

“你来了。”秦仲文的声音从办公桌后传来。只见他正坐在他的办公椅中，长腿跷在办公桌上，懒洋洋的打量着她。

“对，我来了。”浣芷被他这一高高在上的姿势惹恼，当场忘了自己是来求人的！

直到他的眼睛倏地闪过一道危险的光芒，她才记起自己的立场。

“你到底想怎么样？”她不解的望着他。“是不是只要我低声下气，请你原谅我昨日的无知，你就能放过我？”秦仲文只是笑笑，继续用慵懒的眼光打量她的全身。终于，他开了口。“你若真的这么想，那才是真正的无知。”他做了一个手势，方绍凯马上拿出一份合约。

“我想要什么，上面都说得很清楚。现在该是你做决定的时候。”他微微颌首，方绍凯立刻将合约放到浣芷的面前。

浣芷的脸色立刻刷白，他是玩真的！

“你……你不能逼迫我！”她连忙后退一步，仿佛那份合约是毒蛇猛兽。

“我不能吗？”秦仲文笑得十分开心。她大概不知道，逼迫他人对他来说，根本是家常便饭。

“你以为你有选择吗？”他的眼神像是刁着猎物的黑豹。“再过三分钟就是十二点，你大概不希望你的母亲因为你的过度坚持而提早离开人世吧？”他的语气转冷，“要不要随便你！你的坚持只会害惨你母亲而已。”“你……”“还剩两分钟，拾小姐。”方绍凯平板的提醒她时间快到了，地狱之门已经为她打开。

真是天要亡她吗？还是她注定要出卖自己的身体，成为别人的情妇？

“一分钟。”“我答应！”气愤中，她再度落泪，为自己的挫败感到心碎。

“你又哭了。”秦仲文起身，懒懒的走近她身边，像昨日一般用手指抹掉她的泪水。

这个没有丝毫同情心的混蛋！竟连她的泪水也打动不了他。是哪个白痴说女人的眼泪是最佳的武器？根本鬼扯！

“绍凯，打电话给颜院长，请他尽快为拾小姐的母亲动手术，最好是今天下午。”他轻碰了浣芷的脸颊一下，她立刻像被人烫到般跳开。

秦仲文相当不悦地将手放回裤袋中，对刚打完电话的方绍凯下第二道指令。

“绍凯，同拾小姐解释一下合约的内容，以免她弄不清楚自己的权利和‘义务’。”他特别在“义务”二字上加重音，让浣芷清楚地感受到他的不悦。

方绍凯点头。“拾小姐，合约的内容载明你必须在期限内当秦总的枕边人，无论他何时何地需要你，你都不能拒绝。”“等一下。”她的脸色泛红。“你所谓的‘期限’是多久？”“半年。”方绍凯面无表情的请示他的雇主，得到首肯之后，他继续解释“但秦总决定给你一个缩短期限的机会：要是令堂不幸在半年内去世，你就可以终止契约。否则你必须陪伴秦总半年，除非他提

前解约。”“换句话说，除非他高兴，否则我没有任何权利说‘不’？”真是标准的沙猪变态狂。

“原则上是这样。”方绍凯点头。

“万一……万一他到了期限还不放人，那又该如何？”虽然几乎问不出口，她还是咬牙问出。

她的疑虑却换来秦仲文的哈哈大笑，连蜡人般的方绍凯都绽出微笑。

“那根本不可能，你不用担心。”秦仲文嘲讽的说道。“我对女人的耐心从没有超过四个月，或许你会更早脱离苦海也不一定。”“最好如此。”浣芷的脸色跟墙上的印象派书作没两样，秦仲文轻蔑的眼神教她恨不得杀了他。

“说完了义务，我们来谈权利。”方绍凯又恢复一贯的扑克脸。“这份合约载明了你母亲所有的医药费及手术宝全由秦总负责，即使是伴侣关系终止了也一样。”无视于浣芷吃惊的表情，他继续陈述：“另外秦总每个月还会支付你二十万元...”“请等一下。”浣芷阻止他的发言。“请你将这一条删除。我不需要他的资助，我自己能赚钱。”“我相信你能。”在一旁的秦仲文听不下去了，这位拾浣芷小姐显然对“情妇”没什么概念。“所谓“情妇”就是被人豢养在家里，等着主人召唤的女人。你坚持要赚钱养活自己，就代表你必须外出工作，那我还养情妇做什么？”浣芷只能睁着大眼看着秦仲文，无法反驳。

“除此之外，秦总还会为令妹设立一笔教育基金，供她念完大学。以上就是全部合约内容，拾小姐还有疑问吗？”“有。”她难掩自己的惊讶。“只为了一个床伴，你有必要付出这么大的代价吗？”斜靠在办公桌旁的秦仲文只是淡淡的丢下一句：“我高兴。”“请签约。”方绍凯催促着。他最讨厌事情拖拖拉拉的，严重影响进度。

浣芷好几次握不住笔，颤抖的右手总算勉强完成签名。

“契约成立了，秦总。”方绍凯朝秦仲文点头。

“我还有一个要求。”浣芷为难的看着秦仲文，声音有些发抖。“请别让我的妹妹知道这件事，我不希望.....她.....”“我了解。”秦仲文示意方绍凯出去。“我答应你。”浣芷吁了一口气，随后又深吸了一口气。“还有另一件事。”“还有？”秦仲文眉头微蹙，相当不悦她的得寸进尺。

“我能不能再上最后一天班，就今天？”见他的眼中倏地刮起风暴，她连忙解释，“Pub的老板对我很好，我不能说走就走。而且.....而且我还向他预支了一个月的薪水没还.....”“好吧。”虽不悦，但也没办法。反正只有今晚。

浣芷这才放下心，随即又因为他的盯视，一颗心再度飘浮起来。

“过来。”他靠着桌沿而坐，双手抱胸，模样好不潇洒。

浣芷依言走过去，一颗心正朝外太空飞去。

他用双手箝住她的腰。真细，他约两个手掌正好可以环住它。

“你是处女吗？”他并不对处女特别感到兴趣，教导上的责任太麻烦了。不过浣芷是不是处女这件事，倒引起他空前的兴趣。

诚如所料，她害羞的点头。

一股莫名的兴奋令他温柔的拉下她的身子斜躺在他打开的双腿之间，他右手抬起浣芷的脸，左手则放在她的腰上。“吻过人吗？”又具另一个令人感到尴尬的问题。浣芷注视着近在眼前的嘴唇，他的唇好性感，下巴上的凹陷更是迷人。她好想伸手去摸摸看，但是她不敢。

“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她的肌肤真是柔软光滑，白皙却没有任何斑点，真可谓是上帝的杰作。他解开她衬衫上的前三粒纽扣，并将头埋入她的颈窝，在没有任何人碰触过的肌肤上留下属于他的印记。

她根本忘了他的问题是什么，只觉得颈部一阵大热，全身也跟着酥麻不已。

他解开第四粒扣子，将整件衬衫往后拉下，露出她洁白如雪的胴体。

浣芷尖叫，但她的叫声很快没入秦仲文的嘴中。

他敢确定这是她的初吻。其不可思议，像她这么标致的女孩，竟没人吻过她。

她虽不顶美，但单凭这一身雪白的肌肤就可以迷死男人，更何况她还拥有更雄厚的资产——她的身体。

不可思议的柔软，不可思议的与他契合。真糟糕，他竟然想在办公室里就和她亲热。他待会儿还有个重要会议要进行呢，就在十分钟后。上回放了彼得森公司的主管们一次鸽子，差点气坏了那群老美。

无所谓，反正现在她是他的，不必急于一时。他慢慢的放开尚处于迷醉状态的浣芷，她那副还弄不清状况的样子，让他不禁失笑。“你先回去，我会去找你。”浣芷面红耳赤、手忙脚乱的整理好衣服，轻轻点头，不敢看他。

秦仲文的轻笑声一路追着她走出“秦氏大楼”怎么办？她真的成为人家的情妇了。然而更糟的是，她居然还有点期待它。

热恋 Pub 馆的夜仍像往常那般喧嚣，舞台上乐团主唱的嘶吼声和舞台下拚命扭动着身体的年轻人和成一气，其中环掺杂着几位外国男子的狂吼声。

浣芷穿着 Pub 馆规定的制服白色 Polo 衫加蓝色超短裙，奔波于各桌之间。今天是她最后一天工作，客人却不可思议的多，多得几乎挤满了整个 Pub。

她下午才去过医院，得知母亲安排在明日早晨九点开刀，并已转到头等病房。

当放了学的浣翎眼中含着疑问，满脸狐疑的问她哪来那么多钱让母亲开刀时，她只能瞎掰说是一个“好心人”得知她的困境，先借她的。

浣翎当然不信，但她聪明的没有再追问下去。

浣芷端着第十桌的客人点的啤酒穿越重重人群，店里的常客一路跟她打着招呼。

“Hi, Jennifer!” 一个老外大声喊着她的英文名字。

“Hi-, Jeff。”她熟悉的回答。

“浣芷，今晚很忙哦。”另一个年轻男子坐在另一边的吧台，回头跟她 Sayhello。

“的确很忙，小朱。”小朱是店里的常客，她来多久，他就成为“热恋”的客人多久。

“漂亮小姐，你今晚有空跟我出去吗？”另一个英国人说着荒腔走板的中文，拾浣芷猛眨眼睛。

“No。”浣芷笑道。“等你练好一口标准中文再说。”“你太残忍了。”英国人的回答惹来一阵闹堂大笑，只有一个人笑不出来——秦仲文。

他十分大大的看着浣芷穿着那条短短的蓝色裙子，风姿绰约的来回晃

动着。难怪她不想辞职，整个 Pub 馆的男人全都跟她很熟似的，不但大大方方的盯着她的美腿瞧，还大胆的跟她调笑。

浣芷小姐显然忘了她此刻的身分 - - 他的情妇，而他将会提醒她这一点。

“浣芷。”七号桌的李先生显然喝醉了，竟大胆的捉住她的手，企图偷吻她。“你好漂亮。”“放手。”她左右闪躲对方硬凑过来的脸。

“你……”他打个酒嗝。“你要是肯跟我过夜的话，我保证会给你很多钱。”“请放手，李先生！”她拚命的挣扎，但就是甩不开醉鬼的手。

“是真的，你看。”他拿出金卡，直递到浣芷的面前。“我真的有很多钱，跟我吧。”他再次逼进，不过这回没成功，因为他被一只强而有力的手臂提甩出去，接连拉倒了好几张桌子。

“你有很多钱是吗？”秦仲文的表情阴森，弯腰拾起掉落在地板上的金卡走向全身发抖的醉汉，居高临下地瞪着他。

“就这么一张小银行发出的金卡，你就满足了？”他倏地弯下腰逼近醉汉，像一头身手敏捷的黑豹。“带着你的金卡滚回去，否则我就把它塞在你的屁眼上！”醉汉被他这么一吼酒全醒了，连滚带爬的向大门奔去，一刻也不敢怠慢。他这辈子从没见过气势这么强悍的男人。

“现在轮到你！”他的怒气清晰可见。

“我？”她才是受害人耶，他气什么？“我怎样了？”“你怎样了？”他冷笑，慢慢冷却心中那把怒火。这不像他，他绝不曾为了一个女人动怒的。

平静之后，他又挂上一贯慵懒嘲讽的表情。

“辞职了吗？”“还……还没，没机会说。”结果浣芷就在秦仲文的拉拖之下，硬着头皮跟他走向经理室，唯唯诺诺的说要辞职。经理在收了秦仲文代浣芷还的钱之后，也只好遗憾的跟她说再见。秦仲文的眼神暗示他最好乖乖放人，而他不敢不从。

坐在秦仲文的宾士车上，浣芷偷瞟身旁伟岸的男子一眼。他的表情轻松自然，彷彿刚刚的不愉快全没发生。

“晴时多云偶阵雨”指的大概就是这类性格的男人吧。她在心里做了个鬼脸。

“不问我去哪儿吗？”他淡淡的问，右手熟悉的推着排档车，换档前进。

“去哪儿？”经他的提醒，她才想到这个问题。不知为何，她觉得在他身边有一股难以言喻的安全感。

“去我的公寓。”方向盘一转，宾士车倏然转进一个地下停车场，看来秦先生的公寓到了。

她突然觉得紧张，一双小手不停的绞弄着，神色慌张。

“现在才觉得紧张不嫌太晚？”他熄了引擎，大手一揽，将处于紧绷状态的芷扫入怀里并吻住她。

“这样子好一点。”他十分满意于她脸上的红晕。“刚才你苍白得跟鬼一样，我不喜欢。”她也不喜欢啊。她喜欢看微笑的脸，就像现在，他笑起来好迷人。

电梯在十二楼停下来，打开门，映入眼帘的是宽敞的客厅。她四处看了一下，这公寓比地想像的要小，不太像是他会往的房子。

看穿了她的疑惑，秦仲文冷淡的开口解释，“这是我“藏娇”的地方，自然小点。”他打开壁橱拿出两件浴袍，将较小的那件递给她。

她尴尬的应了声，伸手接过浴袍。

原来不是他住的地方，难怪屋内没有丝毫男性的色彩。

“使用这边的浴室，我用那头的。”他指示着。“快将身上的烟臭味弄乾淨，我不喜欢。”喜欢、不喜欢。她朝他的后背做个鬼脸。这人的口头禅一点创意也没有，全决定于一瞬间的喜怒。

进入了浴室，她洗了头，也洗了身体，全身洗得香喷喷的。一个钟头后，因挡不住满浴室的蒸气，她终于拖着不情愿的步伐踏出浴室。

秦大公子早已经等在外头。他洗好澡，也洗好了头发，并且已经吹乾。

“决定要出来了？”他撇撇嘴，知道她想逃避什么。

“我……”她很紧张，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只好紧捉着浴袍的领口，慌乱的看着他。

他深不可测的眸子也同样凝视着她，只不过他的眼神平稳，不像她闪烁着不安的光芒。

“过来。”他坐在沙发上，身上也同样穿着睡袍。她知道在那之下，也和她一样什么都没穿，因此更加害怕，连脚都自动僵住，动弹不得。

“过来！”见她不动，他颇为愠怒，很少人胆敢不理睬他的命令。“你可以选择自己过来或是让我拖你过来，我无所谓！”无论她再怎么不情愿，今晚她绝对跑不掉。他已经整整一个礼拜没有女人，早已到达忍耐的极限。

她试着移动僵化的身体，缓缓的走到他跟前。

“我……我怕。”她实话实说，任秦仲文将她抱上大腿，拉开她的衣襟。

“怕我？”秦仲文微笑，将头埋入她的颈间，吸取她的芳香。

浣芷发觉自己的体温升高，心跳快得不可思议。一个称职的情妇要怎么样？她一点概念也没有，她甚至不知道，自己这样的感觉对不对。

“为什么怕我？”他打散她的头发，第一次见识到她披着头发的妩媚模样。以往看见她时，她总是绑着马尾，像个小女孩。

“我不只怕你。”她昂首自然地反应着他的轻佻。他的唇齿所到之处，皆带给她一股不可思议地快感。

她出乎意料的答案让秦仲文暂停了所有动作。他用眼神示意她继续坦白。

“我要怕自己的感觉。”她的眼神就像只迷途的羊羊，更像是一位恋爱中的少女。

秦仲文也看出了这一点。带着调侃意味浓厚的语气，他冷酷的说道：“我劝你不要傻到爱上我。你只是我养的宠物，我从没听说过有哪个主人会爱上自己养的宠物。”他的微笑温暖，但语气却冰冷。“对我来说，那更是不可能。”浣芷在心里告诉自己，她不会的，她并不笨。可是……为什么他冰冷的语气会令她觉得受伤，他话中的真实性又像春雷一般震撼她的心？不知不觉中，她又淌下泪来。

“不许哭。”他蹙起眉，再一次抹去她眼角的泪水。“早一点了解事实不是比较好吗？总比你老做着不可能实现的梦要来得强。”他要的只是她的身体，可不是爱情。

“你说的对。”她强颜欢笑，将心中那株刚刚发芽的爱苗强压入心底。就如他所说，她只是他豢养的宠物罢了，没有资格幻想爱情。

“这才乖。”他再次微笑，满意于她的理性。他可没空安抚一个成天幻想爱情的傻瓜。

“你放心，我一定会记住你的话。”就算真的爱上了他又如何？他的所做所为皆是出自于“性欲”，她实在不必担心自己的坦白会给他控制她的力量。她发誓从此以后再也不会对他提这件事，反正他也不屑。

她的回答奇异地未带给他应有的满足。怪了，他应该高兴她是个听话的情妇，不是吗，为何他却会为了她的过度明理而不悦？不愿细想，他淡淡地对她说道：“你废话太多了。”浣芷发现自己正被卷入一场情欲的风暴中。秦仲文正以前所未有的热情包围她，让她喘不过气来。等她回过神，她猛然发现自己的上身赤裸，浴袍已经被拉到腰部。而他的情况也好不到哪里去，闪闪发亮的眼神说明了他正情欲当头，凌乱的头发自然的披散在前额，使他看起来多了份孩子气，不若往常严肃霸气。

“你的皮肤真是上帝的杰作。”他着迷似的轻舔她的颈项，带来一阵阵的酥麻感。最令她感到惊讶的还不只如此，秦仲文正伸手解她的腰带，她尚未能阻止，白色的浴袍就如雪片般落下，她立时有如刚出生的婴儿，赤裸的彻底。

她非常的尴尬，跨坐在一个男人的大腿上又一丝不挂，教她惊慌得不知如何是好。于是她本能的用手遮住胸部及三角地带。

这就是和处女做爱的麻烦！秦仲文绽开一个蛊惑的笑容，轻轻的拨开她遮掩的手，将她的手反剪在背后。

“用不着害羞。”他将头埋入她的双乳之间。“你有个美丽的身体……”他含住她胸前的蓓蕾轻轻吸吮，使得她原本就高的体温升得更高。

“这么漂亮的身体……”他继续诱惑她的神经，带有魔力的舌头继续往下攻击，直达她的肚脐上方。“仿佛是为我而生的……”他笑得像恶魔，轻轻的一个转身，就把她压入柔软的沙发中。

浣芷的脑神经早已打结，心脏也不听指挥的狂跳。她全身乏力，只能任由他为所欲为。

秦仲文脱掉浴袍，阳刚而健美的身体迷炫了她的眼睛。她顺着他宽阔坚实的胸肌看下去……她倏地闭上眼。她这辈子还没真正见过赤裸的男人呢，过去看的那些杂志总是若隐若现，有所保留。

“你最好张开眼睛。”他不悦的声音让她倏然张开眼。他的眼神好可怕。

“我可不打算跟一个瞎子做爱。”愠怒中，他又再度抱起浣芷。她一个重心不稳，立时像只无尾熊般的紧紧攀住他，两腿之间的三角地带恰巧与他的敏感部位相。

“对不起！”她的尴尬清晰可见。

他却笑了。

“没关系，你会渐渐适应。”他忘了他是在跟一个处女做爱。这是个很新鲜的经验，就是麻烦了点。

她十分不好意思的将脸埋入他的胸膛。他的肩好宽，靠起来舒适异常。

进入主卧室之后，浣芷发现自己没有再度开口的机会。她被抛入一张柔软的大床，秦仲文坚硬的身躯也跟着压进。

她怀疑自己还能呼吸，因为他正以一种折磨人的方式轻轻的爱抚她。她浑身上下都让他吻遍了，现在他居然还以极端亲密的方式，用手指探索她的三角禁区。

“不要……”她试图阻止他，但他只是不耐的挪开她的手，眼中闪烁着决心。

“别蠢了。”他冷酷的否决她的乞求。“你迟早会失去处女之身，就算不是跟我，也会跟别人。”是的，他说的对。可是在她为数不多的财产里，这是她唯一珍惜的东西。珍惜一片薄薄的处女膜听起来很愚蠢，但她一直认为那是她心之所在。他怎么能了解一个努力捍卫自己贞操，不受贫穷环境左右女子的心情？对他而言，她只是一个商品，而且已属于他。

他的话虽残酷，却句句事实。她早该认清自己的身分，她只是一个任人宰割的宠物罢了，没有权利说不。

想到这里，她沉默的伸出双手搂住他宽阔的肩。

秦仲文也默默接受她的温顺，她的明理再一次令他惊讶。他发现自己不太喜欢她温驯的态度，她的反抗精神哪里去了？接下来，他们经历了一场史无前例的情爱。

对浣芷来说，身体上的疼痛远比不上心理上的痛。经过了刚刚那场欢爱，她更加确定自己是爱上他了。其实早在第一次相遇时，她的心就被这有如王子般的男子勾走了：只是她不是仙度拉，也没有玻璃鞋。

看着床上的落红和蜷曲在大床角落的浣芷，秦仲文心中有一股说不上来的感觉。是怜惜？还是不忍？他不知道。他只知道自己该死的又想要她。

过去他从未对女人有过这种感觉。那些女人多半对他在床上的表现很满意，往往关系结束后还期盼他能够再回头。但他很容易对同一个女人感到厌倦，这也是他花名在外的原因。

“过来。”他命令，极端讨厌她一副小媳妇的委屈样。

浣芷依言挪动身子，倏地发现自己裹在身上的被单被一把扯掉，秦仲文情欲勃发的身体又再度覆上了她。

第二次欢爱结束后，秦仲文若有所思的拨弄着她的长发。天然微髻的秀发跟她的皮肤一样，就像是一匹上好的丝绸。

“去洗澡。洗完后我送你回家。”他向来完事之后就离开，这是习惯，也是护身符。他讨厌女人赖在他身边的感觉，但他却发现自己并不介意花上整晚的时间抚摸她柔嫩的皮肤。危险了。

起身穿上衣服之后，他交给她一把钥匙。“明天一整天我会随时打电话过来查勤，你可不准乱跑。”该死，明天就去弄一支行动电话给她，省得麻烦。

“嗯。”她的宠物生涯开始了。

“高兴点。”他倏地吻住了她。“我讨厌看见女人哭丧着脸。”浣芷红着脸点头，在他的注视之下拿起外套，随他步出公寓。

快天亮了，浣翎一定急死了。

果然她一踏入家门，浣翎就急得一把捉住她开骂。

“你去哪里了？就算是要晚归，也要打通电话回来啊！我快急死了你知不知道？你……”她倏地停止了责怪，瞪着浣芷身后的秦仲文。“你是……”这男人好面熟，好像在哪见过……老天，这男人的长相真是出众，身材好得像米开朗基罗塑造的大卫像。光凭想像，就可以想见那包裹在西装外套下的完美体格。

“咳咳。”浣芷尴尬的提醒妹妹流口水别流得那么过分。“这位是秦仲文先生，我向你提过的‘好心人’。”“秦仲文！”浣翎大叫，随即消失在一道门之后。当她又跑出来时，手上多了一份周刊。

“你就是报导上的秦仲文？”她拿起周刊上的照片跟他仔细比对。怎么

本人帅这么多？“千真万确。”秦仲文露出迷人的微笑，好笑地看着浣翎目瞪口呆的模样。芷的妹妹长得十分标致，有着和她姊姊一样的好皮肤。可惜他对于大小通吃这种事没多大兴致，换做是霍克大概就不会有丝毫犹豫，照单全收。

“时间太晚了，我该回去了。”他对着浣翎温和的一笑，十分有礼的跟她道晚安。

奇怪的男人，就像是变色龙。浣芷送走秦仲文之后，心不在焉的想着，忽略了浣翎闪闪发亮的眼神。

“老姊，你是在哪儿遇见他的？”她的兴奋连瞎子都看得出来。

“盐酥鸡摊。”她招供，但删掉一些事实，加入一点谎言。“他就是那位唐泽寿明先生。非但如此，昨天他还救了我一命。”她将十字路口的险遇讲了一遍，省略随后发生的事。

“哇，好棒哦！”这种浪漫的巧遇可媲美童话故事。“老姊，他是不是在追你啊？”浣翎的眼中又升起星星。

“别作梦了。像他们那种富贵人家的子弟，最喜欢展现同情心，你老姊只是刚好‘幸运’地成为他发挥同情心的对象罢了。”压抑住内心泉涌而上的酸苦感，她微笑地轻拍妹妹的脸。

浣翎总觉得不对劲，但又找不出姊姊话中的语病。

“对了，今晚我睡妈的房间，你自己睡。”浣芷闪身进入母亲的房间，心中那份强烈的天落感让她站不住脚，身体沿着房门缓缓滑下。

她今晚失去的不只是那一层薄薄的处女膜，还有她少女般纯洁无瑕的心。

一个爱上自己主人的宠物该何去何从呢？这一晚，她哭着入睡。

第四章

上天啊，求求你让手术成功吧！浣芷和浣翎双手合十，诚恳的向天祈求，希望她们母亲的手术能够成功。

“姊，妈已经进去六个钟头了，会不会有危险？”浣翎的眼中闪烁着担心，平日的星星全闪到一边凉快去。

“不会的。”浣芷安慰着妹妹，虽然她自己也很担心。“脑部手术是大手术，时间难免会拖久一点。妈会没事的。”“但愿如此。”从早上九点推进手术室，她们姊妹俩已等了六个钟头，此刻正是下午三点零九分。

“姊，你渴不渴？我去买饮料。”浣翎开口问道。

“好啊。”她也正渴着。

“那我去”浣翎突然停止了说话，张大眼睛瞪视着走过来的男人。“唐泽寿明！”“在哪里？”日本的大明星居然会出现在台北的医院中？“在这里。”秦仲文冰冷的声音让左顾右盼的浣芷倏然回头。

“你……你怎么曾往这里？”而且看起来极端不悦。

“这句话应该是我问你才对。”他轻蔑地打量浣芷的衣着。该为她添购些衣服了。

“问我？”这话从何说起？“你忘了我昨晚说过的话吗？”他的声音微

微提高。“我要你……”他在浣翎好奇的目光下住了嘴。差点忘了答应浣芷要花妹妹面前保密。

“浣翎，”他露出一个迷死人不偿命的微笑，迷得她照例口水流满地。“你不是要买饮料吗？能不能顺便买我的份？”“当然可以！”只要是大恩人的请求，她一律照办。

她一溜烟的跑开，就跟火箭一样快。

浣翎走后，秦仲文马上露出本性，趾高气扬的对着浣芷皱眉。“麻烦你解释一下，你为何没遵照我的命令留在公寓等我的电话？”他都知道要来医院找她了，还需要解释吗？分明找碴嘛。

“我妈今天开刀，正如你所见。”她的口气也不见得有多好。

是啊，这真是个好理由。秦仲文挑了个位置坐下，跷起腿打量着浣芷。

不正常的人恐怕是他吧！他何时查过女人的勤？她们要做什么就去做，只要她们随叫随到，满足他的欲望即可。

昨晚当他说出这些话时他就后悔了，等到今天实际行动时他更后悔。连拨了十通电话还找不到人后，他大大的推掉所有的行程，发誓就算把台北翻过了，也要找出他的小情妇。最后还是他那铁血秘书提醒他，她母亲今天开刀。

非给她一支行动电话不可了。他懊恼的注视着浣芷疲倦的脸，心中突然涌起一股怜惜。

“过来。”浣芷满脸戒备的向他靠近。

“放心，我不会在这里扒你的衣服。”讽刺的声音回汤在四周，让浣芷倏地脸红。

“我并不是这个意思……”讨厌，心思被看穿了。

“是吗？”他不信的扬起眉，伸手将她拉至身旁坐下，拾起食指在她的粉颊上画圈圈。

“瞧你满脸戒备的表情，这么怕我吗？”“请你不要这样，这里是医院。”浣芷向后闪躲秦仲文调戏的手指，拚命压抑渐渐狂乱的心跳。

又在逃避他了。以往的女人求都求不到巴着他的机会呢。秦仲文郁愤地握住芷纤细的后颈，将她的螭首猛然拉近，眼对眼、鼻对鼻的对她说：“我爱怎么做就怎么做，你没资格开口抗议。”在她能回答之前，他的唇就落了下来。这个吻一点也不温柔，惩罚意味浓厚，却重重的敲击着她的心扉，激起她的生理反应。

秦仲文笑了，十分得意自己所向披靡的魅力。

“莫可惜这里是医院……”他的大拇指抚过浣芷的唇，而后猛然放开她。

“令堂进去六个多钟头了？”闪烁在他眼中的光亮是什么？是同情，还是关心？她没把握，她不认为他冷酷的骨子里还藏有一丝怜悯。

“嗯。”苍白的脸色和无力的回答和刚刚的红晕完全相反。

秦仲文一时冲动，将她拉向自己的肩膀，让她疲累的身体有所依靠。

“你干什么！”浣芷看见从走廊尽头走过来的小人影似乎正是浣翎。“浣翎会误会的。”她拨掉他善意的手，也拨掉了他难得的温柔。

“是啊。”他抑郁的将手收回。“你是个好姊姊嘛，玉洁冰清、洁身自爱，是妹妹的好榜样。”他突然露出邪恶的笑容。“如果浣翎知道她亲爱的姊姊其实已沦为男人的玩物，你猜她会做何反应？”浣芷闻言倒抽了一口气。

“你……你答应过我不告诉她的。”她的脸色跟恐怖电影里飘来荡去的东西

没两样。

“我是说过。”他笑得自在。“但如果我的宠物不太乖，我自能找出克她的办法。”接着他收起笑容，眼神冰冷地道：“别再逃避我的碰触，听见了吗？”浣芷只能点头，他认真的眼神着实太骇人。

“这才是一名好情妇应有的表现。”他又露出迷人的笑容。“吗，浣翎，饮料呢？”“在这里。”浣翎将一罐可口可乐递给他，满脸好奇的盯着他们。

“你们刚才在说什么？表情好严肃哦。”尤其是姊姊。

“没什么。”秦仲文看看腕表。“我该回去了，公司还有事。”“那就谢谢你了，秦大哥。”浣翎俏皮的对他一笑。“我能称呼你秦大哥吗？”望着那可爱俏丽的小脸，秦仲文发现自己是真的喜欢浣翎这个小女孩。第一次，他露出真心的笑容。

“当然可以。”“哇，我有个大哥了。”浣翎的表情像是考上台大般兴奋。

“你可以送我一下吗？”秦仲文转向浣芷，眼中的笑意消失无踪。

“当然。”她无奈的答。秦大公子一定又有命令要她服从。

直至快走出医院大门，秦仲文才冷冷的下了指示。“今天晚上八点，我要见到你出现在公寓中。”八点？可是母亲现正开刀，她想多陪她一下。浣芷不假思索地提出这个请求。

“搞清楚你现在的身分，拾小姐。我是你的主人，必须以我的需要为第一优先。”他冰冷的目光和愠怒的口气表示没有丝毫商量的余地。

就算天神也没他这般骄傲！紧握着粉拳，她咬牙切齿的询问，“你只顾着自己的需要，那我的需要呢？谁来满足我的需要？”“你没有资格跟我谈需要。”他冷酷的言语深深刺伤她的心。“今天晚上八点，不要忘记！”无法忍受他轻蔑的眼神及口气，浣芷一时失去理智，扬起手要给他一巴掌，未料他轻易的捉住她，并用前所未有的阴森语调警告道：“再试一次看看，拾小姐。我会教你后悔莫及。”无法挣脱他钢铁般的箝制，她只能泪流满面的对着他嘶吼。“我恨你！”“你可以恨我。”他无所谓的冷笑。“但那不会改变你属于我的事实。”他用力甩开她，她纤弱的身子倾向另一边，差点跌倒。

“现在你最好回去看看令堂手术结束了没有。你那宝贝妹妹一定焦急得很，以为我将你拐跑了。”他冷静又毫不在乎的语调将浣芷震回现实，她差点忘了母亲还在开刀。

曾经她以为自己遇见了一位王子，而今看着秦仲文远去的背影，她确信自己碰见的是一个恶魔。

***天使与恶魔到底该如何界定呢？她不知道。原以为秦仲文是一个没肝少肺的冷酷男子，可是事实好像又不是那么一回事。

当母亲手术结束并推回头等病房时，她看见一位中年妇人，自称是秦仲文先生请来的看护，将和另两位看护轮流看护她母亲。那名中年妇人还保证她们是全台北市资格最深的看护，受过良好的训练。

在谢过她之后，浣芷不知道自己还能做什么，只能静静坐在床边陪伴沉睡的母亲，直到墙上的挂钟提醒她时候不早了。

就连母亲所需要的一切杂物，看护都一手包办了，似乎秦仲文曾给过指示，不要她动到一根手指头。

是啊，只要乖乖的，守本分的当他的玩物，她就能得到最好的照顾。她恨这种感觉，很必须出卖自己任人践踏。

轻轻拭乾眼角新生的泪水，她环视公寓一周。这是间漂亮的公寓，可

是她一点也不喜欢它。

七点四十五分，正是他们初次相遇的时间。要不是她一时嘴馋，她也不曾落得现在的地步。可是很讽刺的是，若非那次的趋近，她也不会有钱为母亲动手术。

等待的时间一分一秒都是难熬的。浣芷干脆把四周打扫了一下，又把床单给换了，当她看见床单上的红点时，她的眼睛又蒙上一层薄雾。

做完了一切家事，秦仲文还是没回来。拖着疲惫的身体，她睡着了：好不容易忙完公事回到公寓的秦仲文一开门，就看见浣芷蜷缩在沙发上睡着了。

他微笑，轻轻的把门带上，脱下长大衣，像只黑豹般踩着无声的步伐，悄悄的走近沙发坐下，并将她抱进怀里。她嘤咛一声，却没醒过来，仿佛十分信任拥抱她的人。

醒着时的她像只张牙舞爪的小猫，睡着的她却像个天真的婴儿。他轻轻的用额头碰触她的，她的脸好温暖，不像他的冰冷。

他是该死了才会这么温柔！这一点都不像他！或许是她疲惫的神情影响了他，也或许是她受伤的眼神令他觉得不忍，无论如何，看在她累坏了的份上，今晚就饶过她吧。

其实，他地无法了解自己对她的强烈占有欲。不见她时，他会想碰她；见着了，他更想碰她。该死，他是着魔了吗？才跟她做过两次爱的女人居然也能如此影响他？可是，她的唇是如此甜美，就像天然的蜂蜜，她的身体又如此完美的与他契合，仿佛他们天生一体。

他在干什么？她只是他用钱买来的玩物罢了，竟然也能占去他这么多思想的空间？一阵没来由的怒气使他粗鲁的摇醒她。

“起来！”他的声音充满了愠意。

浣芷正睡得香甜，围绕在四周的温暖使她永远沉睡下去，忘掉现实的纷扰，也忘掉秦仲文总是阴沉的脸……一睁开眼，看见的果然又具他那张不悦的脸。

“你回来了。”她用手背揉揉眼睛，就像个孩子。

“洗过澡了？”他拉开浴袍吸探她的芳香。

“嗯。”她又脸红了。虽有昨晚的第一次接触，她还是不习惯男人的碰触。

“你真容易脸红。”他取笑道，双手却温柔的捧住她的脸。“习惯了吗？”

“习惯什么？”她在秦仲文腿上不安的扭动着身躯，他火热的眼神几乎要烧穿她，使她的心再度狂跳。但她所不知道的是，她自然的扭动却更撩拨起他的欲望，使他体内的欲火一触即发。

“你这是在挑逗我吗？”他抽掉她的发夹，原本盘起来的发髻地倾泻而下，形成一幅柔美的书面。

他的眼脾黯沉，身体的反应明显，她知道她想做什么。她不知所措的舔舔唇，却没想到这无心的动作会为她带来另一波情欲的纠葛。

就如同昨日般迅速、猛烈。秦仲文的爱欲是强烈的，一点也不温柔，但他任性的予取予求，又如同迷药般吸引住每个迷恋他的女人。浣芷发现自己也躲不过相同的命运，不可自拔的眷恋起他强劲的臂弯……忽然间，她好想哭，但她的主人说过不许她哭，她只能咬牙忍住泪水，将那份迷恋藏在心底最深的角落。

“你要去哪里？”秦仲文不悦的举起右臂阻止她起身。她披散着秀发、眼神迷蒙的样子好美，他还没看够。

“回家。”她需要独自疗伤。每次爱一回，她就受伤一回。

“回家？”他冷笑，硬是将她拉回床上，连着被单一同卷上赤裸的胸膛。“我说过你可以走了吗？”“但……我以为你今晚不再需要我。”她好生困惑。由他昨晚的习惯看来，他应该不喜欢女人留在他床上过夜。

“那是你的认为，与我无关。”一把扯掉被单，他惩罚性的爱抚她的全身。浣芷被他的态度搞混了，她完全不知道他在气什么。

难以克制的激情再度席卷他俩，直到彼此疲倦的相拥而眠。

浣芷是第一个醒来的人，半压着身体的重量让她在不自觉中逐渐清醒。她实在不习惯身旁躺着一个赤裸的男人，即使这个男人有如从童话中走出来的王子。这是现实，不是童话。

而且王子很好色。她叹口气，轻轻的扳开横压在她胸前的手臂。即使是在睡梦中，他仍然不给她自由。

好不容易达成目标，靠着墙上的小灯，她终于找到衣服并不发出声音的穿好它们，而后垫起脚尖像小偷般往大门溜去。

“再向前跨一步试试看，我会让你后悔来到人世。”秦仲文寒如冰霜的语气教背对着他的浣芷寒毛直竖。他居然醒了？怎么会？她一直都是小心翼翼不出声的呀。

她慢慢转身，发现他早已来到她身后，像一只等着扑杀猎物的黑豹。

“我……”才说了一个字，她就说不下去了。黑暗中的秦仲文就像是撒旦。

“从来只有我离开女人，没有女人主动离开过我，你算是第一个。我不得不说，你很勇敢。”她才不勇敢。她现在只想逃。她怎么知道这个随意的举动会惹来他这么大的怒气？现在就连上帝也救不了她了。

“对……对不起。”先自救再说吧。“我只是怕浣翎会担心，又不想吵醒你，所以……”“所以你就选择偷跑？”他的怒气到达顶点，忘不了刚刚他醒来发觉她不在身边时的惊慌。

“我只是……”“不必解释了。”他拦腰抱起她，并打开电灯的开关，霎时室内一片光明。

将她丢进沙发之后，他拿起电话塞进她手里。“浣翎不是小孩子，没有你她一样睡得着。但我不，没有宠物我很难入睡。”他撒了个连自己都难以相信的谎，但却该死的流利。

“快打！”结果浣芷就在秦仲文的利眼之下，支支吾吾的告诉妹妹她要睡朋友家。由于浣翎今天也累了一天，遂不再多问，很快就挂上电话。

“下次你要敢再偷溜，你就等着领死。”他非常生气地动手扒她的衣服，边脱边皱眉。

“明天我带你去添购些衣服。这些东西根本不配称之为‘衣服’。”“谁说的。”她红着脸与他的大手奋战。为什么这个人明明一身的光溜，却丝毫不见尴尬？要她早就尴尬死了。

“我说的。不准顶嘴！”终于弄掉了她那身破布。秦仲文这才满意的拾起跟他一样赤裸的浣芷丢回床上。

“从现在开始，我说你可以走了，你才可以走，绝不许像刚才那样偷溜，明白了吗？”他的双臂就像是铁箝般制住她，令她动弹不得。

“我是人，你不能那样对待我。”她的挫折感简直难以言喻。

“我能。”他的回答冷酷。“你所签约合约赋予我这项权利。你是我的床伴，我的宠物，不要忘了这点。”有他在耳边时时提醒，她怎么敢忘？“我恨你！”她再次声明。

“是吗？”他笑得邪恶，一点也不相信有女人能够恨他。“来吧，表现给我看，让我看看你有多恨我。”他捉住她推打的双手，以狂炽的亲吻，将她卷入一场惊天动地的情欲风暴中。

***真不敢相信她竟能那么疯狂。

昨晚秦仲文一整晚都没睡觉，也不让她睡，简直就跟超人一样。

支起疼痛不已的身体，浣芷看向身旁凌乱的床单，昨晚的记忆又悄悄攻占她的心底。

那男人的做爱是强悍的、彻底的，就像是世上最剧烈的麻药，使得接触过的女人为之疯狂。

不幸的是，她也是其中之一。摇摇头叹口气之后，她拿起床单吸嗅他的气味真的很浓，就像他本人。

桌上留下一张字条及一支行动电话，字条的内容指示她可以自由行动，但一定要带着那支电话。

这男人的占有欲还真不是普通的强。

她耸耸肩，随后走进浴室梳洗一番。

心系于躺在病床上的母亲，她匆匆忙忙的出门，忘了带走桌上的行动电话。

***浣芷看着躺在病床上沉睡的母亲，她看起来安详而沉静。岁月和病痛带走了一些原属于她的美丽，但即使如此，她还是漂亮得惊人。

一整个上午，浣芷的母亲都在沉睡，一直到下午四点多钟，终于醒了过来。可是她母亲一睁开眼就不停的吐，甚至染污了浣芷的衣服。她用水洗掉污渍，却洗不掉那种特殊的味道。看护告诉她这是正常的现象，要她不要担心，并请她先回去。

浣芷十分合作的点点头，对母亲说声再见后便背起皮包走人。身上的味道着实难闻，她得快回家清洗才行。

外面的天气又湿又冷，真像她的心情。浣芷拉紧大衣的领口，快速的穿越人行道。

似乎跟她一样急着赶路的人也不少；一个不小心，她撞上一个人，猛抬头，她吓了一跳。

“杨世武！好久不见，你怎么会在这儿？”看到好久不见的同学，她好开心。

“真巧，我昨天才回国，正想去看你呢。”他也笑得很开心。真是来得好，不如来得巧。“你怎么有空出来，不用工作？”他记得她的处境满艰辛的。记忆中她一天到晚都在工作，要资助她，她又不肯，是个很有骨气的女孩。

他无心的一问，却是问到她的痛处。情妇也算工作的一种吧。

“我妈病了，现正住在医院里，我必须抽空照顾她。”她乱掰一通，不想让对方知道她目前的“工作”，那会让她觉得自己好脏。

“是脑瘤吧，我还记得。”杨世武同情的看着她。他暗恋浣芷好久了，可惜她太忙了，总是忽略在她身旁的人。

“你记性真好。”她苦笑。“我母亲昨天开刀了，情况还不错。”“那就好。”

他轻触浣芷的脸颊，引来她惊讶的目光。

“你看起来好累。我请你喝杯咖啡如何？”似乎有重重心事的她，看起来却更显美丽。

很少有女人适合哀愁，她却极为合适。

浣芷摇头，身上的湿冷教她直发抖，只想赶快回家泡热水澡。

“改天吧。”现在她只想回家。

杨世武闻言喜出望外。他邀请过她无数次，每一次她都说没空，这次却这么干脆地答应，让他笑得合不拢嘴。

“就这么说定了。我再打电话给你。”“好。”她笑笑，笑容甜美迷人，迷倒了暗恋她已久的杨世武，惹火了在对街车中的秦仲文。

拾浣芷小姐竟敢背着他在外面搞外遇？难怪她不带行动电话，原来是怕被逮到她情人幽会。看见她的笑容，他更是气得想杀人。她从不这么对他笑，在她的眼中只有愤恨、激情，两者都是因他而生的。

该死的她，该死的自己！他恨自己昨晚会失去控制地硬将她留下。在他的纪录中，还不曾有哪个女人会让他迷恋到非要她留在床上的地步。最不可原谅的是，他竟像个思春期的少年，冲动的放下手边的工作，只为了看她一眼，就开车逛遍了整个台北市。

但他的冲动是有代价的，瞧他当场逮到了什么。

他的小情妇并未如地想像的跟奸夫一同消失，反而只是简单的挥手道别。

单是私下会面就不可饶恕，更何况她还对他笑得那么开心！带着极端的愤怒，他阴郁的下车尾随着她，发现她左拐右弯的转进一条巷子里，再左拐右弯的拐进她家。

这么快就回家了？他有些意外，但仍然不悦。她一进门连大门都不锁，便直往浴室冲去。

哗啦的流水声传入秦仲文的耳朵里，让他的眉头蹙起。拾浣芷小姐竟有闲情洗澡？在治安乱得一塌胡涂的今天，她居然如此粗心大意，非但忘了锁门，连有人跟着她进门都不知道。

但也因为如此，他才能站在浴室门口，好好地欣赏这一幅美人沐浴图。

“真美丽的画面啊。你洗澡时从不关门？”既慵懒又愤怒的声音在她的后侧响起。

浣芷猛然回头一看，居然是她的豢养人。

“是你！”她脸红的拚命压低身子，企图遮住胸部。

“很遗憾是我。”他笑得很危险，眼露凶光。“或者你在等人？”“我才没有！”她厉声否认，不想理会他无聊的指控。“麻烦你先转过身去”“不必。”他的回答坚决而迅速。松开撑着门框的双手，他慢慢踱向浴缸，撩起她肩上的一绺秀发。“你身上还有什么地方是我没看过的？现在才害羞似乎太迟了。”他用手指卷起那绺头发将她拉近。

“你今天去了哪儿？为什么行动电话没人接？”他的眼神不再慵懒，口气也变得寒如冰霜。

行动电话！糟糕，她把它忘在公寓的桌子上了。

“你先让我起来再说，我这样说话好不习惯……”她猛然住嘴，因为他看起来正处于极度不悦中，仿佛恨不得一掌打扁她。

他果然更加用力，她痛得头皮发麻。

“我比较喜欢听赤裸裸的事实。”他的忍耐力已经快达极限。“说！你上哪儿去了？”“去医院！”她痛得掉泪。

最好的藉口，不过那条路的确是通往医院的，或许她并未说谎。

蓦地，他又想起那位陌生男子，心中的不悦再度升高。“然后呢？”他的目光莫测高深，仿佛她的回答决定了她的生死。

“你干嘛不派个人跟踪我算了！”她气得口不择言。“我能去哪儿？我敢去哪儿？除了回家之外，我还敢去什么地方？”“就这样？”说谎的小婊子。

“就这样！”她气得猛捶水面，霎时水花四溅，溅了他一身。

她竟然违抗他的命令，又对他说谎！秦仲文冷笑，心中已打算好该如何惩罚她。

他抄起浸在水中的她，不理睬她的尖叫，迳自将她抛入她和浣翎共享的雙人床，并动手脱衣服。

“你……你在做什么？”她慌了。“我们不可以在这里……浣翎随时会回来。”现在是下课时间，而且浣翎从不在外逗留。

“为什么不行？”他的笑容慵懒，眼神却冷冽。“我说过，我爱怎么做就怎么做，你没资格说不。”“但是……”她的眼神慌乱。

“闭嘴。”再也不想听她的废话，秦仲文有效的封住她的嘴，带有魔力的双手再一次在她身上施展魔法，所到之处，皆带给她火热的感觉。

很快地，她的身体就如同往常迅速燃起欲望之火。

他进入她，威猛而刚强，半是惩罚半是痴恋。他不明白为什么自己总是那么快就对她起反应，那使得他像一个精力过剩的小毛头。

“给我吧……”他更深入，意识也随之缥缈；她的身体如此适合他，使他永远要不够她。“把一切都给我……”他的声音模糊而沙哑，浣芷几乎听不见。

她是把一切都给了他，包括她的心，可是他不要。

难以理解的男人，难以理解的热情。浣芷勾住他的脖子接受他热情的探索，那狂热的浪潮最后终于席卷了他们。

抚着她汗湿的发丝，他的表情深奥难懂。“你真足不可思议。”他的话更不可思议，她有听却没有懂。但从外面叮叮当当的钥匙声听来，她知道浣翎回来了。

“快起来穿好衣服！”浣芷慌乱的起身，企图赶在浣翎进门前套好衣服。可惜她只来得及穿上随手捉到的衬衫。

“急什么？”他阴笑着。

这就是他所谓的惩罚。

第五章

这是浣翎十七年来头一次看到这种镜头。宛如在上演电视剧一般，她最敬爱的姊姊只穿着一件男人的衬衫，披头散发的从卧室里冲出来，而跟在她身后的，则是长得像王子，笑得像恶魔的秦仲文。他仅穿着一条长裤，赤裸着结实的上半身，懒洋洋的靠在门板上看好戏。

“你们……”这不是真的吧？“浣翎，你听我说--”妹妹眼中一闪而逝的

轻蔑教她心痛。

“浣翎，你已经十七岁了，用不着我再多说吧？”嘲讽的语句自秦仲文的口中逸出，同时打击了姊妹两人。

“姊，这是怎么回事？”她真不敢相信洁身自爱的大姊竟会做出这种事。

“我们是……”事实摆在眼前，要她如何辩解？“你们是情人？”在经过最初的惊讶之后，浣翎渐渐恢复冷静。其实她私底下早希望他们能凑成一对。

“不是。”秦仲文冰冷的声音打碎了浣翎的幻想。“别想得太好，你姊姊只是我的情妇。”情妇？意思就是说，他用钱买下她？“我不信！”浣翎大吼。在最糟的时候，姊姊也不曾想过要出卖自己，秦仲文一定在说谎。

“不信？那太糟了。”他淡淡的一笑，猛地将浣芷拉入怀里，火辣辣的吻她。浣芷被他这突来的动作吓呆了，一时忘了反抗。

“你姊姊是我所拥有过最好的情妇，绝佳的身材，完美的皮肤。”他手指轻轻画过浣芷错愕的脸，表情残酷。“可惜就是不乖。”浣翎实在不敢相信，昨日还那么温和迷人的秦仲文，今日却摇身一变成为毫无人性的恶魔。她握紧双拳，极力控制翻腾的怒气，咬牙说道：“我看错你了，我还以为你是好人。”“我仍然是。”秦仲文毫不在意她的话，反而抱住凄然欲泣的浣芷，轻吻她的额头。

“在某一方面来说，你不得不承认我的确救了你家。我甚至帮你设立了一个教育基金，供你完成大学学业。”“我不希罕！”浣翎大声回答，姊姊羞愧苍白的表情教她不忍再看下去。为了这个家，她牺牲太多了，不只是身体，就连自尊也被践踏得支离破碎。

“聪明一点，浣翎。”话已说开，绅士的假象可以抛弃了。“我知道你恨我，但我要是你的话，就会接受这份馈赠。天底下再没有比利用仇人的钱取得成功更痛快的事。以你的智慧，必定不难了解。”浣翎闻言先是愣了一下，随即丢给秦仲文一个充满决心的眼神。这混蛋说得对。她一定会报复的，而且是用他的钱。

“我接受。”她骄傲地扬起下巴。“假以时日我一定会扳倒你，为我姊姊讨回一个公道。”“我等你。”他露出真诚的笑容，拾浣翎小姐将来必定大有可为。

既然真相已暴露，他也可以带着他想要的东西走人。少了个浣翎夹在中间碍手碍脚，他可以玩得更愉快，又可报复浣芷的不诚实，可谓是一举两得。

“去换衣服。”秦仲文朝愣在一旁的浣芷下令，她那副失了魂的样子奇异地勾起了他的同情心。

该死了！冷酷待人向来是他的宗旨，也是怕最令人生畏的地方，他绝不会因为伤害了用金钱买下的玩物而感到抱歉，绝对不会！

浣芷默默的服从命令。对她来说，他想怎么做已经不重要了，她已经失去了妹妹对她的尊敬，她忘不了浣翎痛心的眼神。

“既然你已经知道你姊姊恨我的关系，就应该明白我为什么非带走她不可。”接过浣芷递给他的衬衫，秦仲文当着浣翎的面穿起衣服，神色自然，十足的浪荡子表现。

“我明白。”她深吸一口气，继而转向有如行尸走肉的浣芷，表情动人。“姊，我要你知道，无论你做什么决定，我都支持你，我永远爱你。原谅我

刚才的眼神，我只是太讶异了。”她知道自己不经意间流露出的错愕伤害了姊姊，她为此深深自责。

“浣翎……”浣芷抱着妹妹痛哭，所有的挫折、委屈顷刻间全化为泪水。她又何尝愿意出卖自己？为什么秦仲文连最后的一点自尊都不肯留给她？“真是感人啊。”他冷冷的讽刺，感觉自己像只欺侮小羊的大恶狼。愈是有罪恶感，他愈是以愤怒来掩饰。一把捉住浣芷的手，他不客气的将她强行拉离浣翎的拥抱。“可以走了吧。”“可是行李……”“省了。”他朝着她皱眉。“反正你的衣服全是些烂布，穿出去只会成为笑柄。走！”就这样，浣芷还来不及和妹妹说再见，就被拖走了。注视着车窗外，她发现自己的灵魂是空的，是冷的，再也无法有任何反应。

“你妹妹让我想起一个人。”讨厌她一副要死不活的样子，秦仲文主动开口聊天。

“哦？”一盞、两盞、三盞……她无聊的数起闪烁的街灯来。

“我最讨厌对着人的后背说话，你最好转过身看我。”他的声音又是充满不悦唉，既然他这么讨厌她，何不放了她？她依言转身，面对他那张如同王子般的俊脸。美丽的面孔，魔鬼的心肠。她真不知道自己是该庆幸还是狂悲，为何老天要让她遇见他？“浣翎让你想起谁？”可千万别是他过去的情妇，那太侮辱她。

答案是出人意料的，“我二弟。”“你有弟弟？”她真的吓了一跳。

“当然。”他的声音充满嘲讽。“你以为我是孤儿院长大的？我当然他有弟弟，而且还有两个，外加一个小妹。”他也有小妹？她怪异的打量着他，很难想像他会用什么态度去对待他妹妹。八成是霸道吧。

“你二弟……跟你很像吗？”再一个秦仲文，全世界的女人大概都得躲起来。

“一点也不像。”他笑得怪异，彷彿十分清楚她脑中此刻的想怯。“除了长相相似之外，他的个性和喜好跟我相差十万八千里。他讨厌女人。”浣芷暗暗为天下的女人庆贺；一个超级大色狼已经够了，再来个小号的秦仲文，全台湾的女人还有得救吗？她发觉自己放松了一点，或许这就是他的目的，他说过他讨厌她白着脸的样子。

“浣翎不讨厌男人，她总是满脑子幻想。”尤其白马王子和灰姑娘这类的故事，她最爱了。但很遗憾的，自己这次的遭遇恐怕已抹杀了她对这类童话的信心。

秦仲文瞥了她一眼，恐怕她这个做姊姊的不太了解自己的妹妹。“浣翎表面上或许充满幻想，但其实精明得很，了解现实与幻想的不同，不容易被自己的幻想左右，与你恰巧相反。”“胡说。”她才不会幻想呢，她最实际了。

“你不信？”他淡淡一笑。“你敢说你对我没有丝毫爱意，一点都不动心？”那是不可能的，女人的心思很容易看出来，尤其是像他这种高手。

她的确动心，但她绝不会承认。这世界并不需要再添增一名傻瓜。

“我不爱你，我一点都不爱你！”她偏过头看向车窗，反映在车窗上的却是他嘲讽的脸。

“你可以欺骗你自己，但绝骗不了我。”这人的自大只能用“无以复加”来形容！浣芷气得发抖。别气，她安抚自己。她只是不幸碰见一位自大狂而已。深吸了一口气之后，她淡然的开口。“那是你的想像。”“是吗？”秦仲文仰头大笑，突然急踩煞车，将车子抛向路旁的人行道，严重违规。

“你……”好痛！突来的撞击使得未系安全带的她重重的撞上车门，她怀疑自己的右肩可能脱臼了。

她一切的抗议在他逼近的身影中消失。阴郁的眼神、晦暗的笑容，浣芷以为自己正处于地狱中。

他如鞭的双手轻易的扣住她的喉咙，两手的大拇指有一下没一下的轻抚她的喉头，力道虽轻，却充满恐吓意味。

“我劝你在我面前要诚实点。因为我发现……”他改箝为环，轻轻松松的将她抱至膝上，并将她的下颚抬夹于拇指与食指之间。“我很难忍受你对我有丝毫隐瞒。”“我……我不懂。”是他自己不许她爱他的，现在却强迫她承认。

“你不需要懂。”将她的头缓缓压近，他嘲笑她的困惑。“只要听话。”是啊，听话的宠物才会受宠。浣芷在他唇齿的强力攻击下，几乎按不住游移的思绪。

这人根本是纵欲派的代表，索求强烈而原始，自私的彻底。伤人更毋需刻意。但她挣脱不了，这是她可悲之处。秦仲文的自私、强悍和毫不修饰让他活得自在快活，却害惨了傻得扑火的飞蛾。

随着爱抚节奏的加快，自私的男人抬起右手轻触浣芷的脸颊，享受柔软的触感，并锁住她的眼神，不容她逃避的继续逼问。

“现在告诉我，你爱我吗？”他的口气不容地拒绝。

他到底是哪一种怪物，竟要将她的自尊践踏得如此彻底。迷惘中，她哭了，而秦大公子这次竟宽宏大量地没骂人。

“我爱不爱你对你来说并没有任何差别，不是吗？”为何非把她逼入死胡同呢？”“有没有差别由我自己决定，你无权揣测。”不给她正面回答，他再一次催促。

“回答我的问题。”“你究竟想要什么？”“你。”“但我已经把自己给了你啊，什么也不剩了。”她的身体、她的自尊！

“不。”他的回答独断。“你还有我想要的东西……你的心。”真是彻头彻尾的魔鬼，她绝不会任由他将她的心撕裂。“我不会将我的心交给你的。”

“你会。”猛地擒住她的双手，他将她的手反扣在背后。“因为那是能让你早点自由约唯一方式。”“但合约……”“别管合约。”他的表情冰冷，显然提到合约这事让他很不爽。“你若不照我的话做，你会发现和我对抗是一件很不划算的事。我只求胜利，即使要花上一生一世的时间。”她可没打算跟这种恶魔耗上一生一世。“我……我无法给你。”总不能剖开她的胸腔吧。

“你可以。”他的头逐渐往下，顺着他的手部动作，彻底击垮她的自信心。“而且，我打算拿到。”***尖锐的电话声让急于接电话的浣芷差点绊倒。经过一番翻箱倒柜，她终于在沙发的椅脚旁找到它。

抬起行动电话，浣芷紧张的按了通话钮，秦仲文不悦的语调立刻自听筒那头传来。

“为什么现在才接电话？”疑神疑鬼的男人。浣芷朝电话做了个大鬼脸，也不想电话是谁丢的。“我在找电话嘛，刚刚才在沙发底下发现。”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会儿，随即换上较为轻松的语气。“准备一下，一个钟头后我会去接你。”“去哪儿？”她还要去医院呢。

“换掉你那一身破布。”秦仲文挂上电话，嘴角扬起一个不易察觉的微笑，走到吧台倒了一杯波本酒，慢慢的啜饮。

拾浣芷小姐的身体令他极为满意，跟她在一起，他总有用不完的精力。

昨晚他又没回自己的寓所了。他懊恼的想着，对自己反常的行径感到生气。但她的身体是那么热，表情又具那么娇媚，细致的脸庞淌着汗珠，微启的双唇不断地诱惑着他，令他克制不住。

这是个寒冷的冬天，而他喜欢温暖。秦仲文为自己的彻夜狂欢找藉口，但他很快地发现到，这个藉口不足以解释他为什么会激动得像个小学生，不断索求她的温暖，甚至在她已经累得快睡着的时候。

“秦总。”方绍凯平板的声音打断了他的思绪。秦仲文攥起眉，不悦的看着他的铁血秘书。

“有事？”“是的，秦总。”方绍凯拿出准备好的文件，摆在秦仲文的办公桌上。“这是待会儿开会所需要的资料。”“开会？”有这回事？“是的，秦总。”仍是机械化的声音。“是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会议。这是您亲自指示今天下午一点召开的重要会议。”“是吗？我忘了。”一点？他还想和浣芷共进午餐呢。“通知下去，会议改在明天同一时间进行。”该准备走了，浣芷还在等他。

“还要改？”方绍凯愣了一会儿，相当忧心秦仲文目前的状况。自从拾浣芷小姐成为他的情妇，他一会儿推东一会儿推西，会议他一延再延，上次居然还放了彼得森公司的高级主管们鸽子。这种情形过去不曾发生过，难道秦总这次陷入爱河了？相当不妙！冷酷自大的秦总爱起人来就像是一名狂人，可以将身旁的一切全都抛弃。在事情尚可挽救之前，他一定要善尽一名好秘书之责提醒他。

“秦总，这个会议非常重要，而且上次您已经下令改过一回，再拖延下去，恐怕股东们会很很不满意。”方绍凯拿出股东，藉以提醒雇主“秦氏”是个股票上市公司，不能独断独行。

“既然已经改过一回，再改一次又何妨？”秦仲文满不在乎的拿起外套，对皱紧双眉的方绍凯丢下嘲讽的一瞥。“还有疑问？”方绍凯只能摇头，暗自在心里叹息。“没有了，秦总。”“那最好。”丢下淡淡的一句，秦仲文的心情跟他的秘书一样郁闷。他明白自己的行径极为反常，根本不像过去的他。从他开始豢养情妇开始，何时为情妇买过衣服？要他抽空带女人去逛街，那更是天方夜谭。

而今呢？他心情郁闷的坐在试穿室外面的长沙发椅上，斜眼打量着门板。从里头传来的吱喳声显示出销售人员正努力地说服浣芷买下那件衣服，而浣芷也努力的拒绝她，嘈杂的声音回荡在无其他人的高级服饰店中，显得特别刺耳。

搞什么！

“浣芷，出来！”他一生中最讨厌的就是女人的吵闹声，试穿室内的两个女人显然正犯了他的禁忌。

“可是……”浣芷难堪的注视着镜中的自己。这件衣服的剪裁太过大胆，她不敢穿，更不敢走出试穿室见秦仲文。

“三秒钟内你要是不走出来，就等着我进去捉人！”他的威胁立即见效。只见身着珍珠色长礼服的浣芷怯怯的走出更衣室。当下流行的削肩、贴身剪裁，将她完美的身材展露无遗，她就像一粒珍珠，更像是一个赤裸的女神。他目眩了，不敢相信这就是浣芷，他的小情妇。

“怎么样，秦先生，很适合拾小姐吧？”店员大力推荐穿在浣芷身上的

礼服。

“是很适合。”他的眼睛离不开浣芷。“我买下这一件。”浣芷在他灼热的注视之下，整个脸都滚烫起来。每当地出现这种眼神，几乎在一分钟之内，她便会裸身躺在床上。她紧张的盯着他的脸，他该不会想在这里……“姚小姐，”他的眼光仍在浣芷身上，口气云淡风轻。“你想你可以去喝杯咖啡，待会儿再进来吗？”“当然，秦先生。”店员聪明的点头，不敢得罪这个大客户。

卡嚓一声，店门上锁了。浣芷紧张的舔舔唇，而秦仲文的眼神因为她这个动作而更显深沈。

“过来。”他的微笑充满诱惑。

“你……你该不会……啊！”她话还没说完，秦仲文有力的右手一伸，就将她拉伏在身上。他抱起她，将她的礼服下摆拉高，不耐烦的扯下她的小裤，将它丢向一边，随即以一种接近猥亵的方式热情的爱抚她。

“不要……”她口中的抗议跟她身体的韵律恰巧相反。

“不要才怪。”他笑得充满色情。“为什么女人总是口是心非？”他真的要在这里要她！浣芷抑制住大叫的冲动，随着他的节奏上上下下，任汗水浸湿身上的礼服。

激情过后，她无力的挂在他身上，对于他的予取予求，一点办法也没有。

“你会榨乾一个男人的精力。”靠躺在长沙发上，秦仲文贪恋地吻着她的额际，还不想抽离她。

“这也要怪我？”她累得频打呵欠，不得不承认他有过人的精力。

“不怪你怪谁？”抚弄着她光滑的背，他觉得体内又兴起一股熟悉的骚动。这么快？“你可别告诉我，只有我才能勾起你始无前例的热情。”老天，这不是真的吧，他又想要了？秦仲文僵了一下，倏地回复到平时阴郁的语气，不复刚才的轻松愉悦。

“我没这么说。”唉，撒旦脸又出来了。“对不起。”她赶紧道歉，不想破坏得来不易的轻松气氛。“我只是开玩笑。”他只是瞪着她，而后惩罚性的狂吻着她，将她带入另一波情欲狂潮。

***“杨世武？”出现在母亲病房中的年轻男子着实吓了浣芷一大跳，没想到他竟会这么费心，特地来探望母亲。

“嗨，浣芷。你愈来愈漂亮了。”是真的，今天的浣芷看起来美得出奇，好像一朵盛开的花朵。

“乱讲。”浣芷的脸上飘起难为情的红云，染红了爱慕者的眼睛。

“是真的，我没乱讲。”他的眼睛简直快钉在她身上了，佳人却完全不知。

“你太会说话了。”她笑笑，跳过他吃人的眼神，直接望向躺在病床上的母亲。

“妈，你今天觉得好不好？身体舒不舒服？”浣芷细心的用手背探她的额头，还好，没发烧。

“还不错。”拾母开口道。“浣芷，妈有一件事要问你。”浣芷深吸一口气，有些庆幸杨世武的突然来访。她知道母亲必定是要过问她的金钱来源，而她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她们母女关系良好，从不互相隐瞒，然而，这件事她却非瞒她不可。她不想、也不能让母亲知道这笔钱是怎么来的，那会害死母亲，她不能那么做。

“妈，有什么事以后再问，难得杨世武来看你，应该要多招呼人家才是。”她敷衍道。

“是啊，伯母。”杨世武接腔。虽不明就里，但他看得出来浣芷为难的神色。“浣芷还欠我一杯咖啡呢，我好不容易逮到这次机会，你就帮帮我吧。”经他这么一说，拾母也不好再坚持下去，遂笑着说：“你们去喝咖啡吧。总不能让人批评拾家人欠债不还。”“谢谢伯母。”杨世武俏皮的行个举手礼，笑逐颜开的拉着浣芷出去。

走在医院的长廊上，浣芷温柔的向他道谢。

“谢谢你刚才帮我。”“哪里。”既然已经先开口致意，或许他可以乘机表白，认识她至今已五年了，他一直忘不了她，时时在她身边打转也只是为了多看她几眼。

可是，最近她变得不一样了。她变得更美，美得令人炫目，好似一朵受过滋润的花朵，绽露出醉人的芬芳。

他有一种奇异的感觉，这朵花随时会掉，而他希望能成为将她捧在手心的那个人。

“浣芷，我……”一声尖锐的铃声打断了他的表白。但见浣芷慌乱的翻着皮包，从里面取出一只轻薄短小的行动电话。

“对不起，我接一下电话。”她太紧张了，铃声在安静的医院内更显尖锐。

顾不得浣芷的手忙脚乱，杨世武趁勇气还没消失前，大声的喊出：“浣芷，我喜欢你！”清亮的声音回荡在空旷的走廊，显得格外清楚。

“你……你说什么？”忘记已按了通话的按钮，浣芷的表情跟医院的墙壁一样苍白。杨世武喜欢她？“我说，我喜欢你，我爱你，我暗恋你很久了！”这回杨世武的声量更天。

“胡……胡……”下一个字还没来得及说出口，电话那头的叫嚣声提醒她电话还没关上。

“浣芷！”听起来就像来自地狱的声音。

“喂……”她的声音抖得就像秋风里的叶子。

“那是谁？”方才的狂吼连他都听得见。

“他……他是……喂？”电话挂断了，而她有不祥的预感。从秦仲文的公司到医院开车只要十分钟，不要命冲快一点的话只要五分钟就到。

“快逃！”浣芷丢下莫名的一句警告，捉住杨世武的手臂就跑。经过这些天的相处，她了解到秦仲文正是那种最恶劣的男人——他的东西永远是他的，他不要的东西还是他的，谁也不许碰！

她猜对了。

“散会！”挂上电话后，秦仲文的咆哮声直达天庭。当着公司数十个主管的面，他气急败坏的丢下手中的资料，抓起车钥匙就跑，吓坏了那些高级主管。

“秦……秦总怎么了？”每位主管莫不对于头头莫名的举动纳闷不已，唯独方绍凯例外。

他正犹豫着要不要向秦董报告这个情形。秦总再这么反常下去，不用等对手反击，自己就先垮了。

“方秘书？”呆坐在会议桌前的主管们不知所措，不知道该不该依言散会。

“各位听见秦总的话了。”仍旧是一张扑克脸，方绍凯淡淡地宣布。“散

会。”主管们马上做鸟兽散。沉思了大概十分钟之后，方绍凯面无表情的拿起电话，拨了一个他从未拨过的电话号码。

“喂，我是方绍凯，请接秦董。”***她跑得很快，但还不够快。

浣芷拉着杨世武，焦虑地停在十二楼的电梯门前。天！今天医院的电梯速度特别慢，居然还停在地下楼。放眼一望，六部电梯差不多都是同样情形，她当场做出快定，拉着杨世武直往转角的安全梯冲去。

“浣芷，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怎么你像在逃难似的？”杨世武边跑边问。被佳人拉住手臂的感觉好则好矣，但他已跑得气喘如牛。

“我们是在逃难啊。”浣芷也喘得半死。才到六楼，还有一半要奋斗。“那人比天灾还可怕。”人？天灾？浣芷到底在扯些什么？“你不要问了。”五楼！快到了。“总之快跑就是。”“浣芷，”杨世武笑得好开心。“没想到能跟你一起逃命。我们好像在演‘绝命追杀令’，好刺激！”三楼！但愿来得及。

“若是你没来得及逃掉，那就更刺激了。”恐怕真会变成“绝命”。秦仲文绝不可能绕过他。

“不会这么严重吧？”杨世武的笑容消失了，浣芷看起来认真得可怕。

一楼到！太好了。她自己死不打紧，但不能害无辜的人跟着丧命。

穿过医院大厅旁的小花园，大门近在眼前。浣芷香汗淋漓，上气不接下气的停下来喘息。她身旁的杨世武情形也差不多，自毕业之后，这还是他第一次做这么剧烈的运动。

“快走。”浣芷没敢松懈。虽然看起来已经安全，但人生充满意外，她已经学到这一点。

她正拉着他的手耶。杨世武的心不住地狂跳，脸上绽发出幸福的光影，同时笑得像白痴。他梦想这一刻已久，虽来得莫名其妙，却带给他难以言喻的幸福感。

可惜他短暂的幸福感在面对秦仲文那张狂暴的脸后即告消失。他不明就里的看着浣芷猛然刷白的脸，这位器宇轩昂却满脸狂怒的英挺男子和她是什么关系？“想逃？”秦仲文的口气比外面的气温还低，可媲美超强寒流。顺着他如针的目光看下去，浣芷惊悚的发现到自己正握着杨世武的手。她立刻松开。

“我……”她疼得小脸皱成一团，她的手腕快被折断了。秦仲文正以过去未曾施展过的重力拖着她往空无一人的小花园走去。杨世武心急如焚的跟在后面，对着比他高半个头的秦仲文咆哮。

“放开浣芷！”杨世武很勇敢的吼道。虽然对手的体格可媲美拳击选手，他还是很尽责的跟到小花园，以免心仪的对象成为下一宗社会新闻的女主角。

秦仲文果真放开了她。但很快地，杨世武发现自己成为下一个攻击目标。

“你胆子不小，竟敢碰我的女人！”秦仲文的脸色阴郁，沉暗的眼神正好跟台北阴暗的天色相辉映。

“你……你是浣芷的男朋友？”跟在她身边打转五年，为何他从没听说过？“男朋友？”秦仲文突然狂笑，仿佛他在讲一个笑话。

突然间，他将浣芷扫入怀里，轻佻的抚摸她的脸颊，表情残暴。“听清楚，小子，浣芷是我的情妇，连当我的女朋友都不够格。”浣芷闻言倒抽了一口气。他为何如此残忍，屡屡在她的亲友面前羞辱她！

“我不相信！”杨世武的反应如同当日的浣翎般激烈。“浣芷是一个好女孩，她不会自甘堕落去当你的情妇，你一定在说谎！”看一个大男人歇斯底里是一个很有趣的经验。秦仲文冷笑，但真正能让他感到愉快的，却是浣芷眼底的惭愧之色。

她是该感到惭愧，竟敢背着他偷偷和男人见面。

“我不相信！”杨世武仍旧一个劲儿的否认。要他相信心目中的坚强女神竟会出卖自己以换得金钱，他做不到。

又有个坚持不相信的人，其烦。秦仲文冷睇向杨世武几无血色的脸，决定让他一次失血个够。

“你不相信？”秦仲文的笑是恶意的、残酷的，浣芷几乎不敢想像接下来他会做何举动。

“看来我得做些让你相信的事了，不是吗？”他低下头，并不如浣芷预期中吻她的唇，而是出人意料的扯开她的衬衫，在她的双乳之间留下血红的吻痕。

浣芷痛得抽气，但再痛也比不上心里的痛。杨世武眼中的红丝，说明了他被打击的事实。

浣芷的眼睛也红了。她对他虽没感觉，但毕竟是多年同学。如今闪烁在他眼中的光芒是轻蔑还是痛心？她不知道。她只知道从此以后，她再也不是他眼里的稀世珍宝，而是残花败柳、任人践踏的拜金女郎而已。

这个举动不仅打击了她，更深深打击了杨世武。秦仲文轻蔑而无情的行上，让暗恋浣芷五年的杨世武如同飞蛾扑火般，不自量力的拾起拳头就朝秦仲文挥去——“不要！”浣芷的尖叫声和秦仲文的拳头几乎在同一时间发出。就像在演电影般，她看着杨世武慢慢倒下，抱着腹部微微呻吟。她的眼泪扑簌簌的流下，她不值得，不值得他为她挨这一拳。

她想过去看看他是否安好，可是秦仲文的箝制有如铁条，令她动弹不得。

“不准过去！”无法克制心中的狂怒，秦仲文以凶狠的口气将她钉死在原地，不敢移动。

他走过去一把提起杨世武的领子，语带威胁。“我警告你，下次再让我看见你出现在浣芷的身边，你挨的可不曾只是这轻轻一拳！”轻轻一拳？这人的拳头根本是钢铁铸成的。但他不会轻易认输，他对浣芷是真心的。

“我不会放弃浣芷。”杨世武宣誓。“迟早有一天你们会结束这种关系，到那时候，浣芷就自由了。”而那时他也会卯足全力追求她。

“她能不能获得自由，还得看我高兴。”秦仲文倏地松开他。提着一个痴心的傻瓜，还真侮辱他的手。

他转向愣在一旁的浣芷，脸色阴郁。他竟会为了一个微不足道的女人而抛下会议，甚至像个吃醋的男人和对方大打出手，他是怎么了？“走！”他咆哮着，但心中却出奇的不安。难道他真的在意那人的威胁？浣芷已经毫无感觉，她不在乎任何事，即使她想揍他也无所谓。

对一个已经失去灵魂的人来说，外在的躯壳已经不具任何意义。

“你在生气？”她听见他冰冷的声音在她耳边缭绕。“你没资格生气，我才是该生气的人。”是啊，她有什么资格？她只是他的情妇，他的玩物。她可以不分青红皂白、不问事情的真相就定她的罪，只因为她是他用钱买来的女人。

“你说的对。”她累了，再也没有力气去要求他正视她是个人的事实。她的顺从却令秦仲文奇异的感到不安。

第六章

她确定他带她来的目的只是想羞辱她。当浣芷穿着那件珍珠色的晚礼服，陪同秦仲文出席一个盛大的宴会时，她忍不住这么想。

当他们到达时，招呼声此起彼落。这是个豪华盛大的宴会，几乎整个台北的社交名人都到齐了。据说主办人来头不小，正是台湾企业界的龙头——宇刚集团的总裁。

这些听起来响叮当的人物，浣芷一点兴趣也没有：她只想逃，逃离四周好奇的眼光，逃离人们的窃窃私语。这是个不属于她的世界，手握香槟、目光如炬的名媛她一点不喜欢，轻佻调笑、眼带轻蔑的美艳女星她更是讨厌。才不过到达会场三分钟，她就深深感觉到，自己不属于这华丽却势利的阶层。这个外表裹着糖衣，实际上明争暗斗的世界，她一点都不想碰触。

“高兴点。”站着她身旁的秦仲文命令道。“你那副死样子让别人看见了还以为我虐待你呢。”他边说边向来人点头致意。“微笑。”浣芷照做，但笑得很僵。来人似乎也观察到这一点。

“伊森，感谢你今晚的大驾光临。”刘宇刚热情的和秦仲文握手致意。

“哪里。”秦仲文笑得有些僵硬。霍克那双利眼正往浣芷的身上飘，他不喜欢。

“这位是？”刘宇刚的微笑意味深长，彷彿已经猜到浣芷的身分。

“这位是拾浣芷小姐。”秦仲文简短而不快的介绍。

刘宇刚在心里笑开来，看来传闻都是真的。过去伊森从不曾对哪个床伴如此在乎过，更不曾在朋友面前表现出这般的防御神情。

有趣！无聊的生活过久了，加点调剂也不错。或许会因为他无意间的搅和，而使这两人的传闻更加精采也说不定。

就在他心意既定的刹那，音乐适时响起，是华尔滋。

“我可以邀请你跳舞吗？拾浣芷小姐。”刘宇刚挂出招牌的“浪荡子”笑容，搭配上他那张介于阳刚与阴柔之间的俊脸，显得英俊非凡，让浣芷心跳漏了一拍。

“我……”浣芷看向秦仲文。心动归心动，她并没忘掉她的宠物身分。

秦大公子的笑容讥诮，眼神冷冽。“你要跳就跳，用不着看我。”说完，他摆着一张臭脸离开，留下不知所措的浣芷和暗自笑坏的刘宇刚。

“对不起……”浣芷不好意思的道歉，面色尴尬。

“你干嘛向我道歉，无礼的人又不是你。”太有趣了！他认识伊森这么久以来，还是第一次看见他吃醋哩。

“我……我不太会跳舞。”浣芷偷瞥了一下秦仲文僵硬的背影，他看起来很生气的样子。

“那无所谓。”刘宇刚运用他天生的魅力蛊惑着浣芷。“你只要顺着我的步伐移动就行了。”他向浣芷伸出手，她只好握住他，因为大伙儿都在看他们，甚至还有人开始窃窃私语。

当他们循着音乐节拍翩翩起舞时，周遭的人们也开始一对对的进入舞池，显然他们身负开舞的重责大任。浣芷有些歉然的看向刘宇刚，因为到现在她还不知道他的名字。

“对不起。”她再次道歉，一边顺着他的步伐舞动。“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和一个陌生人共舞，感觉上有些怪。

“那是我的错。”刘宇刚再次露出蛊惑人心的笑容，深刻的轮廓在舞池灯光的照耀下，更显出色。“敝姓刘，刘宇刚，朋友都叫我霍克。”果然是他。浣芷早猜到他就是刘宇刚，但一直不敢确定。没想到“宇刚集团”的总裁竟会如此年轻。

“原来你就是那朵小雏菊。”他笑得很贼。因为此刻伊森的眼睛看起来像要喷火。

“小雏菊？”这是什么意思？浣芷满脸困惑的看着他。

“没什么。”刘宇刚连忙换个话题。“你看起来太脆弱，仿佛随使用手一折就能将你折断，并不适合伊森。”这句话让浣芷愣了好一会儿。他在讽刺她吗？可是他的眼神又不像。在那双犹豫的眼睛里，她看到了同情。

“你不够强壮，无法应付像伊森那么强悍的男人。”刘宇刚用眼神指引浣芷看向前方。

不知从何时开始，倚着长排沙发而坐且在饮酒的秦仲文，身边竟坐满了一堆长腿妹妹，一个比一个妖艳，而且全对着他流口水。

“惊人吧。”刘宇刚同情的盯着浣芷惊愕伤感的脸庞，显然这朵小雏菊很不幸的爱上了为她浇水的主人。

“那些都是伊森过去的情妇，全都对他恋恋不舍。”据说伊森的床上功夫一流，如同麻药，只要是沾过的女人，个个迷醉且流连不已。

浣芷觉得她的心碎了。她早知道自己不是他唯一的女人，可是亲眼目睹的感觉是如此残忍，她觉得自己快崩溃了。

“坚强点。”刘宇刚连忙扶住她的腰，以免她真的倒下来。“试着表现出你最强悍的那一面，要不然你的骨头会被他啃得一根不剩。”浣芷只是苦笑。她早已一根骨头都不剩了，连她的自尊、她的灵魂也一并被吸取殆尽。

“我想离开……”她哀求，无法再待在这儿忍受秦仲文嘲讽的神情和他过去那些情妇敌视的眼神。

浣芷如同受伤动物般凄楚的眼神激发了刘宇刚的同情心。伊森真该死，要玩也不该找如此脆弱易感的对象，瞧他把她搞成什么样！

“我找人送你回去。”他不假思索的回答，浣芷的神情表露出她无法再待在这里一秒钟。

但他没有机会安排，因为秦仲文已充满怒气的来到他们身边。

他已经忍很久了。从霍克邀她跳舞开始，他的脾气犹如搁在火炉上的水，随着时间的流逝持续加温，早已到达沸腾的边缘。现在霍克竟敢动他的女人，显然他们的共识出了问题。

“我还没老到不能动，霍克。”秦仲文不客气的插入浣芷和刘宇刚之间，并将浣芷揽在身边。“我自己带来的女伴我自会照顾，用不着你多事。”“我并不想多事。”刘宇刚微笑。“只是拾小姐看起来很累的样子，我只是好心罢了。”“哦？”秦仲文挑眉，转向浣芷询问。“你累了吗？”他的眼神流露出“你最好别说是”的讯息。

浣芷暗叹了一口气，做出与自己内心相违背的回答。

“不，我不累。”天晓得她真的累了，也倦了。昔日的拾浣芷正与她相行悖远，她渐渐地不认识自己，不认识这个意志消沉的女孩。爱情使人脆弱，而她甚至只是单恋。他的一举一动只是为了宣告所有权，不具任何意义，她依然是他的玩偶，仅此而已。既是玩偶，就该任他摆布。

想到这里，她笑了，笑得很淡，笑得很假，让刘宇酬和秦仲文同时皱起眉头。

“不，我一点都不累。”她安慰自己，觉得心中那个破洞正慢慢扩大，而她却无力阻止。

“拾 - - ”“很好。”秦仲文抢先刘宇刚一步说话，顺手将浣芷带入怀中迎接下一首华尔兹。“轮到我了。”刘宇刚只能皱眉头送他们在舞池中移动。他实在很担心那女孩的精神状态，她看起来随时会崩溃。

“你刚才和霍克在谈些什么？”秦仲文不悦的问。

“没什么。”她回答得淡然，却惹恼了他。

“该死！我问你话的时候，你最好见鬼的回答我的问题，不准用这种态度对我说话！”他的怒意不单点燃了浣芷，也烧亮了整个舞池。浣芷发现大伙儿全停止了跳舞，一双双眼睛全盯在他们身上。

“请你小声点。”她哀求，觉得在场的每个人都等着看她闹笑话。

“怕丢脸？”他的声音仍是一贯的嘲讽，懒洋洋的音调中有着蚀骨的冰冷。

“我不是 - - ”“还不承认！”他的怒气显而易见，无法忍受浣芷对他有一丝隐瞒。

“说谎的婊子。”在无法解释的怒气之下，他竟丢下浣芷迳自离开，留下愕然的浣芷独自站在舞池中央。

在错愕中，她隐约听见周围传来的嘲笑声，除刘宇刚之外，似乎每个人都在笑她。她好想逃，逃离这个五彩缤纷却又冷漠无情的地狱。

但她不愿像个弃妇般任人嘲笑，虽然看起来很像。她试着武装自己走向落地窗外的小花园歇息，才独处了一会儿，就又听到身后传来一阵喧闹声。

她转过头，来的人正是秦仲文过去那些情妇。这会儿她们全由宿敌变成同心的战友，而且目标正对准她。

“哈，我当是谁呢，原来是伊森的小弃妇啊。”开口说话的是身穿深红色礼服的美女，正是秦仲文的上一任情妇--江采薇。

“我真想不通伊森是看上你哪一点，你长得一点都不漂亮。”另一位穿着深紫色礼服的美艳女星也不甘示弱的批评，跟中的不屑清晰可见。

“或许她在床上的表现令伊森很满意。”穿着粉红色礼服的妖艳美女恶毒的猜道，脸上还挂着匪夷所思的笑容。

“那才奇怪哩。”江采薇不屑地打量浣芷，她有把握不出一个月，秦仲文就会回到她身边。为了当上秦家的大媳妇，她已经巴望了三年，却莫名其妙被一脚踢开，这口气她说什么也要讨回来。就凭眼前这个乳臭未乾的小女孩地想跟她斗？下辈子吧。

“我打赌伊森再过几天就会甩掉她，另结新欢。”“你太看得起她了吧！我猜她熬不过今晚。”“就伊森不理她的状况来看，或许她待会儿就得自己叫计程车回去哦。伊森真的会这么做的。”三位美女一人一句，激得浣芷恨不得地上有个洞可跳下去。她是招谁惹谁了，竟莫名其妙要遭受此待遇。

她无助的往大厅内看去，秦仲文那始作俑者竟悠哉的啣着酒，嘲讽的

看着她的窘况，一点帮忙的意思也没有。

她该怎么办？以往忙碌的生活使她连谈恋爱的时间都没有，更别提是应付吃醋的过气情人。

就在她茫然无依的时候，三位高窈美女的身后响起一个清脆的女声，和一阵轻柔的男性笑声。

“你们说的是自己的经验之谈吧？”发出声音的是一位娇小的美女，跟随在身畔的是高瘦俊逸的男士，看起来出奇的相配。

“江小姐，我记得不久前的某一个夜晚，你就如自己所言的‘熬’不过去而被三振出局，我没记错吧？”“织……敏，你来啦。”被点名的江采薇面红耳赤的招呼着，显得有些不知所措。

“请称呼我“秦小姐”，我还没有和你熟到可以互叫名字的地步。”织敏厌恶的说道，不给江采薇留一丝余地。她生平最讨厌像她这种自以为是的人了。

江采薇也火了，身为秦仲文情妇的那三个月，她不知道摆出多少次笑脸企图拉拢秦织敏，全被她毫不客气的甩回脸上。就算她是秦家的独生女，也不该破坏她欺侮秦仲文新任情妇的乐趣。

想到这里，她毫不考虑的回嘴道：“你这臭女人算什么？我们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关你什么事？”“是不关我的事。”织敏同意地点头。“但你不妨回家照照镜子，你这副妒火焚身的样子难看死了。我真怀疑我大哥当初怎么会看上你，真没眼光。”要比骂人，江采薇小姐还早得很呢。她可是已出版了十本罗曼史的作家，斗嘴功夫一流。

“你！”江采薇不假思索地举起手就要往织敏的脸上挥去。未料中途却遇上了阻力。她猛一抬头，只见屈之介那双狭长的眼中正泛起一道杀人的目光，伴随着他毫不怜惜的力道是比冰山还冰冷的口气，而他所说的话更是将她打入比十八层更深的地狱中。

“你若是还珍惜你那条贱命的话，最好别蠢得如此做。”他加重了力道，几乎要折断江采薇的手腕。“我记得你是个模特儿吧？”他笑得阴森。“你可以跟你的朋友举杯庆祝你即将失业。因为过了今晚，你将会发现服装界没人敢再用你。”江采薇发抖了，她知道屈之介不是随便说说而已，只要他一声令下，她的模特儿生涯将就此给来。她完了，彻底的完了。

“滚。”轻柔却毫不留情的声音让刚才还很有精神欺侮人的三位妖姬瞬间犹如行尸走肉，也让浣芷见识到何谓天生的气势。古代的贵族大概也不过如此吧，地想着。

“谢谢你们。”浣芷笨拙的致谢，在眼前俊男美女的同情目光下，自觉无所遁形。她知道他们正是秦织敏与屈之介，她看过报导。

“不客气。”屈之介率先开口。“能有机会报答你的解酒茶，我觉得很开心。”浣芷吓了一跳，他居然记得？“你以为我忘记了？”他微笑，笑容温暖。“多亏了你的秘方，我的宿醉才没那么严重。”浣芷也笑了，屈之介温暖的笑容似乎有传染性，多少为她冰冻的内心添加一丝温暖。她看看屈之介，再看看倚在他身旁的娇小美女，这柔情万千的画面教她不由得一阵心酸。为什么她的枕边人永远是如此多刺冰冷，刺得她一身是伤？她想起自己还没向秦织敏自我介绍，但她有一丝犹豫且觉得尴尬。以她目前的身分，她应该如何介绍自己？织敏看出她的尴尬，不由得露出一抹微笑鼓励她。拾浣芷小姐跟地想像中的妖娆美女有很大的出入。大哥过去那些情妇全都是妖艳派，这次竟会看上如此清纯可人的女孩，原因值得推敲。

“我是秦仲文的妹妹秦织敏，请多指教。”织敏大方的伸出手主动握住浣芷，让浣芷吓了一跳。

“不，不。”浣芷有些措手不及，因为她没想到织敏竟会如此友善，她看来像是讨厌她大哥的任何一位情妇。“我才要请你多多指教，我叫浣芷……”她说不下去了。在织敏和屈之介的目光之下，她不知道该如何自处。

“我知道你是谁。”织敏微笑。“你现在很出名。”“出名？”这是什么意思？但她没有机会问，因为织敏的目光倏然转暗，眼中充满厌恶。

“真受不了那群花痴，我大哥有什么好的？”织敏不屑地道。

顺着她的跟光看过去，浣芷看到秦仲文的身边又围了一群女人，而且个个与他大胆调笑，其中一个身穿金黄色礼服的妖艳女星还在众目睽睽之下，主动攀住他的颈子吻他。而他也没拒绝，甚至顺势搂住她的腰大玩亲嘴游戏。

浣芷的脸色倏然刷白，脑中一片空白。

“对不起，我失陪一下。”她不想在织敏与屈之介的面前出丑，只得快步离开，逃开这伤人的一幕。

看着浣芷受伤的背影，屈之介不由得诅咒一声。“Shit！你大哥是混蛋。”竟当场让自己的女伴下不了台。

“我同意。”织敏一点都不怪罪老公。“我从不知道大哥是这么差劲的人，他真该被女性的唾液淹死才对。”她自己就很想吐他一口口水。

“别过去。”屈之介拉住想过去安慰浣芷的妻子。“让她一个人静一下，这对她比较好。”“你确定吗？”织敏满脸怀疑。“她看起来不像是会喝酒的样子，但她跟前已经有三个空掉的酒杯。”今天会场供应的全是烈酒，像她这种不要命的喝法，没两下就要被扶出场了。

“随她吧。”屈之介长叹。“有时候藉酒短暂地麻木一下神经也不错。她心中的苦闷，我们恐怕地无法了解。”织敏点头同意。“跟了我大哥那头千年沙猪，要想不苦闷也难。”浣芷从不知道酒是如此的好喝，强烈的酒味正不断地麻醉她的神经。

奇怪，通常她一杯就醉，怎么今天酒量奇佳，怎么灌都不曾醉？一阵恶心感突然自胃部升起，她好想吐。

她连忙百起身，虚软脚一直站不稳，直到一双稳健的手扶住她。醉跟迷蒙间，她仿佛看见了秦仲文那张愠怒的俊脸；但她不敢确定，自从秦仲文闯入她的人生之后，她就不敢再确定任何事。一切都变了，变了。

秦仲文连忙扶住浣芷软绵绵的身躯。她闻起来好臭，看来至少喝掉了一瓶威士忌。

该死的女人！他打横抱起她，在众目睽睽之下走出会场。

“嗨，大情人先生。”浣芷张开眼，映入眼帘的是秦仲文那张模糊的脸孔。见鬼了，怎么会有两个秦仲文？“你干嘛出来啊？里面那票女人一定伤心死了。”她打了一个酒嗝，酒味冲天。

“别乱说话。”秦仲文生气的说道。他最讨厌烂醉的女人，通常他都会丢下她们不管，不意今天却破例在众人的目光之下将她抱走。

“你总是生气。”她哭道。“既然这么讨厌我，为什么不放我自由？”“闭嘴。”他闷闷地将她丢入前座，愤怒的发动引擎。

“你总是不让我说真心话。”她的意识开始模糊。“我是人，你不可以这样对我……”“我说过我爱怎么对你，就怎么对你。”他深吸一口气，压抑内

心的怒意。“现在闭嘴！”她的确闭上嘴了；在酒力的催化之下，她睡着了。

秦仲文瞥了她一眼，心中有一种怪异的情愫正慢慢发酵。他将车停靠在路边，并脱下西装外套覆住她未着大衣的身子。

他错待她了吗？他不知道。

燃起一根烟，他凝视着前方，脑中不断浮现她凄楚的眼神。

他明白自己变得有些奇怪-不，是非常奇怪。当他弟弟穆文今天早上将年度财务结算报表毫不客气地甩在他桌上的时候，他就察觉到了这一点。他竟然在一份错误百出的报告上签了名。

穆文说他变得太多，变得离谱，并警告他老爸已经注意到他最近的反常，再不快点回归正常，很快就得回宜兰老家“探视”他老人家。

身旁的人儿不安的动了一下，秦仲文连忙安抚她，并轻吻她的额头。发现自己无意识的举动之后，他蹙紧双眉，并轻声咒骂自己。他一定是疯了，竟对自己养的宠物这般爱护。女人之于他一向就只是消遣，他一定是因为最近工作的压力太大才会如此反常，一定是的。

睡梦中的浣芷开始掉泪，因为她正梦见过去那段无忧无虑的时光。梦中的她看起来非常快乐，全家人齐聚在天文台观看满天的星斗。

“姊，你看，是北斗七星(口也)。”浣翎兴奋的声音犹在耳际。

“真的(口也)。”她自己的声音听起来也很兴奋。“哇！好像一个勺子哦。”

“嗯。”随着浣翎回音的远去，满天的星斗也不见了。她好急，她想再看见满天的星星对着她微笑，那是她过去仅有的幸福。而今，剩下的只有刺骨的寒风。

“我好冷……”从心里升起的寒冻教她不由自主的喊冷，秦仲文连忙熄掉烟抱住她。

浣芷张开迷蒙的双眼，发现给她温暖的人是眼前这位英俊的王子。为什么王子的背后还要长一对恶魔般的黑色翅膀呢？她不懂，只知道他温暖了她。

也不对，他并没有温暖她，只是将体温借给她而已。

“你好冰……”她抬起右手轻抚他的睫毛、鼻梁、嘴唇，仿佛在作画一般。“你的身体好暖，脸也好暖，可是你的心却是冰的，就像是座冰山。”她哭闹着，无法阻止内心的挫折感。

“我无法打破，没有人能够打破……”她的意识又开始模糊，睡意再度袭来。

“我想看见满天星斗，我想摘你心中那颗星星……”那必定是独特而珍贵的。

她再度睡着，而他蹙起眉头。无法明了她模糊的呓语，他只听见地想看见满天的星斗。

该死！最近天气这么差，要上哪儿去看满天星斗？注视着她如同婴儿般的睡容，他极端不悦的发现，自己又在想他的事了。最近她的脸浮现在他心中的次数愈来愈频繁，多得令人觉得可怕。

摇头甩掉这个可怖的念头，秦仲文驾着车，一路狂飙回他安置浣芷的公寓，速度之快，犹如一枚黑色的子弹。

***她从不知道宿醉的滋味是这么难受。当浣芷醒来时，只觉头痛欲裂，全身的骨头似乎全被拆下来再重新组合过。

她下了床，迷迷糊糊、跌跌撞撞的走进浴室，看着镜中的自己。哇，

好丑！她做个鬼脸，她甚至有黑眼圈。

昨夜她究竟是怎么回来的？她一点印象也没有。在模糊间，似乎听见秦仲文生气地要她闭嘴。

真可笑，她一向就是不多话的人，遇见他之后就更沉默了，沉默到几乎不想开口。反正她说什么他都置之不理，又何必白费力气。

她打量镜中的自己，觉得纳闷。按理说她应该浑身酒臭味、蓬头垢面才对，可是镜中的人儿却身着睡衣，脸庞素净，而且身上还带着一股淡香。

她抬起手腕轻嗅，没错，这是她惯用的沐浴乳味道。这么说……不，不可能。尊贵的秦大公子怎么可能亲自为她沐浴更衣？可是，这屋子里只有她和他两个人！

一阵尖锐的电铃声打断她的思绪，她急忙前去应门。由门上的圆孔，她看见了一位意外的访客——秦织敏小姐。

她连忙打开门，迎面而来的是织敏开心的微笑。

“太好了，幸好你在。”织敏热切的握住浣芷的手。“我还以为会白跑一趟呢。”她冰冷的手刚好与她热络的口吻成反比。浣芷觉得有趣，秦织敏小姐似乎将她的手当成暖炉。

“今天有寒流，你出门要多穿几件衣服。”织敏环顾四周，简单的设计，一看就知道是用来一夜风流的地方。她叹了一口气，觉得汗颜。有这么一位只准自己享乐，不许他人快活的鸭霸大哥，她真是欲哭无泪。

“你一定很意外我会来这里。”织敏微笑道。拾浣芷小姐的脸上藏不住任何心思，她这种个性，不被大哥生吞活剥才有鬼。

“我……我是很意外。”浣芷承认，心中悄悄的升起警觉。她到底来这里做什么？“浣芷，放轻松一点嘛，我只是来看看你好不好。昨夜你醉得一塌糊涂，还是我大哥将你抱回来的。”这真令人称奇。记忆中她大哥最恨女人醉酒，每当有女人藉酒装疯死赖着他时，他总是毫不犹豫地掉头就走。昨晚他出乎大家意料的举动，又为拾浣芷小姐的魅力加分。现在整个社交界莫不议论纷纷，大伙都在猜测她大哥这回是否会中箭下马，爱上他自己的情妇。由于过去没有先例，因此浣芷的际遇被描绘成“仙度拉”，只差双玻璃鞋。而且根据王子的反常态度，一些好事者甚至打赌她大哥很快就会给浣芷一双玻璃鞋，让灰姑娘的故事能够早日圆满落幕。

这当然只是臆测，毕竟她大哥在社交界也是有名的花花公子。织敏无奈的摇摇头，依据她的经验，要一名自由惯了的风流浪子甘心被套上绳索谈何容易？心理上的挣扎恐怕是免不了的。

真的是他！浣芷闻言愣了一下，有点不敢相信听到的事实。

“我……我不懂他。”浣芷拾起满是疑惑的小脸。不知怎么地，她就是信任织敏，愿意将心中的疑虑告诉她。

织敏苦笑，她和大哥相处了近二十五年都不懂他了，更何况是她？“秦家的男人都很难懂，尤其是我大哥。”织敏叹道。“不过他是个暴君，这点是毋庸置疑的。”浣芷忍不住微笑，看来秦织敏小姐也是他暴政之下的受害者。有了这个共通点，她觉得自己又更喜欢她一些。

“老实说，你跟我想像中有很大的不同。”织敏开门见山的说。

“呃？”浣芷的困惑全写在脸上。

“你太清纯，也太脆弱，无法应付像我大哥那种铁人。”织敏说得愤恨，实在看不惯她大哥对浣芷的态度。

“我知道。”她的眼神黯然，仿佛已经认命，令织敏立时同情心大发。她原本就是个多愁善感的人，见不得别人不幸。

“你为什么不逃？”织敏不解的问。要是她早跑了。

逃？浣芷又愣住了。她要怎么逃？又能逃到哪里去？她有合约在身，就是这份合约牵制住她。

“我有不得已的苦衷。”无论再怎么信赖织敏，浣芷仍不敢将合约之事告诉她。这太……丢脸了，她仅存的自尊心不允许她这么做。

“我知道你的苦衷，方绍凯全告诉我了。”织敏温柔的握住她的手，给她力量。“你若愿意，我可以帮你向我大哥取消合约。你母亲的医药费你亦不必担心，我老公会负责到底。”织敏俏皮的吐吐舌头，“之介说这就算是那杯解酒茶的费用，对你的祖传秘方赞不绝口呢。”浣芷的惊讶更深了，不敢相信天底下竟然有这么好的人。她应该庆幸自己的好运，但是……那股惊慌感又是从哪里来的？难道她不想自由，不想离开秦仲文？“我不知道……”她的脑中一片混乱。

“你知道。”织敏不容她逃避。或许置死地而后生这着棋太险，但浣芷需要，她大哥也需要。瞎子都看得出来他们彼此相爱，只是她大哥太骄傲，抵死不肯承认，害她必须出场扮演坏人。唉，小妹难为呀。

“你一直都知道。而且，你爱他。”织敏一举戳破浣芷的罩门，惹得她满脸苍白。

“我……”真有那么明显吗？浣芷无话可说，只觉得悲哀。

“浣芷，我大哥是个怎样的浑球，你比我还清楚。”大哥，原谅我吧！织敏在心中祈祷。“他那个人根本没有良心。就我有记忆以来，他就仗着自己的俊脸四处招蜂引蝶，接管秦氏后更是变本加厉，平均每两个半月就换一个情妇，更不能一天没有女人，简直就是大色魔转世。”她会不会讲得太过分？织敏在心中做个鬼脸，算是跟大哥道歉。“最重要的是，他那个人根本是铁石心肠，你若说爱他，只会被他当作笑话。”浣芷的表情证实了她的论点。

织敏在心中哀鸣一声，笨大哥，你去死好了啦！要不是顶着先锋的头衔，她犯得着如此辛苦吗？唉，苦啊！

“就这么决定了。”织敏倏然站起。“我待会儿就去跟大哥说，你很快就可以自由了。”织敏走得跟来时一样突然，浣芷根本来不及反应。

她就要自由了吗？她不经意地抚上左胸上方的淡红色印记，这是秦仲文留下的记号，也是他曾经“爱”过她的事实。

由眼角沁出的泪水隐隐约约透露出她的心事，她轻轻地将它们抹乾。就在这瞬间，她明白了一件事--她离不开秦仲文。

她实在看不起自己如此的软弱。但是，她又能怎么办？

第七章

“秦总，大小姐要找您。”方绍凯必恭必敬的出现在秦仲文的办公室，带着一贯的冷静，淡淡的宣告织敏的来访。

“织敏找我？”秦仲文挑起眉。他那自诩为正义之士的妹妹八成是为了昨夜他对浣芷的态度而来的。

“让她进来。”他指示道。最近家中的成员接二连三的出现，不是好事。

“大哥午安。”织敏犹如一阵旋风般地出现，让秦仲文怀疑她早和方绍凯串通好了。

他眯起眼，织敏的笑容太甜，必定有问题。

“我想，这不是礼貌性的拜访。”秦仲文讽刺道。自从织敏嫁给屈之介那混小子后，和他的关系愈趋冷淡，大概还在记仇吧，一年前他痛揍她老公的仇。

“乱讲，这当然是。”织敏笑得甜蜜。“人家很久没来看你了，很想念你。”先礼后兵，对付大哥的不二法门。

可惜秦仲文对她肚子里有几只蛔虫可清楚得很，容不得她耍诡计。

“把你的甜言蜜语留给你老公吧，我没兴趣听。”他点起一根烟，不耐烦的看着不请自坐的妹妹。织敏的大眼正若有所思的瞪着他，兴味盎然。

“大哥，你不是戒烟了吗？”她几乎要笑出来，她大哥只有在情绪极度不稳之下，才会旧疾复发的四处找烟。

“你几时变成管家婆了？”秦仲文非常不悦。“你到底来干什么？我恨忙，待会儿还有会要开。”哟，恼羞成怒了？织敏偷笑，很高兴她大哥终于有点“人味”。

“反正你最近时常更改行程，会议耽搁一下又何妨？”织敏不着痕迹的导入正题，令秦仲文眯起了眼睛。

“你今天是来找碴的？”他的语气倏然转寒，就和他以往发飙前的症状一样。

真讨厌的差事。织敏暗暗做了个鬼脸，不得不硬着头皮继续挑起他的怒气。

“我只是陈述事实罢了，干嘛恼羞成怒？”织敏的眼中闪耀着光彩。反正有老爸做靠山，就大胆放手去干吧。

“你到底要说什么废话？”秦仲文快压不住怒气了，家中排行最小的么妹竟敢教训他？“不是废话，是重要的话。”织敏学着秦仲文的口气。生平第一次挑战大哥的滋味真是太美妙了，不过下场可能会很惨。

她暗暗地咽了口口水，深吸一口气。“我来的目的很简单。我今天来，是要帮浣芷取消合约。”没答腔，犹如暴风雨前的宁静。

织敏抬头看向大哥，她好像看到一圈圈漩涡状的东西在他眼中凝聚。惨了，要刮龙卷风了。

“再说一次。”声音既轻又柔，但比狂吼还恐怖。织敏不禁回想起高中时代那位妄想一亲她芳泽，却惨遭大哥修理的惨绿少年。那时她大哥的口气和现在如出一辙。

老爸，我恨你！织敏在心中哀鸣，但仍勇敢的抬高下巴与大哥对峙。

“再说十次我都敢。我要帮浣芷拿回那份合约。你所支付过的费用我会悉数奉还，只要你肯还她自由。”“办不到。”他毫不考虑的拒绝。

“你办不到才怪。”织敏按捺住心中的喜悦，继续扮演坏人。“凭你的条件，再找一个暖床的对象有什么难，何苦为难人家呢？”秦仲文颊上的肌肉抽动着，极力压抑由内心深处再升的焦虑感。“我的床伴不劳你费心。现在给我滚！”“在你答应取消合约之前，我是不会走的。”织敏几乎压不住内心的兴奋，只得将脸色装得更沉，以免失笑出声。

“我不会答应的。”秦仲文看来像是要亲自动手“请”地出去。“所以你可以走了。”“为什么？”织敏逼他。“你跟她在一起已经两个月了，按理说

也该腻了。以往这个时候，你都忙着物色接任者，不是吗？”秦仲文的脸色益发难看，他没料到织敏会变得这么难缠。

“没想到你对我的情史这么感兴趣。”秦仲文声色俱厉的望着小妹。

“那不是情史，是‘性’史。”织敏犀利的回嘴。她早想整他了，算是被他压榨了二十三年的小小报复。“除非……”她笑得诡异。“你承认你这次跌入爱河，爱上浣芷了。”她的揣测让秦仲文大皱其眉，几乎连成一线。“你胡说什么？”“我才没胡说。”织敏不服地顶回去。“据我所知，你已经两个月没回自己的寓所了。”“那又怎样？”秦仲文的语气更趋冰寒。什么时候开始，他的隐私成了公众的话题？“怎样？”织敏挑眉。“那可是一件大事啊。你不是一向不在女人的床上过夜？”“单凭这一点就说我陷入爱河？”秦仲文失笑，摇头看向妹妹。“或许我只是懒得半夜开车回去罢了。”“真的？”织敏才不信。她这个蠢大哥对于“爱情”还真低能，连自己反常举动背后代表的意义都不知这，她有义务提醒他。

“那你的‘或许’未免也太多了。”织敏的眼中倏地流露出精明的光彩。

“把话说清楚。”秦仲文隐藏在心中的怒气又冒出头。

“就怕你不问呢。”织敏挑衅地瞧着他。“你最近的反常举动众所皆知。除了昨晚的舞会以外，还有服饰店的故事也很精采。你以为这些事情都可以用‘或许’两个字搪塞过去吗？”见他不说话，织敏大胆的继续说下去。“你‘或许’不肯承认，但你分明爱上了浣芷。”“你想太多了。”秦仲文沉下脸，怒视着织敏。“浣芷只是我的情妇，我的宠物。我不可能爱上自己的宠物。”织敏听了火冒三丈。什么宠物！浣芷是人耶！这一刻，她为浣芷感到悲哀。为什么她会爱上她大哥这种冷血怪物？“怎么没有？你就是最好的例子。”她决定了，她一定要帮浣芷要到自由，脱离她大哥的魔掌。

“如果你不是我妹妹，你这句话会为你赚来一个巴掌。”秦仲文怒喝，眼中满是肃杀之气。

“你尽管打呀！”她豁出去了，该是有人挫挫他锐气的时候。“你口口声声说浣芷是你的宠物，我看你才是离不开宠物的主人！你为什么不敢对自己承认，你是跌入爱河了？难这要你承认爱上一个人真有那么难？”织敏愈吼愈大声，连坐在秘书室的方绍凯都听得一清二楚。

“你逾矩了。”秦仲文的声音利得可以杀人。

“我是逾矩。”织敏承认。“既然你不肯从你的高塔走下来，不肯承认你爱上浣芷，那么最低限度，你也该还给她自由。”“我说过不可能！”秦仲文的眼底又卷起风暴。

织敏简直不敢相信她大哥的自私。难掩心中的失望，她忍不住大喊：“你真是彻头彻尾的大混蛋！”她停下来喘口气，继续开炮。“你既不肯爱她，也不肯放她，你正在磨损她的精神，你知不知这？迟早有一天，你会发现她再也不是当初的拾浣芷了，因为拜你之赐，她会变得空洞！你尽管用你自私自任性的热情留住她好了，到最后她只会剩下一具空壳！”这番话让秦仲文不知该做何反应，他直觉的反击，“你说够了没？说够了就给我滚！”“我会滚！”织敏踱步走向门口，握住门把，不曾回头。“大哥，别再坚守现代贵族那一套了。高处不胜寒，你不累吗？承认爱上一个平凡女子并不为过，莫要让无谓的自尊心阻挡你的爱情。”说完，她甩上门离去。

秦仲文烦躁地爬梳着头发，织敏临走前的一席话悄然攻占他的心头。

他爱上了浣芷？不，不可能！爱上自己的宠物，只会使他沦为社交界

的笑话。但是，心中那股慌乱感又是所为何来呢？他不蠢，十分清楚自己心中的异样情愫正慢慢扩散。

该死的织敏！

他燃起一根烟，心神不宁的按下对讲机。“绍凯，取消下午的所有行程。”不知怎么地，织敏的突然造访，激起他心中一股很强烈的不安。他烦躁的熄掉烟，拿起桌上的汽车钥匙，往地下室的停车场走去。

***她不在公寓，她去了哪儿？秦仲文愤怒的发现到浣芷不在公寓的事实，这让他的惊慌有增无减。

他拨她的行动电话，发誓非找到她不可。

不通。他瞪着手中的话筒，心中那份如火燎烧的挫折感让他不由得发狂，遂将整具电话连线一并扯断丢向墙角。

“浣芷！”他大吼，彷彿这样做她就会出现。

但她没出现，只有空汤的回音。

“浣芷！”他再次大吼，几乎要把屋顶掀了。

正站在门外的浣芷惊慌的翻着皮包找钥匙，生怕还没找到钥匙，里面的家具就让秦仲文给砸光了。他到底在吼什么？她不过是去了趟医院，有什么事可以打电话啊。

电话？惨了，她的行动电话没开，难怪他要生气。

“浣芷！”又在吼了，不过，这次的声音听起来有些不一样，似乎带有一些惊慌？不，不可能，一定是她的想像。

好不容易找到钥匙，她一进门就看见满地的碎片，整组法国进口的葡萄酒杯在他的怒手之下化成废物。

她不由得叹气，这人生起气来真像个疯子。

今她感到意外的是秦仲文的表情。当他看见她时，不是她想像中的狂怒，而是一种类似……放心的表情？不曾吧，一定是她眼花了。

接下来，她更感到惊讶的是他的动作。他倏然抱住她，俊脸在她的颈边厮磨，彷彿万分眷恋。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去哪里了？”他将她带至膝上，紧紧地圈住她的腰在沙发上坐定。

“去医院。”她凝视他的眼眸，发现他有点不同，好像多了一些不安。为什么？“你今天不用工作？”“织敏刚刚找过我，我相信她也找过你。”他的眼神透露出复杂的讯息，浣芷没能看懂。

“她要我还你自由。”他的黑眸倏地黯沉，脸色也跟着转僵。“你知道这件事？”浣芷点头，不太敢看他暴怒的脸。

他愤很地支起她的下巴。

“你就这么想要自由？”他的目光几乎要烧穿她。

“我……”她不想，可是她没脸说出口。

“我不准。”他狂烈地吻住她。“我不答应。”他粗鲁的扯开她的衬衫，几乎是用撕的。“你是我的，任何人都休想从我身边带走你！”他的箝制弄得她好痛，她快不能呼吸了。

“不要这样！”他的狂乱令她害怕，让她想逃。“放开我，让我走！”她使尽全力挣扎。

这句话却使秦仲文原本就悬着的心更加不安。

“不准走，永远都不准！”他几乎失去理智，不顾浣芷的挣扎，硬是将她

拖向房间，抛上床。

“你不要这样，我会怕。”浣芷抱住自己，泪流不止。她是真的害怕。秦仲文一向是个热烈的情人，但无论如何的激狂，总还能克制住自己。但现在的他犹如一头发狂的野兽，她不知该怎么应付兽性大发的他。

秦仲文走近床边，眼神狂野，仿佛是一匹黑豹。

他爬上床压住她，将她的双手分扣在头侧，带着万分危险的笑容朝她的脸逼近。“你尽管怕好了，反正你一向怕我。”说这话时，他的眼中闪过一丝痛苦的光芒，教浣芷再次怀疑自己是否眼花。“你冷静点……”他的眼神令她倏地闭上嘴。在那其中的困惑是她从未见过，而且……令她觉得惊奇。

“你爱我吗？浣芷。”他的声音低沉，蚀人筋骨。在他多变的情绪之下，浣芷愣了好半晌，不知该怎么回答。

“你爱我吗？”他再次询问，眼睛紧紧扣住她，不让她逃开。

她爱他吗？答案自然是肯定的。不过这是她的秘密，她不会傻到再一次拿自己的真心去唤他无情的嘲笑。因此，她选择顾左右而吉他。

“我只是你的宠物，没资格爱你。”她偏过头，不肯看他。

“不许敷衍我！”他将她的头扳正，迫使她面对他。“有没有资格由我来决定，你只要回答我的问题。”他总是这样。到头来，她仍是他的玩偶。只是他玩上瘾了，不只要她的身体，还要她的灵魂。

“你为什么这么残忍？”她忍不住又哭了。自从遇见他以后，她几乎要政名为孟姜女。

“我爱不受你对你而言又有何差别？”他也不明白。他只清楚意识到，他要她爱他，她必须爱他。

“说你爱我。”他吻上她裸露的肩，在她的白晰上留下鲜红的印子。

她投降了。在他难得的柔情攻击下，她彻底瘫化为一湖春水，任由他激起涟漪。

“我爱你。”她娇喘连连；他的大手正在她赤裸的皮肤上洒下一连串的魔法，救她无法抵抗。

他喜欢她的回答。

荡开一个浪子式的笑容，他坏坏的扣住她的臀部，抵近他的灼热。“你会留在我身边？”好热哦。她张开迷蒙的双眼，看到秦仲文那张王子似的俊脸，正挂着恶魔般的微笑引她往地狱坠去。

“我会留在你身边。”她弓起身体，情欲就像爬满全身的蚂蚁般不断叮咬着她们。

“永远？”他慢慢的向她压近。

“永远……”她呓语。

汹涌的情欲波涛很快地席卷热情相依约两人。

在夕阳余晖中，他们沉沉地睡去。

在此同时，织敏正忙着打电话交出秦仲文和浣芷这两颗烫手山芋。

*** 浣芷实在很怕看到母亲那张充满疑问的脸。

她明白自己不能再这么逃避下去，但她要如何向母亲说明她的处境？最糟的是浣翎也被迫要和她一起说谎，而她们两姊妹的支支吾吾更是引发母亲的疑虑。

她明白母亲一直对医药费的来源感到困惑，尤其是她和浣翎扯了半天又说不出个所以然来，更加令她感到怀疑。

但她能说吗？她能告诉母亲，她的大女儿现在是别人的情妇，因为如此，她才有钱动手术，有钱住头等病房，有钱保住一条命？天晓得她不能。她若说出事情的真相，恐怕母亲会拿把刀杀了自己，以免看到女儿的窘态，而这也是她最怕的事。

她母亲是极端保守的妇女，对于贞洁那一套八股观念，有着莫大的执着。受母亲的影响，她自小对“贞洁”这两个字也憧憬得很，这也是为什么当初她情愿把自己累得半死也不愿出卖肉体的原因。

讽刺的是，这两个曾经令她感到骄傲的国字，现在竟成了勒住她脖子的绳索。浣芷疲累的闭上眼睛，任自己瘫在公寓沙发上。

她好累，对于一切感到厌倦。一个接一个的欺骗；她迟早会被自己编下的一大堆谎言压死。

抵挡不住强烈的倦意，她沉沉的睡去，直到一双有力的手将她摇醒。

“你回来了？”她孩子气的揉着眼睛，越过秦仲文宽阔的肩看向挂在墙上的时钟。七点钟；他今天回来得特别早。最近他很忙，老是加班。

“为什么不到房间去睡？”他攒起眉头，不悦的看着她单薄的身子。“天气这么冷，睡在客厅会感冒，你没常识吗？”他的关心令她感到惊讶；更令她感到不可思议的，是他的下一个动作。

覆上她肩头的西装外套温暖了她的身体，也温暖了她的心。她偷偷打量他忙着开暖气的背影；他真的好帅，连背影都是那么迷人。

她拿起他的西装外套深吸一口气，上头的体味让她禁不住漾开一个微笑。那是属于他的味道，独特而迷人。

她没料到这个小动作会让秦仲文捉个正着，一晃眼间，他已经来到她面前，带着满脸的促狭，不正经的消遣她。

“我的体香好闻吗？”他的微笑是轻松的、温和的，不若以往的嘲讽及冰冷。

“好……好闻。”她满脸通红的回答，觉得好糗。

他的笑容扩大，大手一伸，将自己的西装外套自她手中拿掉，甩向门边。

“何必那么委屈于闻外套？”他半压住她，诱惑性十足的将她的螓首压向自己的胸膛。

面对他伟岸的身躯，浣芷只觉得头昏脑胀，连呼吸都快忘了。

“我向你保证，我的身体绝对比西装好闻。”那的确很好闻。而且因为太好闻了，使她如坠五里雾中，无法清醒。她聆听着他规律的心跳，这短暂而亲蜜的时刻对她来说显得异常的珍贵。

他今晚看起来很不一样，带点轻松，又笑容可掬，甚至有些孩子气。

她抬起头看他，发现他也在看她，目光中闪烁着和以往不太相同的光芒，似乎隐藏着莫名的兴奋。

她忍不住轻拨他垂于额前的一络头发，小心翼翼的将它们拢回耳后。令她惊讶的是，他没生气。今晚他的心情似乎特别好。

“走吧。”他突然起身，一并拉起她。

“去哪儿？”她拢拢自己凌乱的头发。

“别动。”他拔掉她的发夹，乌黑的秀发披散而下，闪烁着亮丽的光泽。

秦仲文满意的顺顺她的长发，专制的告诫她，“以后在我面前不准将头发绑起来，我喜欢你披头散发的样子。”她点点头，十分习惯他的命令。反

正他是用钱买来的，他说什么，她照做就是。

“这才乖。”低头给她一个奖励性的轻吻之后，他捡起西装外套穿上，并要她去换件洋装。

她照命令行事，却是满脸疑惑。他这么和颜悦色很不寻常，其中还有着难以理解的兴奋。

浣芷挑了件鹅黄色的连身洋装。显然她的撰择令秦仲文感到满意，闪烁在他眼底的赞赏光芒说明了这点。

“我们要去哪里？”她很好奇。

“去了就知道。”秦仲文回答得简短，教浣芷闭上了嘴。王子今晚难得好心情，她可不想破坏气氛。

当他们踏入一家餐厅，并看见内部的装潢时，浣芷惊愕得完全说不出话来。

那是满天的星斗！布满了整个天花板，犹如夏季里繁星闪烁的夜！

她着魔似的走入舞池中央，高举双手，想触碰那些忽明忽暗的星星。在这神奇的一刻，她仿佛又回到那段无忧无虑的日子，对着满天的星斗许愿。

“生日快乐。”秦仲文温柔的声音自她的身后响起，她转头看他，不敢相信的眨眨眼睛。他怎么会知道她渴望看见满天星斗？“生日快乐。”秦仲文温柔的声音自她的身后响起，她转头看他，不敢相信的眨眨眼睛。他怎么会知道她渴望看见满天星斗？“你又哭了。”他温柔的拭去她的泪水，宠爱地揽住她的肩，支起她的下巴。

“生日应当高兴才对，你为什么哭？”他一向讨厌她哭，可是今天他却没有责骂她。想到这里，她忍不住又哭又笑。难怪人们都说寿星最大，连恶魔王子都法外开恩。

“我太感动了，谢谢你。”她泪眼朦胧，模糊的视线令她看不清秦仲文的表情，当然也错过了他眼底一闪而逝的深情。

“你怎么知道我想看星星？”这事她没跟任何人提过啊。

秦仲文挑眉，轻哼一声，懒得回答她的问题。

“你的道谢只有口头说说而已？”他俯下头，几乎快贴上她的嘴唇。

“这样还不够吗？”她的心跳加速，无法逃离秦仲文的魔力。

“你说呢？”他覆上她的唇，深深的吻她，在她的口内翻滚舌浪，差点夺走她的呼吸。

幸好秦仲文及时搂住她的腰，她才没因这个热吻而往后倒下。他的眼中写满赤裸裸的欲望，她很怕他会不顾一切地在这里占有她。

“你……你不能在这里……”她不知道该怎么说，粉脸都快烧起来了。“这里是餐厅。”她提醒他们是在公共场所。

没想到她不讲还好，一讲他却哈哈大笑起来，笑得无法遏制。

她讲了什么笑话吗？浣芷不解的望向笑得开怀的秦仲文，他难得的轻松教她几乎失了魂。从认识他以来，他第一次表现出如此轻松的一面。

她定定的看着他，希望这一刻能成为永恒。她愿意就这么看着他一辈子，可惜这只是奢望。她眼神倏然转暗，心中的沮丧正一点一滴地增加，并迅速蔓延开来。

“为什么皱眉？”秦仲文轻抚浣芷的眉头，眼神带笑，让浣芷又心跳加速。

“没什么，只是觉得你笑起来很好看。”她连忙摇头，试着转移秦仲文的

注意力。她已经够沮丧了，不需要他再在她的伤口上撒一把盐。

秦仲文闻言挑起浓眉，“我平时就在笑。”“那不一样。”她冲口而出。“你平时的笑很冷，又老是带着嘲讽。可是你今天……你今天的笑容很年轻、很愉快，看起来很孩子气。”“我本来就年轻。”他的声音突然转沉，似乎浣芷踩到了地雷。“我才三十四岁。”“你三十四岁了？”浣芷有些吃惊，到现在她才有幸得知他的真实年龄。“比我大十岁……”她不经意的喃喃自语，却惹来秦仲文极端不悦的反应。

“你嫌我老，配不上你？”他霍地搂住她的纤腰一把将她拉近，眼神狂炽。

“我不是这个意思……”他的眼神好像要吃人，搂着她腰的手又像要折断她，她痛得直吸气。“放开我！”但秦仲文的眼神却更加狂暴，“我要是放得开，早就放开了，也用不着惹得全家出动！”他忽地松开箝制，烦躁的爬梳着头发。

今天早上方绍凯告诉他，他老爸要见他的时候，他就知道麻烦大了。他几乎可以预见他老爸的表情，以及温和却毫不留情的批判言语。

他不想搞得全家失和，但也不想让他们左右他的私生活，尤其是要他放弃浣芷，更是不可能。他还没玩够，他仍眷恋她的体温。

他看着浣芷惊惶失措的脸，知道自己吓着她了。见鬼了，什么时候开始，浣芷变成这么容易受惊吓的女人？难道织敏说的没错，他正在磨损她的精神？“对不起。”他扶起跌坐在舞池的浣芷并搂住她。

浣芷不敢相信的猛眨眼睛，一时无法消化耳朵所接收到的讯息。一个狂妄又自大的男人竟对她道歉？她不可思议的望着他，眼底的困惑明显可见。

“我从没嫌你老，真的！”她连忙澄清。秦仲文眼底的风暴似乎慢慢过去了，现在的他看起来如同刚抵达时自在。

“我了解。”我只是心烦而已。他在心里补上一句。过去家人从不过问他的风流韵事，唯独这一次，家中的成员个个和他有仇似的，一个接一个出场搅局。

他弹了弹手指，悠扬的乐声顿时充塞整个餐厅。

“跳舞？”他更加抱紧她，将下颚抵靠在她的头顶，享受这宁静的一刻。

这时，浣芷才明白他们是这间餐厅唯一的客人，秦仲文早就将它包下来了。

她随着他的身体摆动，静静的靠在他的胸前听他有力的心跳。在这一刻，她真的有种错觉，仿佛她是仙度拉，在仙女的帮助之下与王子共舞。

王子给了她一切，就是不给她他的心。

她明白自己是太奢求了，毕竟不是每个少女都有幸遇上秦仲文这种白马王子。

但从另一方面来看，他又具极端残忍的恶魔。他为她架构了一个美丽的世界，满足她的幻想，却又时时刻刻提醒她，他们是不同世界的人。

就算他们是不同世界的人也罢，只要时光能停留在这一刻，就算要她折寿十年，她也愿意。

望着天花板上强做出来约满天星斗，浣芷许下了这个愿望，同时又不知不觉的淌下泪来，沾湿彼此的衣襟。

第八章

紧张的气氛弥漫在对峙的父子之间。

秦仲文生平第一次体会到全家倒戈的滋味，连向来不多话的穆文都忍不住开了金口，加入反对的阵营。

“你最好对你最近的反当行为做个解释。”秦孝轩不带火气的看着大儿子，口气冷静。

“我不知道需要解释些什么。”面对着不怒而威的秦氏大家长，秦仲文仍旧一派傲慢。

“是吗？”秦孝轩挑高眉，并示意二儿子将满是错误却签有秦仲文大名的报表递过来。

“这是你的签名没错吧？”秦孝轩的眼神开始变冷。

秦仲文瞥了桌上的报表一眼，不发一言。

“过去你从不曾有过这类闪失，最近却错误百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秦孝轩的口气越趋严厉。

“最近我是累了点。”秦仲文的口气跟他老爸一样寒冷。

“累？”秦孝轩冷笑。“你当然累了，整天盯着女人，要不累也难！”“爸！”秦穆文连忙阻止老爸发飙。平时就相处得不甚融洽的父子卯起来等于两头牛，他可不想当场阵亡。

“穆文，你别充当和事佬了。”秦仲文攥紧眉头，冷冷的看着父亲。“我相信爸这么说一定有他的理由。”而且这个理由他心理有数。

“放了那个女孩！”秦孝轩省去拐弯抹角，直接下令。“织敏都告诉我了，那个女孩根本不是自愿跟你的。你这种举动跟土匪有什么两样？”根据织敏的说法，他这个大儿子冥顽不灵，不下重药根本敲不醒。像她就已经放弃了，将棒子移交给他，通得他还得卖老命粉墨登场。唉！

秦仲文隐忍住怒气，心里暗暗发誓，迟早有一天他要扒了妹妹的皮。

“我不是土匪。”他极力辩解。“我是用钱买下她的，我们签有合约。”他不提还好，愈提愈惹恼他老爸。

“那更糟。”秦孝轩的口气更冷。“什么时候开始，你堕落到需要去买女人？以你的外表、家世，要什么女人没有？你偏偏非得花钱去买一个不起眼的女人。我真是愈来愈不了解你了！”“我不需要你了解，只要求你闭嘴！”秦仲文口气火爆，让杵在一旁的秦穆文不禁为之皱眉。大哥是真的变了，过去他再怎么和父亲不和，也不曾这么出言不逊过。

织敏说的没错，大哥是恋爱了，而且爱得很深、很疯狂。只是向来自诩为“现代贵族”的大哥，是不可能轻易放下身段，承认自己爱上一个“平民女子”的，更何况这个令他疯狂的对象又是他用钱买下的情妇。他叹口气，心照不宣的和父亲对看了一眼。这个“敲醒他”的任务可真是艰巨啊。

秦孝轩也了解到这一点，只得硬着头皮继续佯装下去。“要我闭嘴可以，只要你还给人家自由，恢复你过去的精明干练！”“你若是对我不满意，大可以叫我滚蛋。要我放了浣芷，那不可能。”秦仲文断然拒绝。

“为什么不可能？”秦孝轩眼露精光，开始捕捉长子的眼神。“是不是因为你爱上人家了？”秦仲文难以消化他所接收到的讯息，为什么每个人都

他爱上浣芷了？“笑话。”秦仲文否认。“我只是还没玩够。”“没玩够？”秦孝轩哼道。他这个大儿子还真是冥顽不灵哪。“没玩够就搞成这样子，等你玩够了，秦氏是不是也垮了？”按着，他语气一变，“放开那女孩，听到了没有？”秦仲文干脆来个相应不理，拿起桌上的车钥匙就往门口走去，将办公室留给父亲和弟弟。

“没错了，爸。”等确定秦仲文下楼后，秦穆文淡淡的开口。“大哥爱上拾芷小姐了。”“话是不错。”秦孝轩长叹，对长子的后知后觉没辙到了极点。“只可惜那头蛮牛抵死不肯敞开心胸，怕是会误了人家。”“那倒是。”秦穆文答腔。他是还没见过拾浣芷小姐，不过他对她感到十分好奇。毕竟能掳获他大哥那棵花心大萝卜的女人就她一个而已。

“现在就看老天帮不帮这头蛮牛的忙，我这个做父亲的可说已经仁至义尽。”秦孝轩不免感叹。

“我倒不希望老天帮这个忙。”秦穆文的回答出乎他父亲的意料之外。

“哦？”“因为老天若帮了这个忙，就表示有意外发生。这不太好吧？”秦穆文的心肠算是秦氏三兄弟中最软的。不过他一向将它藏在冷静自抑的外表下，极少人能够发现。

“或许吧。”秦孝轩无奈的看着窗外逐渐暗沉的天色。灰暗的天空正流露出一股难以言喻的沉重气息。

而这股气息会是什么呢？***轰隆的雷声似乎在预告大雨的来临。浣芷皱着眉头看向窗外，对于弥漫在四周的沉重气息直觉得诡异。她总有个不好的预感，仿佛会有什么事发生：“铃铃铃……”尖锐的电话铃声着实吓了她一天跳。她带着忐忑的心情拿起话筒，总觉得这是通不祥的电话。

“姊？”电话那头的浣翎几乎快崩溃了，话筒中传来阵阵嘈杂声，似乎还可听见急促的呼唤。浣芷的心乍然往下沉，身子不断地发抖。

“我是。”她道自己做了一个深呼吸，强做镇静。

“快来医院！”浣翎失声大哭。“妈出事了，现在正在急救，你快来！”“怎么会这样？”浣芷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昨天去医院时，母亲明明还好好的啊。

“我也不知道！”浣翎的声音破碎。“好像……好像是并发症的样子。”“我知道了。你镇定点，不要慌。”她安慰着妹妹，其实自己也紧张得很。“我马上到。”挂上电话后，浣芷火速的赶往医院。怎么会这样？院方明明说手术很顺利，怎么会发生这种情形？到了医院，浣翎一见到她，立刻朝她奔去。

“姊！”她抱住浣芷，不断地抽泣。“妈要是发生了什么事，我们该怎么办？”“不会的。”浣芷轻拍她的背。“妈不会有事的。”“可是……可是医生说妈的情形很严重，他也没把握能救得了她……”浣芷的脸色因为妹妹的话霍地刷白。“是真的吗？医生真的这么说？”“是真的。”浣翎的脸色也好看不到哪里去。“医生说妈是突发性支气管炎，是由感冒引起的。”只是感冒会这么严重？浣芷不知道，也没空知道，她只希望老天能保佑母亲渡过此难关。

随着时间一分一秒的流逝，浣芷和浣翎的心情越趋沉重。

终于，浣芷母亲的主治大夫许医师来到她们面前。

“许医师，我母亲怎么样了？”浣芷揪住许医师的衣袖，脸色苍白的问。

“我很抱歉，拾小姐。”许医师几乎不忍心开口，他知道这女孩为了救她母亲的命有多努力。“但我已经尽力了。令堂的体质太弱，恐怕……”他无法再说下去，浣芷一副看起来随时会昏倒的模样令他生心同情。

“不！”浣芷不断的摇头，拒绝接受这个事实。“我不相信！”“大姊！”浣翎连忙趋前扶住摇摇欲坠的浣芷。看着几近瘫痪的姊姊，浣翎只得表现出她最坚强的那一面。

或许表面上看来浣芷是坚强的，但浣翎知道，骨子里的浣芷不堪一击，极需人呵护。

“无论如何，谢谢你，许医师。”浣翎有礼的道谢，知道在这个时候她不能软弱。

许医师点点头匆匆离去，他实在不忍心再继续面对浣芷的哀戚神色。

“浣翎……”浣芷紧捉着妹妹的手臂。曾几何时，浣翎已长成一个足以支撑她的大女孩。

无法再掩饰自己的脆弱，浣芷靠在浣翎小小的肩膀上不断地抽泣。

“拾小姐，令堂已经醒了，她说要见你。”一名护士过来提醒她。

浣芷闻声连忙抬头，满脸泪痕的冲向病房。

“妈！”她看着脸色白得跟纸一样的母亲，十分不忍的失声哭道。但最让她感到伤心的，却是母亲眼中的羞愧之色。

“浣芷。”拾母气若游丝的唤着。“长久以来，辛苦你和浣翎了。”浣芷只是摇头，一句话也说不出。

“现在……妈终于可以解脱，去和你爸爸相聚了……”“不！”浣芷心神俱碎，“不会的，你不会死的！”看着哭得柔肠寸断的女儿，拾母忍不住也红了眼眶。为什么老天要这么惩罚她？为什么她如花似玉的女儿必须为了救她一命而出卖自己？“浣芷，你听妈说。”拾母轻抚跪在床边的浣芷。从小她就是乖女儿，外表坚强，内心却柔弱，和浣翎恰恰相反。“我知道你为了妈出卖了自己……”妈知道了！

浣芷连忙抬头，脸色益发苍白。

“妈……”但她不敢否认。从小到大，她就无法对母亲说谎。

“妈无法责怪你。”拾母突然感到极端难受，由胸腔传来的一股力量正压迫着她的神经。她知道她的时间快到了，她必须快点把她想讲的话说完。

“你是个好女儿，无可挑剔的好女儿。”她的意识开始飞离躯壳。不行，她得快交代，这些话很重要。

“妈！”浣芷惊叫，尖锐的喊叫声让等在门外的浣翎忍不住冲入。

“妈！”浣翎也跟着尖叫。

“浣翎……”拾母无力的抬起手臂。跪在床前约两姊妹看起来是这么脆弱，她实在是不忍心离开她的小宝贝。但活着是如此辛苦，而且是拖累大家……“浣芷，你答应妈一件事。”“我答应！”浣芷哭喊着。“我什么都答应！”

“那就好……”拾母以仅剩的气力交代着，“答应妈……从此以后，要珍惜自己……不要……再出卖……自己……”“我会，我会的！”浣芷放声大哭。

“我一定会珍惜自己的！妈，你不要死！”“乖女儿……”“那……我就放心了。”拾母的眼神开始呆滞，灵魂正渐渐飘离躯体。

这是母亲所留下最后的一句话。浣芷不敢相信眼前的事实。

母亲就这样走了，在她付出一切之后。她的耳边仿佛还残留着她的话语——乖女儿。可是，事实是如此吗？她并未听从母亲的训诫，做一个清白的好女孩。但是母亲竟然原谅了她，还说她是一个好女儿？“妈……”跪在身旁的浣翎哭得肝肠寸断，而她却已失去知觉。

母亲真的走了，而她竟无法让她好好的去，还留给她一个无法弥补的

遗憾。

“不！不！”浣芷突然狂吼，就像是疯了一样。“我不是一个好女儿！我不是！”她疯狂的摇着头，声声凄厉。

“姊，你冷静点！”“我不是，我不是一个好女儿！我不是！”浣芷仍一个劲的摇头，彷彿听不见浣翎的劝阻。

浣翎没有办法，只好找护士来。

一阵混乱之后，浣芷终于在镇定剂的药力之下沉沉睡去。

就在同时，秦仲文也像发了疯一样的四处找她。

***浣芷瑟缩在黑暗中独自饮泣，觉得她的心被掏空了。她忘不了母亲临死前的话要她珍惜自己。

她轻轻的触碰手中的衬衫深吸一口气，上面留有秦仲文的体味--而这是她唯一能拥有的。

她自由了。契约上的条文赋予她转身离去的权利。可是，她的心呢？她明白自己的心早已失去自由，宁愿一辈子被秦仲文踩在脚下。

多可悲啊。她凄楚的一笑，明白自己和他不可能有结局。他是高高在上的“秦氏”大公子，而她却只是市井小民。

她再次将头埋入衬衫内，将他的气味牢牢记入心底。因为过了今晚，她和他再也没有任何瓜葛，她即将自由。

由门上传来的声响提醒她“主人”回来了。她微微的一笑，等待着将事情挑明后，这个主人即将成为过去。只是.....为什么这个事实会令她如此痛苦，就彷彿有人拿刀割着她的心一样？“该死！”秦仲文愤怒的声音由门口传来，似乎踢到了沙发。

他一边诅咒，一边摸索电灯开关。

一道亮光刺痛了浣芷的眼睛。从乍然绽现的光芒中，她看见秦仲文愠怒却愕然的脸。

“你在？”他似乎藏不住怒气。“为什么不开灯？”浣芷没回答，只是直勾勾的看着他，将他的影像深深的刻在心底。

“浣芷？”秦仲文有些担心，她的脸色不对劲。

“浣芷？”他走近缩在沙发椅上的她，伸出手想碰她。

“不要碰我。”她屈身逃开秦仲文的碰触。因为她怕他一碰到她，她就会迷失在他既热情又残酷的爱欲之中。

秦仲文的反应是立即的。他像尊天神般耸立在她的面前，冷然的质问。“你最好给我解释清楚。”浣芷只是望着他。为什么他总是这么高傲，又为什么她就是不能停止爱他？她多么想接受他的拥抱，但她不能；她忘不了母亲的遗言--那意味着她必须结束对他的眷恋。

“我母亲死了。”说这话时，她的悲伤又涌上喉头。

“你说什么？”秦仲文不免怀疑自己的听力。

“我母亲死了！”她再说一遍。“所以从现在开始，你不再是我的‘主人’，也没有碰我的权利！”“什么时候的事？”为何他没有被告知？还疯狂的找了她一天。

“今天！”她终于崩溃，泪水决堤而出。“我们的契约结束了。从这一刻开始，我和你只是陌生人--”她的叙述被猛然打断。秦仲文正以前所未有的怒气擒住她的双手，表情狂暴。

“陌生人？”他的声音轻柔得可怕。“在我们经历过那么多爱欲之后，你

竟敢称呼我为‘陌生人’？”她的手腕几乎被折断，她从不知道他生起气来会这般骇人。“我们有的只是欲望，和爱情无关。”她抵死否认。何苦给自己回头的希望呢！

“真的？”他的声音更柔了，但眼睛却在喷火。“我记得不久前你才信誓旦旦的对我宣告爱意，也许你忘了？”他加强手腕的力量，让浣芷痛得倒吸一口气。

“那不是真话。”她偏过头不看他。

“是吗？看着我的眼睛。”他捧住浣芷的两颊，使她无法动弹。“现在告诉我，你不爱我。”“我……”在他灼热的注视之下，浣芷发现自己无法睁着眼睛说瞎话。她是爱他，但那又如何呢？剖析自己真心的结果，也只是换来无情的嘲弄而已。

“你爱我。”不知为何，这个发现真真实实的雀跃了他的心。他不愿细究其原因，只将它归类于自己的骄傲，毕竟没有女人能够对他的魅力免疫。

“我没有。”她垂下视线。这个男人还真自大。

“还对我说谎？”他愠怒的语气令她不由自主的调回视线。“你爱我。为什么不大大方方说出来？”就是这句话让浣芷强装的镇静彻底崩溃。

大大方方吐露出爱意又如何？对秦大公子而言，她终究只是一个用钱买下的女人。为什么他非残忍地践踏她的灵魂不可？“我爱你又如何？你能回报我的爱吗？”浣芷忍不住大吼，泪流满面。“让我自由吧！”

让我回去过那些没有你的日子，那会容易点……”秦仲文只是看着她，不发一言，表情莫测高深。他明白浣芷说的是对的，以他目前的状况，他实在应该放了浣芷，还给她自由。

可是，他做不到。他是自私，他承认。对他而言，还没玩腻的东西他绝不放手，更何况他已经玩上瘾。

是的，浣芷就像是最醉人的醇酒，而他是沉沦于其中的酒客。更甚者，他已经变成一个酒鬼了。

要一个酒鬼戒酒？那是不可能的。

深吸了一口气后，他再度抬起浣芷的脸，给她一个侵略性十足的深吻。

“你……”面对着秦仲文压下的身躯和脸庞，浣芷感到十分惊愕。

“我不会让你自由，你也别想再回去过‘没有我’的日子。”他说得独断。

浣芷的惊讶笔墨难以形容，这人真的是铁石心肠。

“你不能总是独断独行，我们的契约——”“我可以毁约。”他笑得阴森。没想到一时兴起的附注竟会成为勒住自己的绳索。

“相信我，撕毁几张契约对我来说不算什么难事。”他边说边动手脱浣芷的衣服。

“为什么？”浣芷在他的索吻之下，又如往常般失去反抗的力气。“为什么你还要我？为什么不干脆让我走？”是啊，为什么？他也问着自己这个问题。但潜藏在内心深处的答案却是他所不愿承认的。他索性抱起身上只剩一件小裤的浣芷走向房间的大床，以情欲封锁她欲逼问的问题。

*** “姊，你不能就这样走掉，那解决不了问题。”浣翎十分忧心的看着正收拾行李准备落跑的姊姊，脸上有着忧心。

“我不走才真的解决不了问题。”浣芷苦笑。从她和秦仲文摊牌后已经过了一个月，在这其间，她料理完母亲的后事，也帮浣翎找了一间新房子。托她“情妇”身分的称，过去三个月汇入户头的钱让她手头还有一些余款可供

潜逃。

她仍然是秦仲文的情妇，这个位置不曾变过。但她受够了，她厌恶自己的软弱，每每在秦仲文的热情攻势下陷入情欲的漩涡。在这一个月之中，她的耳边不断地响起母亲的遗言——要珍惜自己。

但她如何能够？她爱秦仲文啊！就是这份爱令她痛苦不堪。在对母亲的承诺和对秦仲文的爱情交相冲击之下，她选择了逃避——出国做短期游学。至于以后，再说吧，她已经没有力气想以后了。

“你真以为离开秦仲文就能解决所有事？”浣翎十分早熟的告诫姊姊。

“你分明爱着他，为什么还要离开？”她十分不解。她若真爱上一个人，必定会努力争取到底，而不会像姊姊一般畏缩逃避。

“你不了解。”浣芷合上皮箱。这里头全是她过去那些“破布”。

“我是不了解。”浣翎在她身旁嘀咕。“但如果你爱——”“够了！”浣芷终于发飙了。就算浣翎是她的亲妹妹，也该留给她一丝喘息的空间。

“我是爱秦仲文，但那又怎样？对他来说，我只是个床伴罢了。可我也有自尊，我不想再这么过日子，我——”她难过得说不下去。

浣翎瞬间感到一阵心疼。长这么大以来，姊姊还是头一次表现出脆弱。她不知道该忧还是喜，爱情这玩意儿真是害死人。她叹口气走向姊姊，拉起她的手祝福她。

“你若是觉得这样做比较好，就去做吧。我永远支持你。”泪眼迷蒙中，浣芷与浣翎话别。她提起行李往公寓大门走去，准备赶搭下午四点的班机。

但她万万没想到才走出公寓门口，就被一双强而有力的大手拦下。

“你……”秦仲文！他怎么知道的？“想溜？”秦仲文的表情满是嘲讽，眼底却升起一道冰柱，将浣芷意欲开溜的双脚冻僵在原地。

“你……你怎么知道……”莫非他派人跟踪她？“对于想不告而别的情妇，我自有我的办法。”他早觉得浣芷最近不太对劲。虽然她人在他的身旁，但心总飘得老远，似乎在密谋着某件事。经过调查后，他发现浣芷背着 he 处理了一些事情。他故意按兵不动，等着将她逮个正着。

竟敢先用掉 he 掉头离去！这对他的自尊道成了莫大的伤害。向来只有他说厌倦的份，从没有女人先喊停的。拾浣芷小姐这次太过分了。

看着秦仲文阴沉如暴风雨的脸色，浣芷不禁庆幸他们现正在人行道上。

她实在纳闷，为什么他就是不能放过她？如此一个王子般的男人为什么非要她这个不起眼的女子不可？她想起对母亲的承诺。是的，她应该逃，逃离他的蛊惑，还自己的身心自由。

“我不再是你的情妇了！”浣芷大声的提醒秦仲文，也提醒自己。

“你是。”秦仲文不容她否认。“在我还没喊停之前，谁都不许离开！”浣芷不敢相信的凝望着他霸道的脸孔。这个人绝对是恶魔！

“为什么你会这么无情？你霸住我又是为了什么？”“因为我还没玩够。”秦仲文终于回答了这个问题，但这个答案却带给她无比的伤害。

“当我玩够了，你才可能重获自由。”“你是魔鬼！”浣芷再也忍受不住，忿然抡起拳头。

“你尽管骂吧。”他在半空截住她的手腕，紧铐着她。“但对我的决定没有丝毫影响。”“你干什么！”浣芷气愤的大叫，这人简直和土匪没两样。

秦仲文不理浣芷的抗议，迳自翻阅着她的护照。

“英国？”他冷笑。“要逃命最好挑远一点的地方，比如伊索比亚，那样

比较不容易被找到。”接着，他收起笑容。

“既然想出国，我就陪你去吧。”他扣住她的护照，并丢给她冷冷的一句“我后天要去日本出差，早上十点的飞机，你准备一下。”“我不去！”浣芷再次大吼，惹来行人的侧目。

“由不得你说‘不’，小姐。”秦仲文的语气倏地转寒。“你仍是我的情妇，我说你要去就是要去，没有你任性耍赖的份。”“你简直莫名其妙！”她气得不知如何是好。

“或许吧。”今浣芷感到讶异的，他居然承认了。“但那仍改变不了你必须陪我去日本的事实。”浣芷差点被他气得吐血。深吸了一口气之后，她颤声道：“我不会和你去日本。”“你会。”秦仲文的回答仍如往常一般简洁有力。

浣芷也如同往常一般难以置信的望着他。

第九章

他赢了。

当浣芷坐在飞往东京的班机上时，她只能悲叹自己的无能。

似乎总是这样，她总是战败的那一方。注视着秦仲文宛如刀凿的侧脸，她不禁露出挫败的苦笑。

为什么如此出色的男人会着迷于她？她着实迷惑。

“看什么？”秦仲文收起搁在临时侧桌的文件，似笑非笑的回望着浣芷。那副高傲的样子，让浣芷联想到古代的君王。

“没什么。”她连忙调回视线。被逮到了，其糗。

秦仲文只是笑笑，并撩起浣芷的长发把玩着，心情似乎很愉快。

“我们要去日本的什么地方？”说实话，她是有些兴奋，毕竟这是她第一次出国。

“札幌。”秦仲文回答的简洁。“但我们要先在东京待上几天，我有公事要处理。”“札幌！”浣芷难掩心中的雀跃，她这辈子还没到过比恒春更远的地方。“我听说那里冬天全是雪！”在秦仲文嘲讽的眼光之下，她连忙更正头不对尾的文法。“我听说那儿很冷，冬天都会下雪。”“没错。”他的眼中竟然泛起一股愠柔，迷惑了浣芷的眼睛。“札幌一到冬天就会下雪，有时积雪会超过好几英里，是个滑雪的好地方。”“真的？”她长这么大还没见过雪呢。

“你怀疑我的知识？”秦仲文的表情看不出来是在生气或是说笑。

“我才不敢。”面对这位情绪多变化的白马王子，浣芷只得小心翼翼。

“你尽量怀疑好了。”他失笑，觉得浣芷张大眼睛的模样甚是有趣。“我也没去过。以往我都到加拿大滑雪，不曾到过札幌。”浣芷下意识的追问，“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还要去札幌？”秦大公子闻言只是冷哼一声。

“今年的日本还算暖和，东京也不下雪。不到札幌就无法看到大雪纷飞的美景。”淡淡的几句，算是回答了浣芷的问题。

他的意思是……札幌之旅是特地为她安排的？浣芷注视着正闭目养神的秦仲文，心里涌起一股无法言喻的感动。

她不了解他，一点都不。没想到这么一个看起来任性自我的冷酷男子，

竟也有温柔体贴的一面。蓦地，她想起她生日时强做出来约满天星斗，上头甚至做出了牛郎织女星。

她该期待吗？期待秦仲文会爱上她？不！她不认为会有那么一天。秦大公子只是心血来潮，或许到了明天，他便会将她一脚踢开，那时她便可自由。

可是，她真的能自由吗？

浣芷疲倦的闭上眼睛，心底有个小小的声音在提醒她——你不可能自由，因为你已经深深地爱上了秦仲文。

***即使不到札幌，东京还是很冷的。住在亚热带的人初到二月的日本，免不了都无法适应。

刚下飞机的浣芷总算见识到大陆型气候的威力。今年虽算是暖冬，日本仍旧比台湾要冷上一倍。

令浣芷感到意外的是，他们并未直接前往饭店，反而是被接进一栋豪华的宅院中。更令她感到惊讶的是，这栋外表现代气息浓厚的豪宅之内，却有着传统日本式的庭园，如此奇怪的组合却又未曾显露出任何不协调之处。

“很有趣的设计手法吧？”身旁传来秦仲文的声音。“你绝对猜不出来这是谁设计的。”他的语调流露出一种兼具钦佩与不屑的矛盾情结，教浣芷感到万分好奇。这个天才设计师到底是谁？“是屈之介。”秦仲文的声音申不无遗憾。

“屈之介？”织敏的丈夫？“没错，正是他。”虽然他对那家伙没啥好感，但他也不得不承认他是名优秀的设计师。

“真不敢相信。”浣芷自语道，对屈之介的设计天分赞叹不已。

但比起突然出现于眼前的人，这个消息又立刻显得微不足道。

“屈先生？”浣芷试深性的询问，实在无法相信自己所看到的人影。

没想到屈之介只是十分有礼的执起她的柔夷，并印上一个轻柔的吻，犹如电影里的西方贵族。

浣芷立刻像被人烫着般缩回玉手，脸红耳赤的将手藏在背后。

他生气了吗？她偷瞄秦仲文一眼，他的表情没变，但额头暴起的青筋却说明了他的怒气。

哇！看来老哥不是在说谎，秦仲文这回很认真。

佐原之臣绽开一个充满诱惑的笑容。当他愿意时，他看起来就跟双胞胎哥哥没两样。

“请容我自我介绍，我是佐原之臣。”见秦仲文没有介绍的意思，他乾脆自个儿来。

浣芷吓了一跳。为什么这个人明明顶着一张屈之介的脸，却说他是“佐原之臣”？难道：“你是屈先生的双胞胎兄弟。”难怪他们几乎长得一模一样。

“没错，你真聪明。”佐原之臣笑得愉快，杵在浣芷身旁的秦仲文脸色却极为难看。

“要‘叙旧’以后还有机会，现在先谈正事。”秦仲文不客气地介入他们的谈话，刻意提醒浣芷她和佐原之臣是第一次见面。

“对不起。”浣芷连忙道歉。为什么他老爱在外人的面前让她出糗？“我看得出来你需要道歉的地方。”佐原之臣为浣芷打抱不平。“跟头一次见面的人握手寒暄原来就是一种礼貌。”这句话他是故意说给秦仲文听的。

秦仲文当然听见了，并迅远反击。

“我女伴的礼貌不劳你操心。”正确的意思是——你离浣芷远一点！

“当她不是自愿不懂礼貌时，我就要管。”佐原家的传统武士道精神亦不容动摇。

这家伙！秦仲文危险地眯起双眼，眼神冷冽。别看佐原之臣老是一副无所谓的表情，他若拗起来，比他老哥还难缠。

“你是出于自愿的呢，浣芷。”再一次，他将问题丢给她，犹如舞会那天。

浣芷在心中叹息。她能说不是吗？在这陌生的城市、陌生的国家，她很害怕她若是给予否定的回答，会连台湾都回不去。她累了，谁教她是个失去心的傻瓜。

她准备开口答话，就像以往那样机械化，但佐原之臣代替了她。

“你这等于是拿枪抵在她的太阳穴上问她要生还是要死。这公平吗？”真是！没见过比他更霸道的人。

“我相信这次会面是要讨论我们之间的合作问题，而非我女伴的礼貌问题。”要不是基于伙伴关系，佐原之臣绝对少不了受他一记重拳。

“当然。”佐原之臣礼貌的回答，同时打开另一道门，露出一间精致的起居室。“原本不懂礼貌的人就不是她，何需讨论？”“你……”秦仲文再度眯眼，很难想像一向嘻皮笑脸的佐原之臣居然这么不怕死。

“原谅我们必须消失一会儿，我和伊森恐怕还有话要说。”在秦仲文灼人的目光下，佐原之臣再度执起浣芷的柔夷印上礼貌性的一吻。

这次，浣芷没有立刻缩回手。

“待会儿见。”门一关上，佐原之臣立即发现自己正面对着秦仲文那张愠怒的脸。

有趣！这是一张吃醋的脸，而且上头还刻着“我正热恋中”五个大字，不知道伊森自己有没有发现？“看来我哥还真没诓我呢。”他绕到酒柜前倒了两杯白兰地，将其中一杯递给秦仲文。

他接过，并回给佐原之臣一个“废话快说”的眼神。“我相信你那多嘴的大哥绝对说不出什么好话来。”没诽谤他已经算不错了。

“他说，你爱上外头那位女士了。”佐原之臣这句话成功的让秦仲文重重放下杯子，摆了一桌子白兰地。

“胡说八道。”他坚决否认。“我绝不可能爱上自己的宠物。”“是吗？”佐原之臣反倒不懂了，依他来看，这根本不是问题。“爱上自己的宠物有什么不好？像我就爱极了我的艾丽思，只可惜人不能和猫结婚。唉，这件事将是我心口永远的痛。”这家伙到底在胡扯什么？“你罗哩叭唆的到底要说些什么？”“火气别这么大嘛。”佐原之臣仍旧嘻皮笑脸。“我只是想提醒你，你的宠物是个人，而且是个很好的女人。”他倏地沉下脸，不再嘻笑。“一个人的忍耐力有限。现在她因为爱你，所以显得没有自尊；因为迷恋你，所以能漠视一切伤害。但迷恋是会褪色的，爱情也会消失，等哪一天她清醒时，她会认清自己的角色，同时羞愧于自身的行为。那到时，你认为她还会像现在一样任你摆布吗？你以为宠物就不能逃吗？”“她逃不了的。”秦仲文仍是一派的自信。

佐原之臣忍不住摇头，“她或许逃不了，但你同样也挣脱不掉。”“荒谬！”秦仲文疾声否认。

“一点都不荒谬。”现在他终于知道大嫂为什么称自己的大哥为“厕所里的石头”了。

他还真顽固哪。

“有时候宠物和豢养者之间的地位是很难界定的，明明看起来是发号施令的主人，其实却是绕着宠物打转，享受温暖的依赖者。”他意有所指。

“胡扯。”明知道这只是佐原之臣个人的意见，秦仲文心底却真的涌起一股异样的感觉。他是怎么了？难道佐原之臣说的都是真的？唉，顽石呀。佐原之臣只能重叹口气，拍拍他的肩膀，给他最后一个提示。

“是不是胡扯，你心里有数。仔细想想自己最近的行径，你敢说这一切失常都不是因为她吗？你曾经如此在乎过一个女人吗？不，先别急着否认一切。”他先下手为强，免得秦仲文又来“胡扯”那招。“爱上自己的宠物又怎样？你比我幸福多了，至少你可以跟她结婚，从此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不像我跟艾丽思……”“少吵了。”面对着佐原之臣夸张的表情，秦仲文发现自己很难生气。“我若真的跟浣芷结婚，会成为社交界最大的笑话。”他可不想成为闲聊中的最佳男主角。

佐原之臣漾开一个如朝阳的笑容。“会吗？我不认为啊。是不是笑话因人而异，你认为好笑的事就一定可笑吗？老兄，不要再拿社交界出来当挡箭牌，对自己诚实点吧！也对你的女伴公平点，不要将自己莫名其妙的骄傲一古脑的往她身上倒，她承受不住的。”是吗？事情的真相是这样吗？为何原本混乱的一切，到他口里却变得如此简单？他爱浣芷……有可能吗？“我了解要一个风流浪子束手就擒不是件简单的事，瞧我老哥就知道。”奇怪，老被哥哥笑称为“中文白痴”的他，今天居然一个字都没说错。“在他还没跟你妹妹结婚之前，还不是流连于花丛中，不甘心套上婚姻的枷锁。”秦仲文在心里点头。这倒是，差点忘了屈之介那家伙的排名还高过于他。要不是织敏宽大为怀，不把他当众逃婚这条重罪放在心上，他毕是死人一个——被他们三兄弟活活打死。

“你多想想吧。没有人甘心永远当宠物，梦总有清醒的一天。”到时只怕他连哭都来不及。

见秦仲文沉默不语，佐原之臣就知道他将这番话听进耳朵里去了。

意外的收获！原先他并没有料到能够说服他的，毕竟先前一票人试了一堆方法都没成功。

“谈谈我们的合作吧。”秦仲文突然改变话题。“最近有没有什么新发现？”听训归听训，正事他可没忘。

“没有。”佐原之臣咧嘴一笑，他早该知道伊森是个公私分明的人。“想窃取消息的人早被我的超难密码给打败了，一个字也没窃到。倒是霍克那家伙要多注意点。”说着说着，他的嘴愈咧愈大。

秦仲文不禁挑眉，霍克那家伙的情报网路系统相当缜密，能出什么问题？“霍克的情报网路是出名的严密，除非你是天才，否则根本无法侵入……”秦仲文倏然想起，佐原之臣的确是个天才，智商一八〇的天才。“你找到密码了？”霍克一定会气死。

“Bingo！”他的语气得意万分。“一个月前他跟我打赌，说我铁定找不到他的密码，没想到他辛苦重设的密码又再一次惨遭滑铁卢。”他愈说愈得意。“看来他的系统程式设计师又有得忙了。”这一刻，秦仲文着实庆幸自己选择了跟他合作，而非另设系统，否则光应付佐原之臣这位网路的“不远之客”就会累翻。

“正事谈完了，你的小姐大概等得不耐烦了。”佐原之臣自动结束谈话，

以免浣芷等太久。

秦仲文什么都没说，只是迳自起身踱向门口。在打开隔门的瞬间，他听见佐原之臣的声音。

“伊森，仔细考虑我的话，在一切尚未太迟之前。”他点头，背对着佐原之臣的身子有些僵直，显露出难以屈服的骄傲。

看着掩上的门扉，佐原之臣只能苦笑。该说的、该做的他都已经尽人事了，剩下的只能看他们自己的“慧根”。

***六本木是座不夜城，闪烁的霓虹更是点缀出它的繁华。这儿酒吧林立，到处是舞厅，街上不乏一些小店贩卖各类精致的物品，只是价钱贵得吓人。

明天就要搭机前往札幌的浣芷忍不住心中的好奇，东张西望的看着四周。这儿的人似乎从不休息，愈夜愈美丽，会被愈疯狂。

“小心一点。”秦仲文伸手揽住她的肩头。以避过拥挤的人潮。今天晚上似乎全东京的人都往这里集中。

“人好多。”浣芷有些尴尬，刚才她左顾右盼的模样一定很像乡巴佬。

“是很多。”出乎意料之外，他并未取笑她。“所以你要跟紧一点。在这个地方迷路可不是一件有趣的事，光是等在路旁搭讪的男人就足以吓晕你。”更别提他们想做的事。

“就只有男人吓人吗？”她不悦的扫视那些几乎用眼睛吞了秦仲文的女人。“我看女人也不遑多让嘛。”而且还是各色人种的女人。这男人的磁力真不是盖的。

循着她愤恨的眼神看过去，秦仲文终于明白她在气些什么。要是在过去，他会大方的接受注目礼，甚至回应她们的大胆；但现在不同，对这些飞来的艳福，他一点也不想理会。至于为什么……他还要再想想。

“吃醋了？”要不然也不会酸意袭人。

“没有。”她连忙否认。她只是他的情妇，凭什么吃醋？“是吗？”死鸭子嘴硬。“我倒希望你吃醋了。”他的意思是……不，不可能，这一定是她的想像，再不然就是她太多心。秦大公子绝不可能在乎她的心意，在他的心里，她是他的宠物，不需要思想，只需要服从命令。

是啊，这也是他为什么希望她吃醋的原因。因为一个好情妇必须适时表达出情绪，满足他的自尊心。

“我吃醋了。”她更正，声音中充满疲惫。这种生活还要再过多久？究竟要到什么时候，她才能不再眷恋他的体温？见鬼，这是什么回答？秦仲文不悦的紧盯着浣芷，在她眼中，他看到了……他也弄不清楚是什么，那其中挟带着太多的感情。他突然有种荒谬的感觉，仿佛真正的浣芷正渐渐离去，留下来的只是名叫浣芷的空壳。这令他感到惊慌。

“不准用这种口气和我说话，我不喜欢。”又是不喜欢……反正他对她从没满意过，总是命令她东、命令她西，她都快忘了自己原来是个人。但她是啊！母亲已死，还有谁能限制她的自由？除了她自己的心。

“很遗憾你不喜欢，但从今以后，我都要用这种口气说话，直到你放了我为止。”这才是原来的她，不与人争锋，但也绝不低头。

她是怎么回事，为什么突然变得这么任性？“别胡闹。”一定是和六本木的疯狂有关。

“我是胡闹！”她豁出去了，心中积压许久的委屈仿佛都在这个喧哗狂炽

的夜得到解脱。“我为什么不该胡闹？是你强留我在你身边，是你不让我有发表意见的自由。你总是告诉我喜欢什么、不喜欢什么，可是我的喜好呢？你问过我没有？你总是以你的欲望为第一优先，未曾考虑过我的感受。我已经受够了这一切，我要我的自由！”不待秦仲文回答，她便盲目的朝人群钻去。她明白自己很蠢，但那又如何？至少她的情绪得到宣泄，她再也不必小心翼翼怕说错话招惹王子翻脸。

爱一个人太累了，尤其是爱上秦仲文这种喜怒无常的人。曾经她以为自己能承受，直到现在她才发现，她没有想像中坚强。

让一切到此为止吧！即使必须迷失在这异国的城市她也甘愿。只要能逃离他那坚决的眼神和迷人的脸庞。

她毫无目标的向前狂奔，并不是怕秦仲文会追上来——她知道自负的秦大公子绝不会委屈自己当众丢脸——而是发泄。尽管脚下那双细跟的高跟鞋承受不起她的蹂躏，她仍死命的跑着。

但很不幸的，细跟断了，她整个人失去重心，眼看着就要重重跌落。

“危险！”一个结实的身躯代替她跌落在行人道上，透过扑鼻而来的熟悉气息，她知道那是秦仲文。

“你……”压在他身上的浣芷不知道该做何反应。她作梦也没想到他竟会追过来。

“你的鞋跟断了。”他捉住她的脚踝轻轻的揉捏。由脚踝传来的抽痛，证实她的确扭到了。

“好痛！”她痛得抽气，眼泪也跟着掉下来。

“你活该。”他自己也受了伤。刚才为了保护她，差点被她的重量撞出人行道。“下次要干这种蠢事之前，别忘了先检直自己穿的是什么鞋子。”他的嘲讽让她的双颊迅速爬满了红晕。为什么她的运气这么背，连使个性子都会出错？“走吧。”出人意表的，他竟拦腰抱起她，毫不理会周围异样的眼光和口哨声。“不带你去买双鞋，恐怕我一整个晚上都得这样抱着你。”浣芷的脸更红了，这个恶魔王子总是知道如何打击她的自尊。“放我下来，我可以自己走。”就算必须赤脚走路，也比听他的数落强。

“是哦，然后让众人数落我的不是！”他的微笑是讥诮的。“你最好乖乖闭嘴，别再惹我生气。今天晚上你惹的麻烦已经够多了。”再逞强下去，他很可能会当场打她屁股。

她果然闭上嘴了，因为她已经气得不知该再说什么了。原本她就是那个不善与人争执的女孩，面对秦仲文强悍的个性，她更是不知所措。

她又输了，这也不是什么值得意外的事。真正值得意外的是，秦大公子居然会放下身段来追她。

“这是我第二次救你。”秦大公子的声音打断了她的冥想。

“啊？”她一时会意不过来。

“第一次救你时，你正要过马路，差点成为车下亡魂。”她还记得。也就是在那一天，注定了她日后沦为“情妇”的命运。

“今天是第二次。”他喃喃自语。“有一种说法是，如果你救了某一个人三次，那个人就是你的。”“我早已是你的。”这种说法根本不具任何意义。

“不。”他的想法显然不是那么回事。“我说的是你的生命、你的灵魂。”这个人还真贪心，有了她的身体、她的心还不够，竟连生命都不放过。

“可惜你只救过我两次，我无法给你我的命。”她的命？他要这个干嘛？

他要的是她的灵魂，那才是他真正渴望的。只是他说不出口，无法对自己承认，其实他对她的在乎，比自己以为的都多。

“别太肯定。”他仍是一贯的自信。“来日方长，我一定会要到。”来日方长……听起来像是某种承诺，她却不确定自己能和他耗这么久。对于他喜怒无常的性格，她除了疲惫，还是疲惫。她怕自己会在他强烈的索求下枯萎无关于性，而是灵魂。

“鞋店到了，灰姑娘。”秦仲文轻松的放下她，扶她走进一家高级的鞋店。

只见日本店员顶着一张浓妆艳抹的脸，一双眼睛净往秦仲文伟岸的身躯瞟，只差没当场扒了他的衣服。

“欢迎光临。”巧言令色的店员以高八度的语调、极端的谄媚态度朝秦仲文贴去。

讨厌的女人！浣芷狠瞪她一眼。

只见他们以日文飞快的交谈着，店员仿佛受到指示般的频频点头，随即自鞋架上取下几双当季流行的鞋子，拿到浣芷面前。

“挑挑看有没有喜欢的。”他轻轻的道，语气不再如同往日般尖锐，反倒像在询问她的意见。

她左看右看，最后朝一双珍珠白的鞋子点了点，示意就要这一双。

秦仲文立刻以日文指示店员将她的尺寸找来。没多久便看见战战兢兢的店员，双手捧着一双价值十万元日币的高跟鞋走来。

“试试看。”他示意店员将鞋子套在她脚上，却正好打到她的脚踝。

“好痛！”她的扭伤还没好，怎堪如此的折腾。

看见她痛苦的表情，秦仲文立刻拉下脸，不悦的瞪着店员，差点把她瞪出心脏病来。

“对不起。”日本店员赶紧道歉。这个中国人虽英俊，但那阴沉的神色实在吓人。

“粗手粗脚的，让开。”秦仲文以日文骂道，随即夺过店员手中的白鞋，在芷眼前蹲下。

“把脚伸出来。”浣芷从没听过他用这么轻柔的声音对她说话，也从没看过他曲膝的样子。在她面前，他是她的王、她的主人，向来只有她曲膝的份。

她轻轻的将脚伸出去，强忍住心中那份激动。在这瞬间，她真的以为自己是灰姑娘，得到王子的青睐。

秦仲文缓缓慢慢、小心翼翼的为她套上鞋子，非常注意地不去碰到她受伤的脚踝，就像是位最细心的恋人。

“好了。”他抬起头凝望她的眼，同时看见她未来得及藏起的感情，而那该死的雀跃了他的心。

“舒服吗？”他轻轻的按摩她受伤的脚踝，温柔的问。

“很舒服，谢谢你。”不知道该怎么表达心中的感动，她只能以最诚挚的语气道谢。

“我会永远珍惜这双鞋子。”因为这双鞋是他亲手为她穿上的，有着跟玻璃鞋同样的意义。

“你也会永远珍惜我吗？”不知道为什么，他就是这么问了。没有经过思考，未曾有过犹豫，自然而然的脱口而出。

浣芷反倒愣住了，这是王子新发明的整人游戏吗？“浣芷，我……”“抱歉，客人。”日本店员怯怯的阻断他们之间的张力。“敝店的打烊时间到了。”

她边说边冒汗，因为秦仲文的眼光利得可以切菜。

“知道了。”他掏出金卡交给店员结帐。

他最后究竟想说些什么？浣芷不知道，也没机会知道，因为王子又关起心门，冷着脸和她一道回饭店，沿路上未曾说过一句话。

第十章

没有到过北海道的人，是很难体会它的寒冷的。这儿的冬季很长，总是飘雪，有时候还会有暴风雪侵袭。

所幸浣芷他们抵达札幌的那一个早晨，天气还算不错：不过对浣芷来说，这种天气已经够冷了。但即使她冷得发抖，仍忍不住兴奋的东张西望。

突然间，一个毛茸茸的东西由头顶覆上她的耳朵。她吓了一跳，不解的望着身边的秦仲文。

“这是护耳，可以保护耳朵。”他的表情仍是一贯的冷漠，看不出情绪好坏。

“为什么要戴这东西？”对她而言，耳朵上挂着两团毛皮简直不可思议。

“因为它可以使你的耳朵免于受冻。你不想让两个耳朵毫无知觉吧？”居然连最基本的常识都没有，真是。

“哦。”她不好意思的低下头。

倏地，她想到一个问题——既然在这里耳朵这么容易被冻伤，那他为什么不戴？“你呢？你为什么也不戴？”而且还摆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

秦仲文瞟了她一眼，丢给她一个荒谬的答案。“因为我是男人。”他的口气仿佛她再继续罗嗦下去，就等着被终结。

奇怪的男人，总是做些出人意表的事。浣芷耸耸肩，反正他的情绪向来飘忽不定，她也懒得去分析。

“把手给我。”王子突然命令着，浣芷只得乖乖的将双手交出去。

他拿出一双貂皮手套轻轻的为她戴上，让她又是目瞪口呆。“你到底有没有常识？”他边戴手套边训诫她。“这么冷的天气还不戴手套，不怕冻伤？”唉，她的确没常识，那也不必骂人啊。只是……也许是她自己的想像，她总觉得最近他对她说话的口气不太一样。虽然语句仍然尖锐，音调却温和许多，有时候还会做出一些莫名其妙的体贴动作。就像现在。

他并没有将她戴好手套的双手放下，反倒是执起她的右手放入他的口袋，十指交握。

这……是否含有某种讯息？她不知道，也不敢猜，怕猜错了会使自己原本就有裂痕的心化为碎片。她早已明白，爱上他是傻瓜的行为，他要的只是性，不是爱。

既然如此，为何你还满怀期待呢？她在心里责骂自己。

“现在去应该还来得及。”秦仲文看了看腕表，一边招来一辆计程车。

她知道问了也是自问，但她仍捺不住心中的好奇。“去哪里？”“一个大人小孩都爱的地方。”他难得轻松的回答，笑容中流露出些许稚气。

“游乐场？”她猜道，很难想像秦仲文会喜欢那种地方。

“比那更好。”王子仍是一派的神秘。

她满腔的疑问在到达目的地后倏然消失。迎面而来的是一座座巨大的冰雕，展示在街道的各个角落。

“这是……”她一辈子没见过比眼前更加迷人的景色。在细雪之下，所有冰雕作品仿佛覆上一层薄雾，教人目眩神迷。

“欢迎来到北海道的雪祭。你还满意你所看到的吗？”看着她手舞足蹈的模样，他的心也跟着欢愉起来。

“满意，太满意了。”她激动得几乎掉泪。终其一生，她都会记得这个景色和身旁的秦仲文。

他只是点点头，不发一语的握住她的手，拉她继续前进。

一座座巨型冰雕再次迷炫了她的眼。在这展览场里，仿佛是世界的缩影。西式的钟楼建筑、东方的雕梁画栋，都可在这里找到。她兴奋的仔细观赏每一座冰雕，有些作品还细心地留有滑冰道，只见大人小孩一起来，挤在里头滑得不亦乐乎。

“想玩吗？”她的兴奋可一眼望穿。

“不想。”出乎他意料之外的，浣芷竟然摇头，藏在他口袋里的手愈握愈紧。

她的依赖令他满意。他更加握紧她的手往下一个目标走去，映入他们眼帘的是一座巨大且华丽的冰堡。

“这……好像灰姑娘的城堡哦。”浣芷忍不住松开与秦仲文交握的手，着迷似的走入巨大的冰雕中。

秦仲文看着她伸手碰碰拱门，又忍不住好奇地抚摸栩栩如生的冰花，宛如一个掉进梦幻世界的小女孩，更像是迷了路的灰姑娘。

他应该带相机来的，将这神奇的一刻化为永恒。但现实毕竟是残酷的，再过几分钟，这些如梦似幻的巨型冰雕将被破坏。若想再看到这些迷人的作品，必须再等一年。

“出来吧。”他趋前搂住正要往阶梯而去的浣芷，将她带离这座如梦似幻的城堡。

“为什么我们必须离开？”好不容易她才有作梦的心情，在这神奇的一刻，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她想许愿，求上天让这一刻化做永恒，留住这城堡，留住她，也留住身旁的秦仲文。

“因为再过几分钟，这座城堡就要变成冰块。”变成冰块？浣芷不敢置信的瞪着他，仿佛他讲的是外星话。

“昨天是雪祭的最后一天。依照惯例，这些冰雕必须在第二天清晨清除。”能留到现在已经不错了。

“清除？”她终于听懂了。“你是说打掉吗？”“没错。”“为什么？”她不懂，为何美好的事物不能永远保存？秦仲文露出一个了解的笑容，任何人都舍不得破坏这美好的景致。

“因为这是惯例。没有破坏哪来的建设？梦想终有幻灭的一天，但只要有人类在，就永远有梦。”幻灭……的确，她早该有心理准备。任何一个梦想都可能破灭，所以更应该珍惜眼前所拥有的。

但是，她并未拥有秦仲文。刚才在冰堡中，她可以骗自己就是仙度拉，而王子正带着微笑看着她，等着与她共舞。可是这毕竟不是童话故事，她不是灰姑娘，秦仲文也不是王子，她是他的情妇，仅此而已。

体积庞大的怪手果然在几分钟后报到，它的巨掌毫不留情的扫过每一

座冰雕，人们只能围在四周观看。但他们没有发出惋惜之声，因为他们知道，明年还会有更新、更好的作品呈现在他们眼前。

可是对浣芷来说，明年的一切没有任何意义。她要的只是那座城堡，那座曾经带给她梦幻的冰堡，即使一秒钟也好。

“走吧。”秦仲文搂住浣芷的肩强拉她离开现场。由她的表情判断，她一定无法忍受这一幕。

在他们离开的同时，怪手正好来到那座城堡，无情的将它破坏。

浣芷不敢回头去看那座冰堡的下场，只能任由冰块破碎的声音传入她的耳际，一如她已碎了一地的心。

***滑雪是一种需要平衡感的运动，一不小心就会摔得四脚朝天；若是着地的姿势不正确，还可能使手脚骨折。

“天啊，你的运动神经真是有够迟钝。”秦仲文无可奈何的伸手扶住跌在雪地里的浣芷，企图拉她起来。

“我又没滑过雪，哪知道该怎么做？”她没好气的回答，一边努力将身子撑起来。

“不知道就要学，你不能……”他的训话没能讲完，因为浣芷抵挡不住雪地的湿滑，硬是将秦仲文往她的方向拖去，和她滚成一团。

“对……对不起。”她实在对脚下的滑雪板没辄。

“算了。”他认了，长不出翅膀的动物你也不能叫它去飞。更何况美人在抱的感觉并不差。

“你的皮肤好白。”他伸手轻抚她细致的肌肤。就是这不可思议的触感教他流连到现在。

“浣翎的皮肤更白，她的同学都叫她白雪公主。”秦仲文又拉开浣芷的雪衣，同她颈间深去，吸取她的芳香。“我对浣翎的皮肤没兴趣，我只对你感到兴趣。”这就是她无法理解的地方。世上的女人这么多，他为什么独独要她？

“为什么是我？我长得并不漂亮，充其量只是清秀而已，为什么你偏偏要我？”挣扎了许久，她终于鼓起勇气将蛰伏已久的疑问说出口。

是啊，为什么偏偏是她？她既没家世，容貌和身材也只是普通，为什么他会对她情有独钟？情有独钟？这一刻，他不禁想起佐原之臣的话——你爱上她了。

他爱她？有可能吗？她只是他的情妇、他的宠物，他怎么可能爱她？但若不是因为爱她，为何他会在乎她的感受，甚至为了她失魂落魄，做出一切反常举动？“这不是你该问的问题，你只管扮演好你的角色。”他倏地沉下脸，乱成一团的大脑根本无法思考。

角色……就是情妇。在他的眼里，她一直就是个用金钱买下的女人，没有自尊可言，更不需要思想。

“如果我不要呢？”她豁出去了。最近她愈来愈无法忍受这种屈辱。

“你没有选择的自由。”他依然自信满满，相信一切仍在掌控中。

她没有吗？过去因为母亲、因为爱他而迫使自己向他投降，放弃自尊。但她累了，如果爱一个人的代价就是抛弃灵魂，那她宁可不爱。

迷惘了多时，这一刻，她终于想通。

浣芷看着他，眼神坚决，口气坚定。

“我有选择的自由，契约中写得很清楚。而此刻我的选择是——离开你。？在秦仲文难以置信的目光下，她推开他爬起来，甩掉脚下的滑雪板，困难的

行走在雪地上，往和度假小屋相反的方向走去。

她竟敢这样做！秦仲文先是觉得愤怒，继而涌上一股类似放心的感觉。这才是原来的浣芷，娇弱但坚强。曾经他以为再也看不到她的这一面，如今却在这荒谬的一刻重现。他想仰头大笑，但他笑不出来，因为浣芷正毫无目的的往走去，而那方向是悬崖，随时有雪崩的可能。

“浣芷，停下来！”没来由的，他感到一阵恐惧。昨夜才刮过暴风雪，激增的雪量使得原本就高厚的积雪更显脆弱，尤其是山崖部分。

浣芷负气地继续往前走，丝毫不理会他的叫嚷。

“浣芷！”不行，他必须赶快阻止。他猛然站起，摆好姿势，准备滑下去救她。

此时的浣芷早已气得头晕眼花。他以为她离不开他？她就要让他知道，女人并不全是软弱的。或许她曾是，但从今以后，她将不再为爱痴狂。

轰隆的声音并未干扰浣芷的思绪，她忙于巩固自己的独立宣言，没发现到脚底下的异样；等地发现时，已经来不及。

原本像天使般纯洁的白雪在转瞬间化做吞噬人的恶魔。它张大嘴吞噬了大地，也吞噬了她。浣芷发现自己毫无选择的被卷入一场巨大的崩裂之中，身体就像海绵般任由雪流将她推向山崖下。

她想喊救命，但她喊不出来：雪花已经塞满她的嘴，差点梗住她的呼吸。

“浣芷！”眼前的可怕景象教秦仲文的心跳几乎停止。

“浣芷！”他再次狂吼。但他救不了她，雪崩的速度实在太快了。

他拚命的往前滑，企图在茫茫雪海里找出浣芷的身影，但雪堆得那样厚，他根本找不着。

不要死，求求你不要死！秦仲文心里狂喊着。直到这一刻他才明了，自己是爱她的。只是他的骄傲太多、太厚，一如这片该死的雪。

不行，他必须求救。光凭他一个人的力量，根本无法顺利将浣芷救出来。

他毫不犹豫的回到小木屋，拿起电话拨了一个熟悉的号码。

“Hello？”佐原之臣那令人感到愉快的男中音随即响起。

“是我！”秦仲又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

“怎么了？干嘛急成这样？”“浣芷出事了！”“这是怎么回事？”向来轻松的声音立时变得严肃。

秦仲文简单扼要的说明原因，随即听到对方同样扼要的回答。

“我会请在札幌的朋友帮忙，顶多花二十分钟。”佐原之臣边说边在电脑上输入资料，调动资源。

“麻烦你了”秦仲文挂上电话，兀自焦急不已。二十分钟？不知道浣芷能不能撑上那么久。正常人在雪地里根本支撑不了几分钟。

他是傻瓜，天字第一号傻瓜。他明明爱她，却老是伤害她，还狠狠践踏她的自尊。

这是上天给他的惩罚吗？！因为他太自大、太骄傲，所以要夺走他心爱的人以为报复？他狠狠的捶打桌面，突然想起他们在一起的时光。在如走马灯的身影中，他看见羞涩的浣芷用期待爱情的眼神凝望着他，也看见每当他用话刺激她时，她眼中的痛楚：更看见了她因爱而失去自我的无奈。

他是混帐！直到这一刻他才敢对自己承认，他早已爱上浣芷，只是骄

傲蒙蔽了他的眼睛。可惜他的醒悟即将失去意义，因为浣芷已经不在。不！她不曾死的，我不允许！秦仲文握紧拳头向上天起誓，在还没看到她因爱而发亮之前，他绝不允许她死去。他已经辜负她太多，该是偿还的时候——只要老天肯赐予他这个机会。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被埋在雪地里的浣芷只能想办法拨开挡在脸部的积雪，努力呼吸新鲜空气，尽量保持清醒。

她的脚一定断了。她苦笑起来，似乎她和秦大公子天生就八字不合，否则也不会每次耍性子都出错。

罢了，人都要死了，还计较什么呢？她想起他的笑容，冷酷中带着温柔，就如同火中的冰。只是……她遗憾临死前无法再见他一面——虽然他的笑容总是那么可恶，说话又那么恶毒。

然后，她想起可怜的小妹。才十七岁的浣翎若是知道从此她将孤单一个人过活，不知会怎么想？恐怕会哭得死去活来吧。也或许不会，因为浣翎比她坚强，比她更懂得生存之道。

不行了，她好想睡。虽然她曾听人说过，在雪地里遇难不能睡觉，因为很容易一觉不醒，但她实在好困，覆盖在四周的雪又具那么温暖，而且母亲也好像在对她招手，她忍不住沉沉睡去：秦仲文就是在这生死一线间找到她的。当他看见她脸色苍白，双唇发紫，眼睑密合，几乎停止了心跳。

“浣芷！”他拍打她，试图拍回她的生命气息。

是谁？是谁打扰她的睡眠，不让她好好安歇？“浣芷，不准睡，听到了没有？你要立刻睁开眼睛！”该死，她到底还有没有救？想到这里，他愈是心慌。

“你若是敢死，我就要将浣翎卖到妓女户，让你做鬼都无法安心！”他只好抬出她最在意的人威胁她，以求她睁眼。

浣翎……那是她最在意的妹妹啊，是谁这么缺德要将她推入火坑？“想想我们的未来吧，浣芷。”他改弦易辙的放低声音，在她耳边呢喃。“我们能拥有未来的。我们会生一大堆孩子，每个人都拥有像你一样的肌肤。”孩子？谁的孩子？她努力的睁开眼睛，将原本远去的灵魂拉回躯壳中。映入眼的是秦仲文那张王子似的俊脸，此刻他正笑得像朝阳。

“欢迎重回人间”亲爱的。”他搂紧她，享受她的体温。直到这一刻，他才体会到什么叫“失而复得”。

“我……我的腿断了。”她提醒他。他的拥抱虽好，但断腿着实难过。

“交给我来处理。”他漾开一个微笑，同时指示救护人员将担架抬过来。

“睡吧。”他拉紧裹在她身上的毛毯，一刻也不离开她身边。“我会在这里守护你，你可以安心睡觉。”这是梦吗？浣芷乖乖的闭上眼，任自己在毛毯的温暖下沉沉睡去。临睡之前，仿佛有一个声音在她耳边回响——我们会生一大堆孩子，每个人都拥有像你一样的肌肤，多甜美的梦啊。

***自日本返台后，浣芷发现秦仲文的态度有微妙的改变。他不再出言伤人，嘴角的笑容也不再嘲讽，就连做爱也比以前温柔，就像在对待一个精致的洋娃娃。

可笑的是，她不是一个洋娃娃，而是一个人。以前他待她犹如奴隶，现在却如同公主，这种转变一时间令人难以接受。

“想什么？”秦仲文结实的身躯自背后覆盖而来，将纤弱的浣芷牢牢的圈住。

“没什么。”她实在不好意思将脑中的思绪说给他听。

他们维持这个姿势一阵子，直到秦仲文开口打破这静谧的一刻。

“你会跟我一辈子吗？”他在她的耳边低语，声音低沉诱人。

她摇头，尽量让自己的理智保持清醒。“一辈子的时间太长，你不可能持续对我保持兴趣。”他换情妇的远度众所皆知，她大概已经算最长的一任了。

“如果我保证能呢？”该死，为何她的拒绝重重的刺伤了他的心？“我还是不会答应。”或许她是傻瓜，但她还没有笨到相信一个男人对“性”的承诺。

“为什么？”他还以为她对这一切满意，毕竟她爱他呀。

“因为我不想没有爱而活。”她鼓起勇气说道，并屏息以待。

爱我吧！她在内心狂吼。

我爱你！他的内心也同样挣扎。只是多年来流连于花丛间的他根本不懂得如何示爱。过去的经验只教会他绝情的拒绝女人的纠缠，如今在真爱面前，他反倒不知该如何表达，只会拐弯抹角。

“如果我说要这么一辈子耗下去呢？”他仍未做好心理建设。

“那么我会逃。”她的语气坚定。“我会逃到一个没有人认识我的地方，重新开始。”天杀的！为何她能说得如此淡然，彷彿他们之间的一切都不存在？“你不会逃的。这就是女人可悲的地方——无法离开深爱的男人。”这是大多数女人的写照。

澆芷只是看着他，带点同情，带点怜悯。直到这一刻她才确定，他是真的不懂得“爱”。

“你不了解女人，不了解我。”她的声音不无遗憾。“总有一天你会发现女人比你想像中更有骨气。即使深爱一个男人，她仍会选择自由——如果那是她唯一能保有一颗完整的心方法。”“是吗？”秦仲文一把拉过她，将她压进床被。“话说得这么好听，何不向我证明你的骨气？”话虽如此，他仍是选择用激情镇压她，以免她未能吐出口的答案救他心慌。

我会的。

这是她被情欲席卷前的最后一个想法。

***“情形仍然相同？”秦氏的大家长秦孝轩不敢相信的蹙起眉头，对大儿子的驽钝十分不解。

“恐怕是。”坐在他对面的秦穆文吐出一口长气，和秦仲文神似的俊脸上流露出一丝无奈。

“我还以为日本之行后情况会有所不同，谁知道那兔崽子居然一点都不开窍。他到底是像谁啊？”既不像他老婆那般温文，也不像他这样明事理。唉，造孽啊。

“大哥谁都不像，他像他自己。”此话不假。翻遍秦家的家谱，也找不出一个比他更顽固的人。

“你说该怎么办？”再耗下去，他这辈子难抱孙子啦。

“他是你儿子，你都没辙了，我能有什么办法？”秦穆文不疾不徐的将皮球踢回给老爸。理智告诉他最好别淌他人的浑水，特别是这个“他人”刚好是他大哥。

“你的兄弟爱呢？”这死孩子，避事倒乾净俐落。

“死了。”秦穆文回答得简洁有力，就是不让他老爸占到便宜。

“算了，不求你了，我自个儿想办法。”秦孝轩的脑筋飞快的转着。转呀转的，突然转向徐家的小丫头。

“有了！”秦孝轩兴奋击地击掌，早该想到这招的。

“你还记不记得徐家那个丫头，跟你大哥是同学的那个？”就他记忆所及，仲文似乎对她的印象不错。

“你是说……徐庆雯？”秦穆文的确还记得。那女孩长得十分漂亮秀气，不过大他二岁。

“没错。我还记得你大哥当时相她走得很近，好像是……”秦孝轩想了一下。

“大学时代的事吧？”当时他还以为好事近了，没想到最后却不了了之。

“的确是大学时代，当时我还是个高中生。”而且不幸碰上他们的亲热画面。

“就这么办！”秦孝轩一副胜券在握的模样。“徐家丫头应该不会拒绝帮这个忙才对。”徐家和秦家是老交情，由他出马游说，一定没问题。

“你倒是自信。”秦穆文可没他老爸那么天真。“不要弄巧成拙就好。”就怕剪不断、理还乱。原本就令人头痛的问题若再加上个死灰复燃，想不闹火灾都不行。

“别将你老爸瞧得这么扁，一切看我。”秦孝轩拍胸脯保证，同时拿起话筒。

“打到哪里？”秦穆文挑眉问道。他老爸不愧是行动派，手脑并用的功夫一流，“美国，搬救兵。”***当徐庆雯如同旋风般闯进秦仲文的办公室时，他正与佐原之臣道电话。

他不敢置信的盯着眼前的人儿。这不是卡洛吗？她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好久不见，伊森。”“卡洛？”确实是她，他没认错。“你怎么回来了？美国那边没事？”他记得她是个事业心很重的人。

“我现在正在度假。”而且是特别假。徐庆雯在心里补充。要不是为了拯救他这位“过去式情人”的感情前途，她现在还待在美国打拚呢。

另外她觉得不可思议的是，秦仲文仍和过去一样英俊，甚至更有男子气概，但她却丝毫没有心动的感觉。或许是因为彼此都心有所属的缘故吧。

“度假？”这理由十分可疑。“就我记忆所及，你一向是把工作摆在第一。”“哎呀。”她连忙递上一个甜美的笑容。“我又不是超人，总该休息的嘛。”这男人仍然像过去一样多疑，难拐得很。

秦仲文只是挑眉，他的直觉告诉他，她的突然造访一定有问题。

“你要负责当我的向导哦。我已经好几年没回国了，台北变得好多。”根据秦伯伯的计策，她只需要负责缠住他，做些在外人眼里显得非常暧昧的动作，剩下的他会全权负责。

说是挺简单的，但执行起来却大大的困难。秦仲文或许在感情上是头蛮牛，但在其他方面却相当精明。

“没问题。”他倒要看看她葫芦里头卖什么药。

接下来几天，徐庆雯发挥她有始以来最强力的缠功。她日也缠、夜也缠——拉他到各家 Pub 馆狂欢到天亮，并想尽办法假装摔跤、醉酒、呕吐，就是不让他回家。

可怕的是，秦仲文始终很有耐性的陪在她身边，似乎在等地自动露馅儿，这使得她演起戏来格外费力。她敢发誓，秦伯伯再不快将一切搞定，她

一定会先累死，然后在秦仲文的利眼下吐实，到时一切都玩完啦。

所幸秦孝轩的动作不慢，在得知儿子已被缠了五天之后，他确定是可以出手的时候。

*** 浣芷坐在沙发上，呆望着窗外。她已经整整五天没见过秦仲文，甚至没有他半通电话。

按着她露出一个虚弱的笑容，心中十分明白，她大概已经被抛弃了。

这样最好，不是吗？这正是她希望的，为何她还会感到心痛，甚至觉得空虚？她问着自己，也骂自己。一个话说得响亮、志气比天高的女人有这等愁绪真是最大的讽刺。

叮叮咚咚的门铃声惊扰了她的心绪，同时也振奋了她的精神。她匆匆的打开门，看到的却是一位陌生的老人。泛白的发下有一双锐利的眼，挺直的鼻梁和阳刚气十足的脸庞给人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抱歉打扰。”来人的礼貌无可挑剔。“我是秦孝轩，仲文的父亲。”秦仲文的父亲！难怪她会感到熟悉。

“请进。”她慌慌张张的请他进来，在他锐利的眼光之下，自觉得无所遁形。

秦孝轩打量着眼前的女子，原来这就是仲文看上的女人。她的确就如织敏所言，太纯真、太脆弱，根本不是他那蛮牛儿子的对手。不过，谁说斗牛一定要用红布呢？据报导，牛其实是色盲，能驱动它们前进的，是眼前那一大块挥舞的布块，与颜色无关。

拾浣芷小姐就如一块白绢，纯洁而娇柔，却正好牵动了仲文那头蛮牛的心。

只不过蛮牛就是蛮牛，不把她的布抢过来，它是不会了解布块的重要性。唯有舞动的布块，才能让自己的人生做出最精采的演出；这道理恐怕他那大儿子一辈子都学不会。

唉，精明与感性兼具的他竟然会生出仲文如此自负的顽石，实在令人难以理解。罢了，继续扮坏人吧。秦孝轩发誓这是他最后一次粉墨登场，剩下的就看他们自己的造化了。

“你一定十分意外我的造访。”他挑了张单人沙发坐下，眼光锐利的瞟向还站着的浣芷。

嗯，教养不错，还懂得辈分之别。

“你也坐。”他示意浣芷坐在右侧的长沙发上。

浣芷依言坐下，局促而不安。

“仲文有五天没到你这儿来了吧？”秦孝轩开门见山的道，尽量不让自己受到浣芷脆弱神情的影响。

浣芷无法答话，只能错愕的点头，不敢相信她和秦仲文的一切都在秦孝轩的掌握之中。

“你知道他这五天在哪里吗？”她摇头，但心中有一种沉沉的预感告诉她，她将不会喜欢听到的答案。

“他和庆雯在一起。他们是旧情人，同时庆雯家和秦家是世交。”意思就是门当户对。

浣芷痛苦的闭上眼睛。她早该明了会有这么一刻，为何仍是如此难以忍受？她只是个平民老百姓，甚至是可以买卖的情妇，凭什么高攀秦仲文？他是秦氏的皇太子，现代的贵族。

“我懂了。”她努力忍住泪水，不让它们自眼眶流出。即使要哭，也绝对不能在秦孝轩的眼前哭。

秦孝轩很欣赏她的勇气，可惜接下来的事会更打击她。但为了他们的幸福，他不能在此刻心软。

“这是机票及护照。”他将一个纸袋放在桌上。

浣芷意外的抬起头，无法相信他竟有办法弄到她的护照。她记得护照是放在抽屉里的啊。

“相信我，有钱能使鬼推磨。”他一点也不意外她的惊愕，毕竟护照被无声无息的盗定是有些恐怖。

“请你离开吧，拾小姐。给自己一点空间，也给仲文一点时间。”还有一点教训。“你值得更好的人来爱你，何必非得和仲文在一起？”时间和空间？她的确需要。她回想起被捉去日本前的计画，那时她不就是想要争回自己的空间？只是后来——不要再多想了，多想无益。她早该走的。她若早些离开，也不至于落得弃妇的下场。

她深深的吸了一口气，低头整理自己的情绪。等情绪稳定后，她再抬起头望着秦孝轩，眼中不再充满愁绪，有的只是坚决。

“什么时候的飞机？”秦孝轩不禁为她的坚强喝采。她非常有骨气，不愧是仲文看中的人。

“今天下午四点。”见目的达成，秦孝轩便不再久留。他还得赶回去执行第二个步骤哩。“英国那一边我都安排好了，你尽管放心。”“谢谢你。”送走秦孝轩之后，浣芷再也忍不住心中那份悲痛，痛哭起来。她是该觉得解脱，为何此刻心中却只有浓浓的不舍？四点……她的时间不多了。她擦乾眼泪，走到床边将床下的行李箱拉出来，打开衣柜丢进几件衣服。

然后，她拨了通电话给浣翎，在她的答录机上留言，声明日后跟她联络。

两点钟的钟声响起，她喀嚓一声锁上门，挥别她的情妇生涯。

***在秦仲文的办公室中，徐庆雯终于高举双手投降。和他缠斗了五天，所得的结果只有一个字可以形容，那就是——累。

“累了吗？”秦仲文露出一个嘲讽的笑容。这丫头不知死活要挑战他的体力，他当然无条件奉陪。“现在可以告诉我，你突然间回台湾，又死巴着我的目的是什么了吧？”“呃……我……”她不知道该怎么办下去，似乎不管她怎么办，秦仲文都能识破。

所幸秦仲文的行动电话适时的响起，救了她一命。

“喂？”他接起电话，但锐利的眼神仍盯得徐庆雯直想落跑。

“仲文？”电话那头传来一个令他感到意外的声音，竟是他父亲。

“我是。”莫非有什么大事发生了？“现在几点钟了？”电话那头的问题莫名其妙。

“三点钟。”他父亲是嫌日子太清闲吗？“那么……拾小姐现在应该已经抵达中正机场，或许正等着办通关手续。”中正机场？浣芷？秦仲文倏地沉下脸，语气不善。“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他几乎是用吼的。

“先别吼。”秦孝轩一点也不在意。“有空吼我倒不如想想办法，看该怎么留住人家。

你……总有办法吧？”他的口气仿佛大儿子一定办不到。

“这不劳你操心。”他才不会顺他父亲的意。“只要告诉我你把浣芷安排

去哪里？”该死！为何这一切发生得这么快，快得让他措手不及。

“我不会告诉你。”秦孝轩显然是和大儿子卯上了。“不过我可以告诉你，给小姐搭的是四点钟的班机。”四点钟……真他妈的，现在是三点零三分，他再怎么赶，也不可能赶到中正机场。完了。

“你这么做到底有何用意？”他的口气大有杀了他老爸之意。

“问问庆雯。”秦孝轩倒挺会推的。“但我要提醒你，兔崽子。如果你无法真心爱人家，就放人家自由。拾小姐的日子已经够苦，不需要你再雪上加霜。”喀啦一声，电话断了，但秦仲文的火气正旺。

“你他妈的最好解释清楚。”他几乎要将徐庆雯瞪穿。

徐庆雯敢发誓她看到了暴突的青筋。在秦仲文的咬牙切齿下，她颤声道：“别生气嘛，我们只是想帮你。”这个“我们”指的显然就是他老爸和她，或许还包括他全部的家人。他到底是哪里惹到他们了，为何要如此对待他？“仲文，你向来是个佼佼者，自私而骄傲，从不肯放下身段，这就是我们为什么必须帮你的原因。”徐庆雯放软了语调。在年轻气盛时，大家都不肯承认自己的骄傲，但现在已经不同，人生的历练使得他们更加成熟。

“爱一个人不应该计较对方的出身。请你仔细分析自己的感情，在强烈占有的表象下，难道没有丝毫的爱意？不敢承认自己的爱才是可耻，除非你是个懦夫。但我相信你不是个懦夫，你只是太骄傲，不肯卸下头上的光环而已。”这也是现代贵族的通病。

是吗？问题仅是如此简单？秦仲文不禁失笑。为什么旁人眼中清楚明白的感情到了他脑中却变得有如原子结构般复杂？他爱浣芷！他终于对自己承认。而他的骄傲自大不但伤害了她的心，同时也吞噬了她的灵魂。

“卸下光环之后呢？我会得到什么？”徐庆雯望着他，眼中充满了安心与骄傲——为他的解脱而骄傲。

“得到真爱。”她保证。

“那么，该是我发挥实力，让我父亲瞧瞧的时候了。”秦仲文拨了一个电话号码。

“你要做什么？”他的笑容似乎充满自信。

“追回我的真爱。”***“抱歉，小姐，麻烦你跟我到里面一下。”浣芷茫然的看着航站管理人员扣下她的护照和机票，“礼貌”的将她请入一个小房间。

“我的护照出了什么问题吗？”她不敢确定，毕竟这不是她自己办的手续。

“你的护照没有问题，但有资料显示你被控偷窃，禁止出境。”说话的人眼中闪过一丝戏谑。

“偷窃？”她傻眼了，她什么时候偷过东西？“没错。”门口突然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按着便是秦仲文高大的身躯像一尊天神迎面而来。“你偷了一样东西没还。”“祝好运。”航站人员突然消失，一切仿佛梦境。

她一定是在作梦吧？浣芷眨眨眼，但王子并没有消失，还站在她眼前。

“我没有偷你的东西，所有的行李都是我原先就有的。”也就是他所谓的“破布”。

“我知道。”说到这里，他倏地又沉下脸。“你甚至没带走这双鞋子。”他取出在日本买的那双鞋。

这双鞋子……她是故意不带走它的，以免又想起对他的爱恋。

“既然你知道，为何还指控我偷你的东西？”甚至还破坏她的出国计画。

“因为你确实偷了。”他往前踏一步。

“胡说！”她跟着往后倒退一步。

“你有，你偷了我的心，现在我请你把它还给我。”他继续踩着坚毅的步伐，直到靠近惊愕的浣芷为止。

他的心？他的意思是……她抬头望向秦仲文，他的脸上此刻正流露出前所未有的温柔，仿佛放下了一切骄傲，一切身段。

浣芷不禁哭了出来，这是她第一次感到自己和他是平等的，再没有贵族与平民的差别。

“不要戏弄我。如果你不是出于真心，请别对我如此温柔。我脆弱的感情承受不起……”在秦仲文的拥抱下，所有的泪水都流入他的衣襟。

“原谅我曾经伤害你。”他亲吻她的额头、眉心。“除去了自大、骄傲的外表之后，我才发现原来我的灵魂是如此卑微。失去了你的拥抱，我才明白原来我渴望的不是一个听话的傀儡，而是更真实的温暖。”他按着曲膝为她套上那双珍珠白的鞋子，犹如童话中为灰姑娘试鞋的王子。

“你愿意再继续给我温暖吗？”她的眼泪扑簌簌的落下，嘴角却绽放出最美丽的微笑，犹如一朵迎接朝阳的雏菊。

“愿意，我的王子。”秦仲文紧紧的拥住她，他终于找回他的真爱，他的仙度拉。

尾声

“没想到你老爸这一招还真的奏效。”屈之介弯腰给老婆一个进门吻，织敏愉快的抬起脸颊承接。

“那当然，你以为我老爸的名声是传假的啊。”秦氏大家长地，没有两把刷子怎么行。

“你在写什么？”屈之介觉得他老婆的笑容有点诡异。

“新稿啊。我这次准备将我大哥的恋爱故事写成一本书。”嘿嘿嘿，包准又是一本畅销书。

屈之介勾起一个坏坏的笑容，用着同谋者的口气问道：“上次你将我们的爱情故事公诸于世我不介意，但你大哥？你不怕他扒了你的皮？”据他所知，秦仲文早已“磨刀霍霍向猪羊”，准备痛宰啸文以外的秦家人。

“不怕。”织敏倒是自信满满。“他现在已经是绕指柔一个了，有什么好怕的？”要不是看准了这一点，她哪敢动笔？“我真是服了你了。”屈之介举白旗投降。“书名呢？”说到这个，织敏忍不住兴奋地跳上他的背。“书名你一定会喜欢。”屈之介倒没她那么有信心。上次那本“攻陷恶魔岛”不知让他忍受了多久的耻笑。不过若能藉此嘲笑他的大舅子，倒也快意。

“请说。”他在心中为秦仲文哀悼。

“狂恋仙度拉。”【全书完】

